

股票代號：6138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npec Electronics Corporation

一〇二年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五 月 十 五 日 編 印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王志信

發言人職稱：執行副總經理

發言人電話：(02)2910-3838

發言人電子郵件信箱：kennywang@anpec.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徐靜美

代理發言人職稱：財務暨行政管理處副總經理

代理發言人電話：(03)564-2000

代理發言人電子郵件信箱：jmhsu@anpec.com.tw

二、總公司住址及電話：

住 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篤行一路 6 號

電 話：(03)564-2000

辦事處：

住 址：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 2 段 218 巷 11 號 2 樓

電 話：(02)2910-383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北路 11 巷 35 號 B1

網址：<http://www.masterlink.com.tw>

電話：(02) 2768-666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銀妃會計師、林玉寬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新竹市新竹科學工業園區工業東三路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3)578-0205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本公司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本公司網址：<http://www.anpec.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情形.....	3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3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7
肆、募資情形.....	38
一、資本及股份.....	3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辦理情形.....	47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伍、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8
陸、財務概況.....	69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6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7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83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84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47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13

七、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21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14
一、財務狀況.....	214
二、財務績效.....	215
三、現金流量.....	216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16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 投資計劃.....	217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17
七、其他重要事項.....	22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2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2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2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25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26

壹、致股東報告書

茂達電子 102 年度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 30 億 4 仟 4 佰萬元，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1 億 3 仟 5 佰 9 拾 9 萬元，相較於 101 年度，合併營收減少 4.9%，稅後淨利則與 101 年度相當。

102 年全球 PC 出貨縮減 9.8%，創下產業跌幅最大的紀錄，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疲軟，及平板電腦與行動裝置的取代需求，嚴重打擊 PC 市場銷量；102 年全年 PC 出貨量為 3.15 億台，為有史以來年度最大降幅。預估 103 年整體 PC 市場欲拼逆轉的希望恐將無法實現，將出現 6.1% 的衰退，至 2.96 億台，為連續第三年衰退；但 103 年全球 PC 市場預估將出現一波商用換機潮，PC 市場衰退幅度可望稍微趨緩。

102 年全球 IC 設計產業，營收商機聚焦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與雲端儲存裝置的趨勢愈趨明朗，市場價格競爭壓力將更為激烈，能夠開發出符合終端產品低價化風潮趨勢之產品的廠商，才能在 103 年維持營收成長動能。本公司為因應市場趨勢，積極調整業務步調及產銷協調作業，近年來布局於調整產品結構以及新的供應鏈成本效應發酵，故營收雖未成長，但毛利率則有明顯提昇。

102 年在原有產業，例如主機板、繪圖卡以及筆記型電腦方面，茂達電源管理 IC 雖因舊產品線隨著 PC 客戶的需求軟弱而下跌，但新產品線在客戶新平台上的驗證均已完成，預期會在 103 年擴大市占率並帶來新的營收利潤；而手機及消費產品方面，除電源供應器與 LCD 等主要應用領域仍繼續保持外，風扇馬達驅動 IC 產品也依計畫持續成長，新產品線混合訊號音頻 IC 也開始切入大尺寸 TV 市場，以上應用在公司整體營收中均佔有一席之地。未來，茂達除了在上述產業更具發展潛能外，我們也投注資源，積極開發高階伺服器、工業電腦、車用電子及直流變頻馬達等新的領域、可望分散在 PC 市場的集中度。離散式功率元件方面，如工業用產品、電源產品應用及筆記型電腦客戶的推廣，因進入門檻較高，將持續耕耘，預計明後年應可開始貢獻營收，另外在熱門消費產品市場應用及電池能源應用方面，亦會投入資源深耕。

102 年新產品開發方面：

LDO 產品線已逐漸擺脫低價產品市場，依照客戶規格量身訂製所開發出的 LDO 產品逐漸發酵，除單價開始提升，毛利率也大幅上揚。

PWM 產品線，除了一系列提供 NB 使用的 PWM 產品之外，下一代平台所需的 Converter 也陸續完成樣品驗證，此部份新產品的加入，已在 102 年末帶來相當程度的效益；應用於手機部份的產品開發方向，已由純粹智慧型手機用的產品，轉向結合平板電腦用之複雜度更高的整合型 IC 發展；於 TV 應用方面，茂達投入大量資源積極開發的 PWM Converter、LED 背光驅動 IC，與數位 Class-D Amplifier 等產品，均已就定位，並開始打入中國 TV 市場。

風扇馬達驅動 IC 部分，除繼續延伸 5V/12V PC 用產品線，以擴大市占率外，領先業界推出的壓控/PWM 控/可調的壓控之三合一高整合度 IC，以及三相 Hall sensorless driver IC 均已開始出貨，同時也開始進行家電市場 IPM 的研發工作。

各項低、中、高壓產品的規格技術更前進一步，中低壓共計推出超過 100 項的新產品，除原主力低壓產品持續更新外，中壓新產品推出的數量，更提昇至 3 成以上，大幅提升新應用領域的推廣機會；低壓產品已領先國內同業，建立符合筆記型電腦需求的平台，102 年有更多及更佳規格的新產品推出，如阻值規格已推進至小於 1mohm 的標準值。在新的一年仍將持續加強客戶的推廣，尤其在筆記型電腦市場，目標客戶的應用將逐漸發酵；102 年是中壓產品豐收的一年，有更多優異規格的新產品相繼推出，雖在擴大更高耐壓平台上，遇上些微穩定性的問題，但在公司持續修正與努力之下，預計 103 年上半年將會順利推出新產品；在高壓產品上，新技術平台在 102 年陸續推出更多延伸的產品系列，在 600V/650V/800V 方面，都有產品推出，獲得客戶一致的肯定，並可與中低壓產品完美結合，滿足電源應用客戶完整的功率元件需求。

在研發能力之提昇暨產品擴充方面，茂達將持續朝以下方向進行：

- 一、繼續投入資源，積極提升產品附加價值，朝向高單價、高毛利及進入障礙較高的產品技術方向發展：如 PWM/Converter 整合技術的精進、數位 Audio 產品的繼續演進、馬達驅動 IC 的多樣化及 IPM 的發展及混合訊號 IC 的延伸等產品線，期許與現有市場競爭者拉大差距，徹底擺脫紅海的威脅。
- 二、以現有產品為基礎進行市場之延伸拓展：103 年除將持續於平板/智慧型手機整合元件、PC/通訊市場之 PWM/Converter、馬達驅動風扇及 TV 等應用領域之外，並已著手進行其他產業之產品開發：如車用、高階伺服器、雲端及戶外看板等的相關產品研發與市場開拓。

對內部產品成本的控管方面，茂達則雙管齊下：

- 一、與晶圓廠更密切的合作，共同開發晶圓新製程技術之開發，達成產品功能強化及降低成本之目標。
- 二、藉由後段封測廠之整合，加強與策略代工廠之配合，繼續成本下降之目標。並使用更高階的封裝技術，提高產品價值，創造更高的毛利。

綜觀當前國內外經濟情勢，於 103 年可望有所復甦，不過部分不確定因素仍可能影響景氣未來發展：如主要經濟體財政及債務問題懸而未決、美國貨幣政策轉向時點以及中國經濟轉型等，都將牽動國際局勢，進而影響我國的經濟步調；因此，公司經營更需小心謹慎，茂達的經營團隊及所有同仁仍將秉持一貫的戒慎恐懼態度，從市場行銷、產品開發、品質提升及成本管控上，一步一腳印，以因應內外變化詭譎之挑戰，期許於新年度中締造佳績。

最後，要感謝所有股東、客戶、供應商暨全體同仁持續的支持與貢獻。

謹祝大家身心健康，事事如意！

董事長 陳善南

總經理 陳善南

會計主管 徐靜美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6 年 10 月 24 日設立。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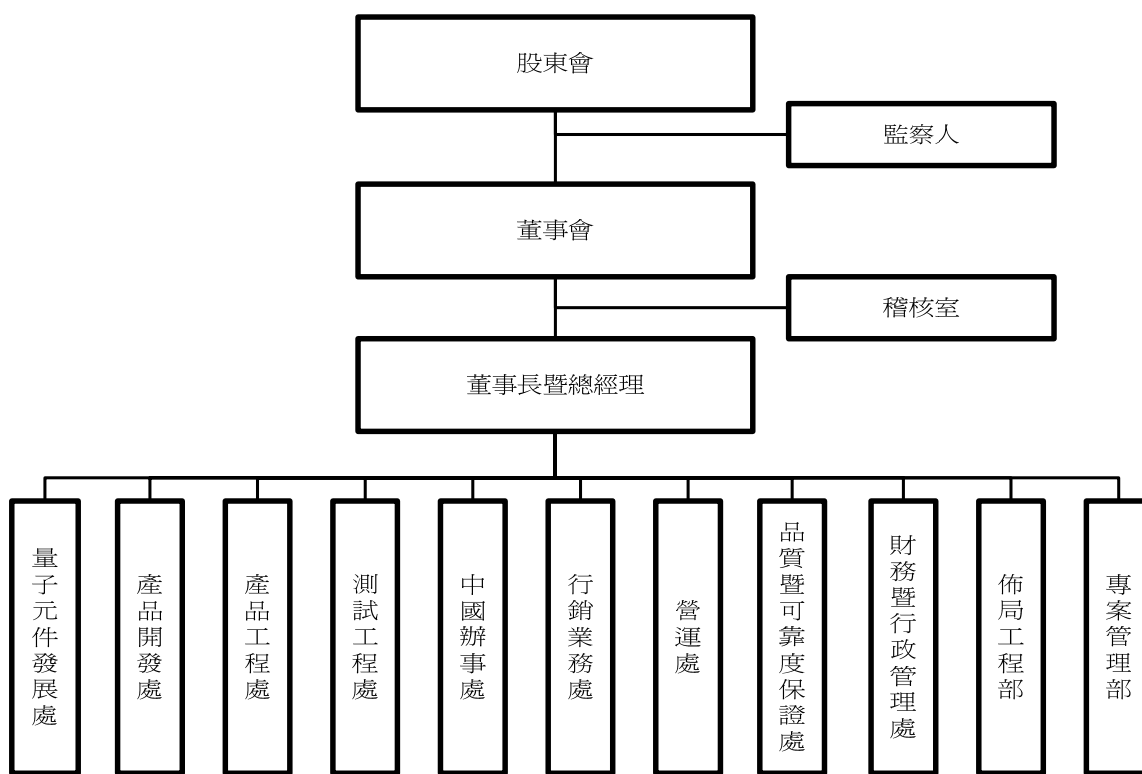
時間	重要記事
86年10月	成立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為東元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台達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之 IC 設計公司，實收資本額柒仟貳佰萬元。
86年12月	核准進入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並辦理現金增資壹億陸仟捌佰萬元。
87年 5月	陸續設計完成電壓調節 IC 及電源驅動 IC、霍爾 IC、音頻放大 IC、液晶顯示器驅動 IC 及功率元件，並順利進入量產、銷售。
87年 6月	以研發「智慧型功率模組」計劃向科管局申請並獲得創新研發計劃補助。
87年 7月	申請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劃「溝渠式閘極結構金氧半電晶體」，並獲得通過補助執行。
87年12月	通過 ISO-9001 品質認證。
88年 5月	申請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計劃「IGBT 電力模組」，並獲得通過補助執行。
89年 3月	經證期會核准為公開發行公司。
90年 4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科技事業上櫃」推薦資格。
90年 9月	證期會核准上櫃申請。
91年 1月	91 年 1 月 18 日股票於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股票代號 6138。
91年 5月	以研發「可程式化之石英晶體振盪控制 IC」計畫向科管局申請並獲得創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獎助。
91年 7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普通股肆佰伍拾萬股。
91年12月	獲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
92年 2月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93年 4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計新台幣參億陸仟萬元整。
93年 4月	篤行園區新辦公大樓動土。
93年10月	申請經濟部技術處業界科專計劃「馬達控制用 DSP 與高電壓功率驅動整合模組」研究計劃，並獲得通過補助執行。
93年10月	以「D 類音頻功率放大 IC」研發計畫獲得科管局創新技術研究發展計畫獎助。
94年 3月	獲得 ASUS 體系認可之"ASUS GP"(華碩綠色夥伴)證書。
94年7~8月	自力建造篤行園區辦公大樓於 7 月初步竣工，並於 8 月新竹總部正式遷入新址辦公。
94年10月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香港投資成立「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95年 6月	獲得 LG 體系認可之"LG GP"(LG 綠色夥伴)證書。
95年10月	通過 ISO-14001 品質認證。
96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06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553 名及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06 年「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第 811 名。
96年 8月	轉投資具環保節能概念的 IC 設計「綠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96年 8月	榮獲國貿局授予 95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97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07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495 名及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07 年「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第 752 名。
97年 8月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間接在台轉投資設立「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97年 9月	榮獲國貿局授予 96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時間	重要記事
97年11月	與台灣科技大學合作開發無霍爾元件的三相無刷直流馬達驅動 IC，獲竹科管理局補助。
98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08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389 名及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08 年「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第 621 名。
98年 4月	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普通股陸佰萬股。
98年 4月	與交通大學合作開發立體聲單端 D 類音頻功率放大器，獲竹科管理局補助。
98年 8月	榮獲國貿局授予 97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98年10月	與交通大學合作開發應用於手機模組 3D 之高整合電源管理晶片，獲竹科管理局補助。
98年11月	獲得 Sony 體系認可之"SONY GP"(索尼綠色夥伴)證書。
99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09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453 名及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09 年「天下雜誌 1000 大」製造業第 637 名。
99年 8月	榮獲國貿局授予 98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99年11月	轉投資具馬達控制技術之「大青節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10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587 名。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10 年「天下雜誌 2000 大」製造業第 671 名。
100年4月	與交通大學合作開發應用於手持式裝置之高操作頻率切換式充電積體電路，獲竹科管理局補助。
100年8月	榮獲國貿局授予 99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101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11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464 名。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11 年「天下雜誌 2000 大」製造業第 702 名。
101年8月	榮獲國貿局授予 100 年度出進口績優廠商前 500 名證明標章。
102年	獲中華徵信所評選為 2012 年「台灣地區大型企業 TOP5000」服務業第 466 名。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12 年「天下雜誌 2000 大」製造業第 716 名。
102年12月	申請工業局主導性新產品開發計畫「雲端伺服器數位電源管理解決方案」，並獲得通過補助執行。
103年	獲天下雜誌評選為 2013 年「天下雜誌 2000 大」製造業第 733 名。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103.05.15)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所營業務
稽核室	協助稽核各規章制度之落實，提供管理當局改善意見等事宜。
量子元件發展處	先進功率、感測等量子元件之研究與發展。
產品開發處	IC 電路新產品開發設計及發展計劃。
產品工程處	技術支援 IC 電路新產品開發設計及發展計劃。
測試工程處	1.測試系統開發製作及產品測試軟硬體開發、驗證。 2.生產良率工程分析以及評估新的封裝廠與封裝型式。
中國辦事處	負責中國市場之拓展與規畫及銷售管理，並執行中國地區之前段/後段生產合作廠商之開發與管理。
行銷業務處	市場規劃、產銷計劃協調、業務目標擬訂、訂單處理、代理商管理及客訴作業等。
營運處	採購作業、生產接單、生產排程、外包作業事宜、出貨及安排年度存貨盤點。
品質暨可靠度保證處	公司產品品質及可靠度事務規劃、執行與檢討，並建立品質保證組織架構與系統及規劃品質相關教育訓練作業。
財務暨行政管理處	1.負責財務、資金調配、預算分析及報告，以及會計、成本、稅務、股務等事宜。 2.負責總務、廠房設施及安全管理、採購及各項行政制度建立。 3.負責人事制度、組織架構管理、教育訓練及協調勞資關係。 4.資訊系統建立與維護及技術資源管理。
佈局工程部	IC 新舊產品與製程元件佈局設計及開發。
專案管理部	新產品規劃訂定、系統應用確認、新產品推廣策略、價格控管、新產品應用技術問題之支援及排除產品規格書、Selection Guide、Quick reference、DataBook 製作及網頁、光碟內容更新。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3 年 4 月 21 日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陳善南	100.6.24	3 年	86.10.08	3,775,083	2.90	3,498,083	2.61	7,815	0.01	0	0	美國新墨西哥大學電機博士 漢磊科技廠長	茂達電子董事長兼總經理、大中積體電路董事法人代表、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董事長、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董事長、開源集成(蘇州)董事、綠達光電董事長、芯能微電子(蘇州)董事長、GREENERGY OPTO INC. 董事長、大青節能科技董事長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6.24	3 年	97.10.31	5,075,091	3.90	4,930,091	3.68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法人董事代表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東珊	100.6.24	3 年	97.10.31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科技管理研究所碩士 台灣飛利浦產品經理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宏正自動科技董事法人代表、順邦科技董事法人代表、凌耀科技監察人法人代表、百丹特生醫董事法人代表、宏芯科技董事法人代表、勤立生物科技監察人法人代表、雲創通訊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董事	陳日昇	100.6.24	3 年	86.10.08	2,140,100	1.64	1,903,100	1.42	0	0	0	0	清華大學原子核工程研究所碩士 台積客服部副理、世界先進業務處長、茂達電子總經理	大中積體電路董事長、開源集成(蘇州)董事、擎泰科技獨立董事、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林澤明	100.6.24	3 年	95.06.12	1,025,904	0.79	1,025,904	0.77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大學企管碩士、中山大學化學系 力盛光電新產品事業部經理、綠明科技董事暨行銷業務經理、大青節能科技行銷業務副處長	大青節能科技製造處副處長、綠達光電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黃錦華	100.6.24	3 年	95.06.12	1,401,811	1.08	1,401,811	1.05	91,955	0.07	0	0	台北護理學校 聯華電子管理部副理、凱鼎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無
董事	周國陽	100.6.24	3 年	97.10.31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EMBA)高階管理碩士 禾翔科技副董事長、通用先進系統總經理暨資深副總裁、智灝科技總經理、廣運電子事業部總經理、金運科技總經理	森兆企業監察人、立德電子總經理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王志信	100.6.24	3 年	100.6.24	205,001	0.16	205,001	0.15	11,661	0.01	0	0	政治大學經濟學士 聲寶公司零件部資深業務經理、世界先進業務經理、上貿半導體業務協理、美商AMKOR大中華區業務副總經理、宏達科總經理特助、利順精密執行長、茂達電子業務副總經理	茂達電子執行副總經理、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董事法人代表、大中積體電路法人董事代表、大青節能科技法人董事代表、昱京能源科技董事、昱京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劉昌煥	100.6.24	3 年	100.6.24	0	0	0	0	0	0	0	0	美德州大學奧斯汀分校電機博士 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副教授、教授、講座教授(退休)、台灣科技大學電機系、電子系主任、技術合作處長、產學合作中心主任、副校長教育部顧問室顧問、國科會電力學門召集人、行政院科技顧問組產業自動化執行小組顧問、經濟部技審委員會委員	大中積體電路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謝徽榮	101.6.22	2 年	101.6.22	0	0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企管碩士 世界先進財務副總經理、美商美國銀行副總經理	精材科技獨立董事、精材科技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寶勝國際(控股)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監察人	鄭亭玉	100.6.24	3 年	92.05.29	225,523	0.17	225,523	0.17	0	0	0	0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數學暨電腦雙碩士 旺宏電子資訊中心資深處長	達盛電子監察人、浩瀚國際投資董事長、力旺電子董事法人代表、漢芝電子董事法人代表	無	無	無
監察人	沈顯和	100.6.24	3 年	92.05.29	461,070	0.35	821,070	0.61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友達光電董事/副總經理	皇城科技董事暨總經理、旭曜科技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台灣表面黏著科技監察人、明興光電董事、均豪精密工業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隆達電子獨立董事暨薪酬委員、志聖工業監察人、中國電器薪酬委員	無	無	無
監察人	林君亮	100.6.24	3 年	92.05.29	652,531	0.50	652,531	0.49	85,446	0.06	0	0	文化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交通銀行營業部聯貸小組執行秘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文山分行經理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徵信處副處長	日祥生命科學董事、銓豐光電科技監察人、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董事法人代表、大中積體電路董事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 年 4 月 21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 名	條 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獨 立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 相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校 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 務 、 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善南	是	—	是				✓	✓	✓	✓	✓	✓	✓	無兼任	
陳日昇	—	—	是				✓	✓	✓	✓	✓	✓	✓	1 家	
林澤明	—	—	是				✓	✓	✓	✓	✓	✓	✓	無兼任	
黃錦華	—	—	是	✓			✓	✓	✓	✓	✓	✓	✓	無兼任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林東珊	—	—	是	✓			✓	✓	✓	✓	✓	✓		無兼任	
周國陽	—	—	是	✓		✓	✓	✓	✓	✓	✓	✓	✓	無兼任	
劉昌煥	是	—	是	✓	✓	✓	✓	✓	✓	✓	✓	✓	✓	無兼任	
謝徽榮	—	—	是	✓	✓	✓	✓	✓	✓	✓	✓	✓	✓	1 家	
王志信	—	—	是			✓	✓	✓	✓	✓	✓	✓	✓	無兼任	
鄭亭玉	—	—	是	✓		✓	✓	✓	✓	✓	✓	✓	✓	無兼任	
沈顯和	—	—	是	✓		✓	✓	✓	✓	✓	✓	✓	✓	3 家	
林君亮	—	—	是	✓		✓	✓	✓	✓	✓	✓	✓	✓	無兼任	

註 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5 月 15 日

職稱	姓 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善南	97.10.31	3,498,083	2.61	7,815	0.01	0	0	美國新墨西哥大學電機博士 漢磊科技廠長	茂達電子董事長兼總經理、大中積體電路董事法人代表、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董事長、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董事長、開源集成(蘇州)董事、綠達光電董事長、芯能微電子(蘇州)董事長、GREENERGY OPTO INC.董事長、大青節能科技董事長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	王志信	96.06.01	205,001	0.15	11,661	0.01	0	0	政治大學經濟學士 聲寶公司零件部資深業務經理、世界先進業務經理、上寶半導體業務協理、美商AMKOR大中華區業務副總經理、宏達科總經理特助、利順精密執行長、茂達電子業務副總經理	茂達電子執行副總經理、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董事法人代表、大中積體電路法人董事代表、大青節能科技法人董事代表、昱京能源科技董事、昱京科技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暨行政管理處副總	徐靜美	97.06.12	268,618	0.20	48,772	0.04	0	0	美國華盛頓州立大學會計碩士 茂達電子財務處長、德星瑞迪經理	開源集成(蘇州)董事長、篤行電子董事長、大中積體電路監察人、大青節能科技監察人	無	無	無
核心技術中心副總	林永發	99.10.04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電機碩士 TSMC – RD Deputy Director、中芯半導體天津廠長、力晶半導體研發處長		無	無	無
業務副總	崔明理(註)	102.5.10	30,500	0.02	5,000	0	0	0	復興工商電子工程科 茂達電子資深處長、品佳電子產品行銷協理、逢瑞電子業務協理、品佳電子業務協理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總經理	無	無	無

註：經理人崔明理為 102.05.10 新任。

3.一〇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報酬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司 以外 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註2)		盈餘分配之 酬勞(C)(註1)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G) (註1)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H)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 新股股數(I)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陳善南	0	0	0	0	1,543	1,831	312	324	1.81	1.58	8,337	11,240	216	324	1,207	0	1,807	0	400,000	650,000	180,000	180,000	11.36	11.42	無
董事	陳日昇																									
董事	林澤明																									
董事	黃錦華																									
董事	中華開發 創業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 林東珊																									
董事	周國陽																									
董事	王志信																									
獨立董事	謝徽榮																									
獨立董事	劉昌煥																									

註1: 102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金額, 尚未經股東常會議決。

註2: 係費用化退休金之提撥數。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 +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J)
低於 2,000,000 元	陳善南、陳日昇、林澤明、黃錦華、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周國陽、劉昌煥、王志信、謝徽榮	同左	陳日昇、林澤明、黃錦華、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周國陽、劉昌煥、謝徽榮	林澤明、黃錦華、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周國陽、劉昌煥、謝徽榮
2,000,000 元 (含) ~5,000,000 元	—	—	—	陳日昇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	—	陳善南、王志信	陳善南、王志信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	—	—	—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	—	—	—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	—	—	—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9	9	9	9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 (註)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鄭亭玉	0	0	514	802	96	105	0.60	0.67	無
監察人	沈顯和									
監察人	林君亮									

註：102 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尚未經股東常會議決。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D)
低於 2,000,000 元	鄭亭玉、沈顯和、林君亮	同左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 (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 股權憑證數額 (股)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股數 (股)		有無領取 來自子公 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 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現金紅 利金額	股票紅 利金額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陳善南	12,926	12,926	540	540	3,276	3,276	1,961	0	1,961	0	18.29	13.75	30,000	30,000	260,000	260,000	無
執行副總 經理	王志信																	
副總經理	徐靜美																	
副總經理	林永發																	
副總經理	崔明理(註 2)																	

註 1：係費用化退休金之提撥數。

註 2：經理人崔明理為 102.05.10 新任。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人數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徐靜美、林永發、崔明理	同左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陳善南、王志信	同左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5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103年5月15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仟元)(註1)	現金紅利金額 (仟元)(註1)	總計(仟元)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兼總經理	陳善南	0	1,961	1,961	1.92
	執行副總經理	王志信				
	副總經理	徐靜美				
	副總經理	林永發				
	副總經理(註2)	崔明理				

註1：102年度盈餘分配經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紅利金額，尚未經股東常會議決。

註2：經理人崔明理為102.05.10新任。

(5)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1年度		102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22,560	23,173	20,754	24,963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1.37	18.47	20.30	18.36

a.兩期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差異比例約為8%。

b.本公司董監之酬金包括車馬費及盈餘分派之董監酬勞。在車馬費方面，係參考同業水準，依董監事出席董事會情況支付；盈餘分配之董監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之規定辦理，於本公司決算有盈餘時，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並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紅利等，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參考同業對於同類職位之水準釐定。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 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陳善南	6	1	85	
董事	陳日昇	7	0	100	
董事	林澤明	7	0	100	
董事	黃錦華	7	0	100	
法人董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 (股)公司代表人： 林束珊	7	0	100	
董事	周國陽	5	0	71	
董事	王志信	7	0	100	
獨立董事	謝徽榮	7	0	100	
獨立董事	劉昌煥	7	0	100	
監察人	鄭亭玉	6	0	85	
監察人	沈顯和	6	0	85	
監察人	林君亮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 102 年 1 月 25 日：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案由一：增加對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案。

議事要領及決議：除陳善南董事長因同時擔任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之董事以及林澤明董事與黃錦華董事個人或其配偶持有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之股票而利益迴避之外，經其餘出席董事討論後，就本次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 1 億 5 千萬元乙節，因考量本公司資金狀況與投資策略，除一席董事及一席監察人表示本次暫不參與投資之意見外，其餘五席董事一致同意本案投資上限金額為 700 萬元，參與增資後本公司對該公司之持股降低為約 10%。

2. 102 年 1 月 25 日：第六屆第十二次董事會

案由二：增加對綠達光電(股)公司轉投資案。

議事要領及決議：就本次綠達光電(股)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 3 仟萬元，每股以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新股乙案，除陳善南董事長與林澤明董事因同時擔任綠達光電(股)公司之董事以及黃錦華董事與周國陽董事個人持有綠達光電(股)公司之股票而利益迴避之外，經其餘出席董事討論後，一致同意本案放棄認購新股。

3. 102 年 5 月 10 日：第六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案由二：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擬繼續沿用案。

議事要領及決議：本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劉昌煥獨立董事充分說明薪酬委員會之討論及決議內容後，除陳善南董事長與王志信董事因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而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

4. 102 年 5 月 10 日：第六屆第十四次董事會

案由三：本公司經理人 102 年調薪幅度，擬比照全體員工案。

議事要領及決議：本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劉昌煥獨立董事充分說明薪酬委員會之討論及決議內容後，除陳善南董事長與王志信董事因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而利益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

5. 102 年 8 月 9 日：第六屆第十六次董事會

案由一：本公司 102 年個別經理人員工紅利發放金額案。

議事要領及決議：除陳善南董事長與王志信董事因同時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而利益迴避外，本案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劉昌煥獨立董事充分說明薪酬委員會之討論及決議內容後，其餘出席董事一致同意通過。

6. 102 年 11 月 7 日：第六屆第十七次董事會

案由二：對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案。

議事要領及決議：除陳善南董事長因同時擔任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之董事以及林澤

明董事與黃錦華董事個人或其配偶持有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之股票而利益迴避之外，就本次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擬辦理現金增資1億元乙案，經其餘出席董事充分討論後，一致同意通過決議如下：

(一)因考量本公司資金狀況與投資策略，同意按照原持股比例參與增資，惟不另以特定人身分投資。

(二)授權董事長決定是否指派代表人參選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董事或監察人，當選與否則視實際得票權數而定。

(三)對於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投資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乙案，因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目前正計畫進行上櫃申請作業，對於重大或關係企業之投資應特別謹慎處理，故不建議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以特定人身分參與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之投資；但仍應尊重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及主辦券商之意見。

三、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本公司於 95 年 12 月經董事會訂定通過並於 101 年 12 月第三次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更能有效建立董事會治理制度及健全監督功能，並強化管理機制，本公司並未設立審計委員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鄭亭玉	6	85	
監察人	沈顯和	6	85	
監察人	林君亮	7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監查人組成：本公司設監察人三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中選任。監察人任期為三年，連選得連任。本公司得於監察人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監察人職責：審核公司之預算、監督公司業務之執行、調查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暨簿冊文件、查核董事會向股東會造送之帳簿表冊報告書、其他依公司法賦與之職權。

監察人依本條規定行使調查權時，應提出調查報告於股東會。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相關主管簡報公司運作情況，並會列席本公司每年股東會，如股東有任何問題均可面對面互動回覆。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會計師定期與監察人溝通，使監察人充分了解本公司財務狀況；稽核主管依規定呈送稽核報告給監察人，監察人並列席本公司董事會聽取稽核及營運之報告；如有任何疑問，均可直接與相關主管進行溝通以了解公司狀況。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一)本公司由股務人員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人員管理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明確區隔，除訂有「集團企業、特定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作業辦法」，稽核人員並定期監督執行情形。	無。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一)本公司設有二席獨立董事。 (二)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係由董事會決議聘任之。	無。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負責與外界溝通。	無。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本公司已架設網站，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依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 (二)本公司網址：http://www.anpec.com.tw	無。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遵循主管機關之規定設置薪酬委員會，並建立作業規範，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目前尚未設置，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視公司營運需要設置。	無。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衡量經營績效及風險評估，本公司遵循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運作，並未有明顯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1.本公司強調員工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透過同仁自我管理、相互尊重維繫組織和諧氣氛，本公司並設立各項規章制度以確保公司及員工雙方權益。另透過福委會及行政組織，亦能適時對員工提出各項福利補助與照顧，讓員工於工作上無後顧之憂。																																												
2.本公司以積極態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進修，102年度鄭亭玉監察人進修時數為21小時，符合進修規定。																																												
<table><tr><th colspan="2">進修日期</th><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th rowspan="2">課程名稱</th><th rowspan="2">進修時數</th></tr><tr><th>起</th><th>迄</th></tr><tr><td>102.07.09</td><td>102.07.09</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最新公司法修正與公司法人人格否定論</td><td>3</td></tr><tr><td>102.07.26</td><td>102.07.26</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事、監察人之刑事法律風險與因應－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起</td><td>3</td></tr><tr><td>102.08.06</td><td>102.08.06</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td><td>3</td></tr><tr><td>102.09.16</td><td>102.09.16</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td><td>3</td></tr><tr><td>102.09.17</td><td>102.09.17</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爭取/保衛經營權」的法律與實務</td><td>3</td></tr><tr><td>102.10.22</td><td>102.10.22</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監事與跨境查稅因應策略</td><td>3</td></tr><tr><td>102.12.03</td><td>102.12.03</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如何運用財務資訊作好企業經營決策</td><td>3</td></tr></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102.07.09	102.07.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與公司法人人格否定論	3	102.07.26	102.0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監察人之刑事法律風險與因應－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起	3	102.08.06	102.08.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102.09.16	102.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	3	102.09.17	102.09.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爭取/保衛經營權」的法律與實務	3	102.10.22	102.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與跨境查稅因應策略	3	102.12.03	102.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作好企業經營決策	3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102.07.09	102.07.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最新公司法修正與公司法人人格否定論	3																																								
102.07.26	102.07.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監察人之刑事法律風險與因應－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起	3																																								
102.08.06	102.08.0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母子公司經營架構和相關的董監事職權劃分	3																																								
102.09.16	102.09.1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會中不可或缺之功能性委員會	3																																								
102.09.17	102.09.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爭取/保衛經營權」的法律與實務	3																																								
102.10.22	102.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與跨境查稅因應策略	3																																								
102.12.03	102.12.0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財務資訊作好企業經營決策	3																																								
3.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於公司章程中明定「本公司得於董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並已為本公司董事與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無。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成員資料

身份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 務、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劉昌煥	✓	—	✓	✓	✓	✓	✓	✓	✓	✓	✓	1 家	
董事	周國陽	—	—	✓	✓		✓	✓	✓	✓	✓	✓	無兼任	103.3.19 解任
獨立董事	謝徽榮	—	—	✓	✓	✓	✓	✓	✓	✓	✓	✓	1 家	

註 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本公司於 100 年 12 月 28 日制定薪資報酬委員組織規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 一、定期檢討本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二、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年度及長期之績效目標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三、定期評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目標達成情形，並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內容及數額。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0 年 6 月 24 日至 103 年 6 月 2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備註
召集人	劉昌煥	2	0	100	
委員	謝徽榮	2	0	100	
委員	周國陽	1	0	50	103.3.19 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 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 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本公司未來擬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設立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 (二)本公司由人資部統籌辦理企業社會責任之相關事宜。 (三)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績效考核辦法，明確載明相關獎勵及懲戒辦法；本公司重視企業倫理，主管機關舉辦之企業倫理宣導相關課程均邀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積極參與，並要求全體員工遵守職業道德規範，每年定期辦理之員工績效考核均將員工品行操守列入考核項目。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 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二) 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 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一)本公司依據「能資源使用管理程序」及「廢棄物處理管制程序」進行各項能資源及廢棄物處理與回收管控。本公司產品使用之原物料及包裝材料，符合歐盟和國際相關法規，如危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無鹵(HF)、歐盟化學品政策(REACH)等，及客戶對環境禁用物質之要求；並推動產品綠色設計，專注產品效率的提升，以達到低耗電之目的，降低對環境的衝擊。 (二)本公司各項運作皆符合政府環保法規，並已建立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定期於每年度推動環境管理方案，建立適切之環境目標。本公司亦有建置綠色夥伴(GP)環境管理系統，並獲得SONY、LG、ASUS等客戶之認可。 (三)本公司依據「管理責任執执行程序」，設置環境管理系統推動委員會，委員會負責環境管理方案的推動，並進行環境管理系統相關活動及作業的實施和維護；並由環境管理代表定期召開管理審查會議，以確保環境管理系統的有效運行。 (四)本公司依據「能資源使用管理程序」進行各項能源管控，於大樓空調管理系統採用先進一次側變流量系統，可依不同負載需求及季節氣溫變化設定最佳溫度與壓差自動控制，以達節能減碳之要求；另在大樓照明設備上，除已使用高效率T5節能燈具外，目前部份樓層燈具更採用次世代LED燈具產品，以期擴大溫室氣體減量成效。本公司持續實施停車場照明調整時段控制，以及夏季空調主機和排氣/抽氣設備限制運轉等活動，以節約用電。本公司亦配合客戶進行供應商溫室氣體(GHG)盤查作業。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 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四) 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五) 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六) 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一) 本公司依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依規定提列員工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勞資雙方想法建議，以達勞資和諧之雙贏局面；舉凡員工任免與薪資福利均依照本公司管理制度執行以保障員工權益等。 (二) 本公司十分重視同仁的健康，在心靈健康方面，有暢通的溝通管道、員工訪談、性別工作平等申訴信箱與總經理信箱，以及不定期的健康生活講座；在身體健康方面，亦舉辦新人體檢及年度健檢，以提供同仁作為健康管理的資訊；在工作健康方面，除了維持安全的工作環境外，每年定期舉辦工安相關訓練，以提昇員工的安全意識，加強員工緊急應變的能力。 (三) 本公司定期召開勞資會議溝通勞資雙方想法建議，以達勞資和諧之雙贏局面；本公司定期召開主管會議與部門會議，佈達公司營運狀況，使主管與員工均能瞭解公司營運目標及營運績效；本公司透過新人訓練與電子佈告欄或電子郵件等方式，將公司經營理念與各相關制度辦法公告與全體人員遵循。 (四) 本公司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五) 本公司設有「供應商評鑑制度」，在進行採購行為時，環境安全與社會之影響均列為評鑑項目。 (六) 本公司支持政府政策，參與就業啟航計劃及協助事業單位人力資源提昇計劃，提昇就業及同仁素質，透過捐助物資與慈善機構之方式幫助需要幫助的公益團體，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 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 本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於公司網站http://www.anpec.com.tw，並於股東會年報中揭露社會責任執行情形。 (二) 本公司未來將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未來將依據主管機關之規定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本公司對於急難救助不落人後，支持政府政策，參與就業啟航計劃及協助事業單位人力資源提昇計劃，提昇就業及同仁素質，透過捐助物資與慈善機構之方式幫助需要幫助的公益團體，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對於淨山淨海等保護環境之運動均鼓勵同仁踴躍參予。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通過ISO9001與ISO14001之認證，並獲得Sony體系認可之"SONY GP"(索尼綠色夥伴)、LG體系認可之"LG GP"(LG綠色夥伴)與華碩體系認可之"ASUS GP"(華碩綠色夥伴)之證書。		

(六)落實誠信經營情形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 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一)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規定所有員工在執行公司業務時必須廉能公正及遵守政府法令及規定。 (二) 公司於新進員工教育訓練中規定所有員工在發現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均應迅速告知管理階層及時處理。 (三) 公司於工作規則明訂利用職務營私舞弊、收受賄賂有具體事證者經審核屬實，視為違反勞動契約或工作規則，可終止勞動契約。	無。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 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 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 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 公司於工作規則中禁止員工於執行業務時提供，接受或要求具價值之禮品。 (二) 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需要並依照主管機關之要求設置。 (三) 本公司設員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員工意見申訴辦法如下：員工如以口頭申訴，可以直接和主管進行討論並尋求解決方式。如果直屬主管未能有效解決問題，員工可洽請人事單位協助解決，如果仍不滿意，可進一步請高階主管尋求解決。所有員工問題之處理，將給予高度的保密性與時效性。員工如有權益受損，或有其他意見時，亦得以書面直接依行政系統，向人事單位提出申訴事項，人事單位將協同各單位主管應立即查明處理，或層報處理，並將結果或處理情形通知申訴人。公司所有員工對於違規及或發生利益衝突之行為，可向人資、法務或直接向總經理報告。 (四) 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就內部控制制度定期稽查。	無。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員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處理制度」，提供員工建言管道，以加強勞雇合作關係。員工意見申訴辦法如下：員工如以口頭申訴，可以直接和主管進行討論並尋求解決方式。如果直屬主管未能有效解決問題，員工可洽請人事單位協助解決，如果仍不滿意，可進一步向高階主管尋求解決。所有員工問題之處理，將給予高度的保密性與時效性。員工如有權益受損，或其他意見時，亦得以書面直接依行政系統，向人事單位提出申訴事項，人事單位將協同各單位主管立即查明處理，或層報處理，並將結果或處理情形通知申訴人。公司所有員工對於違規或發生利益衝突之行為，可向人資、法務或直接向總經理報告。	無。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一)公司未來將依主管機關規定於網站揭露誠信經營之相關資訊情形。 (二)已於公司內部網站放置工作規則，隨時提醒員工注意自己行為道德。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本公司經理人或主管參與相關公司治理課程如下表所列

102 年度經理人或主管接受公司治理相關訓練情況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日期	時數	經理人或主管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研習班(IFRS)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2.01.17	6.0	徐靜美
跨國專利訴訟實務專題	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業公會與眾達國際法律事務所	102.05.14	4.0	李明亮
勞安業務主管暨勞安管理人員複訓	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	102.06.25	9.5	張智祺
財務報表查核技巧	內部稽核協會	102.07.03	3.0	陳麗華
稽核人員面對資通安全之實務分享	內部稽核協會	102.07.03	3.0	陳麗華
社群媒體的控管與稽核	內部稽核協會	102.07.31	3.0	陳麗華
生產循環查核	內部稽核協會	102.08.23	3.0	陳麗華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會計及稅務實務解析研討會	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102.09.24	3.0	黃桂宜、張淑滿
團隊激勵技巧	太毅國際顧問有限公司	102.09.24	4.0	葉宏俊、謝欣璉、盧青山、陳德聖、薛瑋傑、劉芸澧、邱良祥、郭博學、蘇持恒、陳志寧、陳昆民、蔡明融、吳明欣、涂榮鴻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2.10.11 102.10.15 102.10.30 102.10.31	12.0	徐靜美、陳麗華
風險管理實務分享	內部稽核協會	102.10.24	3.0	陳麗華
大陸稅務稽核實務	內部稽核協會	102.10.24	3.0	陳麗華
環境品質專業教育訓練	茂達電子	102.11.05	1.0	甘水美、廖志樑、葉澤蔚、黃兆誠
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櫃檯買賣中心	102.12.04	4.0	黃桂宜、陳麗華
IFRS 最新發展趨勢研討會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2.12.12	3.0	張淑滿
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規範	內部稽核協會	102.12.18	3.0	陳麗華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02.12.24 102.12.26	12.0	徐靜美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善南

總經理：陳善南



簽章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召開日期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2.06.25	報告事項： · 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 · 一〇一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情形及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之報告。 ·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規定評估認列資產減損報告。 承認事項： · 承認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 · 承認一〇一年度盈餘分派案。 討論暨選舉事項： · 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與股東案。 · 修訂「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	· 已承認。 · 已訂定 102.08.17 為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並於 102.09.05 發放現金股利。 · 已依決議執行。 ·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102.01.25	第六屆第十二次	討論事項： · 增加對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案。 · 增加對綠達光電(股)公司轉投資案。
102.03.27	第六屆第十三次	討論事項： · 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 · 101 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暨營業報告書案。 · 擬具 101 年度盈餘分派案。 · 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與股東案。 · 資產減損情形案。 · 修訂本公司「民國 101 年度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案。 ·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向金融機構申請營運資金融資額度案。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召開 102 年股東常會案。
102.05.10	第六屆第十四次	討論事項： ·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擬繼續沿用案。 ·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架構及績效制度，擬繼續沿用案。 · 本公司 102 年經理人調薪幅度，擬比照全體員工案。 · 擬訂定本公司 102 年度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案。 · 晉升案。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102.07.15	第六屆第十五次	討論事項： - 訂定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放現金及盈餘配息基準日案。 - 調整本公司 98 年度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股價格案。
102.08.09	第六屆第十六次	討論事項： 本公司 102 年個別經理人員紅利發放金額案。
102.11.07	第六屆第十七次	討論事項： - 本公司擬處分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股份案。 - 對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轉投資案。
102.12.17	第六屆第十八次	討論事項： 103 年度稽核計畫案。 103 年度營運計畫案。 - 向金融機構申請營運資金融資額度案。 - 轉投資公司董事會成員派任案。
103.03.21	第六屆第十九次	討論事項： 102 年度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案。 - 擬具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 - 本公司辦理減資退還股東現金案。 -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修訂公司章程案。 - 改選董事、監察人案。 - 提名及審查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 擬解除董事之競業限制案。 - 召開 103 年股東常會案。
103.05.08	第六屆第二十次	討論事項： - 註銷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 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普通股及發行新股案。 - 子公司董事指派案。 -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本公司審查股東提名 103 年獨立董事候選人選舉案。 - 新增 103 年股東常會召集之承認與討論事項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	林玉寬	102/01/01-102/12/31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此情形。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 名	102 年度		截至103年5月15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總經理	陳善南	(247,000)	1,520,000	(30,000)	0
董 事	陳日昇	(50,000)	0	(70,000)	0
董 事	林澤明	0	0	0	0
董 事	黃錦華	0	0	0	0
董 事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林東珊)	0	0	(145,000)	0
董 事	周國陽	0	0	0	0
董事/經理人	王志信	0	0	0	0
獨立董事	謝徽榮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昌煥	0	0	0	0
監察人	鄭亭玉	0	0	0	0
監察人	沈顯和	0	0	0	0
監察人	林君亮	0	0	0	0
經理人	徐靜美	0	0	0	0
經理人	林永發	0	0	0	0
經理人	崔明理(註 1)	30,500	0	30,000	0

註 1：經理人崔明理於 102 年 5 月 10 日新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

單位：新台幣佰萬元

姓 名	質押變動原因	變動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 數	持股 比率 (%)	質押 比率 (%)	質借 (贖回) 金額
陳善南	資金規劃	101.10.23	彰化商業銀行 中山北路分行	無	1,200,000	2.65	34.30	10
陳善南	資金規劃	102.04.03	台灣土地銀行 竹東分行	無	1,520,000	2.65	43.45	1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4,930,091	3.68	—	—	—	—	—	—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鑫)	—	—	—	—	—	—	—	—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2.62	—	—	—	—	—	—	
陳善南	3,498,083	2.61	7,815	0.01	—	—	—	—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2,630,000	1.97							
邱奕志	2,510,100	1.88	—	—	—	—	—	—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950,000	1.46	—	—	—	—	—	—	
陳日昇	1,903,100	1.42	—	—	—	—	—	—	
黃錦華	1,401,811	1.05	91,955	0.07	—	—	—	—	
何建德	1,219,000	0.91	—	—	—	—	何建志	弟	
林澤明	1,025,904	0.77	—	—	—	—			
何建志	1,000,000	0.75	—	—	—	—	何建德	兄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3 年 5 月 15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3,610,500	100	-	-	3,610,500	100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12,035,000	100	-	-	12,035,000	100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426,240	100	-	-	426,240	100
大中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17,640,196	60.54	960,080	3.29	18,600,276	63.83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開源集成電路(杭州)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10,000	100	-	-	11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103 年 5 月 15 日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每股面額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6.10	10	20,000	200,000	7,200	72,000	發起設立(現金)	—	86.10.24 (86)府建商字第 125048 號
87.05	10	36,000	360,000	24,000	240,000	現金增資 141,330 仟元	技術作價 26,670 仟元	87.05.02 (87)園商字第 013722 號
88.06	10	36,000	36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106,670 仟元	技術作價 13,330 仟元	88.07.20 (88)園商字第 014949 號
90.04	10	60,000	6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90,000 仟元	—	90.04.04 (90)園商字第 008098 號
91.08	10	60,000	600,000	46,404	464,040	盈餘轉增資	—	91.08.22 (91)園商字第 0910020047 號
92.07	10	70,000	700,000	54,484	544,836	盈餘轉增資	—	92.07.29 (92)園商字第 0920019825 號
93.08	10	87,000	870,000	71,669	716,692	盈餘轉增資	—	93.08.23 (93)園商字第 0930022499 號
94.04	10	87,000	870,000	71,929	719,29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4.04.04 (94)園商字第 0940008399 號
94.06	10	87,000	870,000	72,322	723,22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4.06.22 (94)園商字第 0940016514 號
94.08	10	100,000	1,000,000	80,413	804,13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盈餘轉增資	—	94.08.25 (94)園商字第 0940022996 號
94.12	10	100,000	1,000,000	80,570	805,70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4.12.29 (94)園商字第 0940035823 號
95.03	10	100,000	1,000,000	80,959	809,59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5.03.28 (94)園商字第 0950007539 號
95.05	10	100,000	1,000,000	81,954	819,543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5.05.19 (95)園商字第 0950012380 號
95.08	10	120,000	1,200,000	96,509	965,09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5.08.25 (95)園商字第 0950022172 號
95.12	10	120,000	1,200,000	96,956	969,562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5.12.25 (95)園商字第 0950034018 號
96.04	10	120,000	1,200,000	100,343	1,003,428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6.04.02 (96)園商字第 0960008044 號
96.07	10	120,000	1,200,000	101,850	1,018,497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6.07.10 (96)園商字第 0960018072 號
96.09	10	120,000	1,200,000	108,583	1,085,83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盈餘轉增資	—	96.09.29 (96)園商字第 0960026108 號
96.12	10	135,000	1,350,000	113,487	1,134,874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6.12.21 (96)園商字第 0960034857 號
97.04	10	135,000	1,350,000	113,924	1,139,235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7.04.02 (97)園商字第 0970008763 號
97.06	10	135,000	1,350,000	114,031	1,140,311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7.06.26 (97)園商字第 0970017011 號
97.08	10	180,000	1,800,000	122,059	1,220,586	盈餘轉增資	—	97.08.12 (97)園商字第 0970022445 號

年 月	每股面額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7.09	10	180,000	1,800,000	122,344	1,223,444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及公司債轉換	—	97.09.09 (97)園商字第 0970025251 號
98.01	10	180,000	1,800,000	122,419	1,224,194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8.01.12 (98)園商字第 0980000627 號
98.04	10	180,000	1,800,000	122,753	1,227,534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	—	98.04.08 (98)園商字第 0980009315 號
98.08	10	180,000	1,800,000	126,406	1,264,061	盈餘轉增資	—	98.08.03 (98)園商字第 0980021013 號
99.08	10	180,000	1,800,000	130,198	1,301,982	盈餘轉增資	—	99.08.04 (99)園商字第 0990022521 號
102.6	10	180,000	1,800,000	132,198	1,321,98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	—	102.06.11 (102)園商字第 1020016907 號

2.股份種類

103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股)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記名普通股	133,796,233	46,203,767	180,000,000	—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21 日；單位：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個 人	合 計
人 數	0	2	31	24	19,821	19,878
持有股數	0	2,050,000	12,385,881	2,995,342	116,365,010	133,796,233
持股比例	0	1.53	9.26	2.24	86.97	1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3年4月21日；單位：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6,498	781,196	0.58
1,000 至 5,000	9,477	20,454,903	15.29
5,001 至 10,000	2,002	15,368,609	11.49
10,001 至 15,000	684	8,383,044	6.27
15,001 至 20,000	361	6,623,490	4.95
20,001 至 30,000	313	7,939,169	5.93
30,001 至 40,000	132	4,603,340	3.44
40,001 至 50,000	109	5,062,550	3.78
50,001 至 100,000	172	12,124,705	9.06
100,001 至 200,000	81	11,353,927	8.49
200,001 至 400,000	24	6,712,024	5.02
400,001 至 600,000	5	2,439,281	1.82
600,001 至 800,000	7	4,691,516	3.51
800,001 至 1,000,000	3	2,690,390	2.01
1,000,001 以上	10	24,568,089	18.36
合 計	19,878	133,796,233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03 年 4 月 21 日

名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股)	持有比例(%)
1	中華開發創業投資(股)公司	4,930,091	3.68
2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2.62
3	陳善南	3,498,083	2.61
4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庫藏股專戶	2,630,000	1.97
5	邱奕志	2,510,100	1.88
6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950,000	1.46
7	陳日昇	1,903,100	1.42
8	黃錦華	1,401,811	1.05
9	何建德	1,219,000	0.91
10	林澤明	1,025,904	0.77
11	何建志	1,000,000	0.7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 年度		101 度	102 年度 (註 6)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註 6)
每股市價	最高	25.30	24.00	28.30
	最低	16.55	17.75	21.70
	平均	20.18	20.09	25.03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4.61	14.65	14.9
	分配後	13.61	(註 1)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7,618	127,618	130,035
	每股盈餘	0.88	0.80	0.43
	追溯調整每股盈餘	0.88	(註 1)	(註 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1.0	(註 1)	—
	無償配股	(註 1)	(註 1)	—
	配股	(註 1)	(註 1)	—
	累積未付股利	0	(註 1)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 3)	22.93	25.11	—
	本利比(註 4)	20.18	(註 1)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5)	0.05	(註 1)	—

註 1：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102 年與 103 年第一季報表係採用 IFRS 之合併報表。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 (1) 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五。
- (2) 提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3) 餘額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自可分配盈餘提撥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 103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中擬訂如下表所示，本案將俟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再由董事會另訂配股(息)基準日辦理。

一〇二年度盈餘分派案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金額
股東配息－現金(每股 0.5 元)	64,892,117
董監事酬勞	2,057,498
員工紅利－現金	15,088,321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未有無償配股情形，故不適用。

(八)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公司於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時，應先提撥應繳納之所得稅及彌補歷年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 (1) 提撥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五。
- (2) 提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1) 估列係以歷年配發成數為參考依據計算之。
- (2) 本公司已自民國 102 年度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相關規定處理。

3.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紅利等資訊：

- (1)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 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5,088,321 元
- 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2,057,498 元

董事會擬議配發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合計數與 102 年度財報估列數增加

467,971 元，係因原財報估列比率仍依前一年度實際分配比率入帳，而於董事會通過調整增加所致，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調整 103 年度費用。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其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年度無配發員工股票紅利之情形。

(3)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0.80 元。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原董事會決議 擬配發數	差異原因
一、員工紅利：			
1.員工現金紅利	14,252,156	14,252,156	—
2.員工股票紅利	0	0	—
二、董監事酬勞	2,850,431	2,850,431	—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買 回 期 次	100 年 第 一 次	100 年 第 二 次
董 事 會 決 議 日 期	100.08.10	100.11.22
買 回 目 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0.08.11~100.10.10	100.11.23~101.01.22
預 定 買 回 之 數 量	3,000,000 股	3,000,000 股
預 定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15 元~25 元	每股新台幣 14 元~25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840,000 股	普通股 1,74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新台幣 17,784,678 元	新台幣 31,041,782 元
平 均 每 股 買 回 價 格	每股新台幣 21.17 元	每股新台幣 17.84 元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840,000 股	2,58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63	1.93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103年5月15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8年度第一次第一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98年度第一次第二期 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	98年4月9日 金管證一字第0980013947號函	98年4月9日 金管證一字第0980013947號函
發行（辦理）日期	98年4月15日	98年4月29日
發行單位數	3,000 單位 (3,000,000 股)	3,000 單位 (3,000,000 股)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 總數（註1）比率	2.44 %	2.44 %
認股存續期間	100年4月15日至104 年12月28日	100年4月29日至104 年12月28日
履約方式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以本公司發行新股交付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屆滿2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50%， 屆滿3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存續期間至民國104 年12月28日止	認股權憑證授予期間屆滿2 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50%， 屆滿3年可行使認股權比例 100%，存續期間至民國104 年12月28日止
已執行取得股數	683,000 股	915,000 股
已執行認股金額	15,026,000 元	18,025,50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	1,847,000 股(註2)	1,615,000 股(註2)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22 元	19.7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 已發行股份總數（註3）比率（%）	1.38 %	1.21%
對股東權益影響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不 高，影響不大	佔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不 高，影響不大

註1：為該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時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

註2：已扣除失效股數(98年度第一次第一期失效共470,000股；98年度第一次第二期失效共470,000股)。

註3：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3 年 5 月 15 日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善南	500,000	0.37	30,000	19.7	591,000 元	0.02	470,000	22、19.7	9,834,000 元	0.35
	執行副總	王志信										
	副總	徐靜美										
	副總	崔明理										
員工	處長	盛剛	864,000	0.65	260,000	22/19.7	5,329,000 元	0.19	604,000	22、19.7	12,685,400 元	0.45
	處長	王元鴻										
	副處長	黎清勝										
	資深經理	鄭傑文										
	經理	陳志源										
	經理	蘇持恆										
	副理	邱良祥										
	資深工程師	鍾瑞鉅										
	資深工程師	梁兼博										
	副理	陳志寧										

註：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發行

103 年 5 月 15 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101 年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1 年 12 月 26 日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58800 號
發行日期	102 年 6 月 3 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2,000 單位(2,000,000 股)
發行價格	0 元（註 1）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 2）比率	1.49%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員工受配股票後之既得條件為所被賦予之任務與工作目標之績效達成狀況，依下列條件受配： 1.自本次發行日起算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發行日當年度績效評核優等者，既得 3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自本次發行日起算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且於發行日次一年度績效評核優等者，既得 70%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形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一）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將以員工名義交付股票信託保管，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員工獲配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予以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法執行之。 3.本公司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自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此期間達成既得條件之員工，其解除限制之股票仍享有表決權或盈餘分配權。 （二）除前項因受信託約定之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含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其獲配之股數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後，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或新股權利證書；並依信託契約約定，於既得條件限制期間內交付信託保管。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 理 方 式	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或發生繼承時，應依下列方式處理： 1.離職：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生效日起即視為未符合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一般死亡： 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當日即視為未符合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3.受職業災害致殘疾或死亡者：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辦理離職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自離職生效日起一個月內辦理領取股份。 (2)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由其法定繼承人自死亡日起一年內辦理領取股份。 4.員工或其繼承人應依信託約定，領取已達成既得條件或因受職業災害致殘疾或死亡者之股份。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0,000 (註 3)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1,950,00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 (註 2) 比率 (%)	1.46%
對 股 東 權 益 影 響	以目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數暫估102年~104年費用化後每股盈餘可能減少金額為新臺幣 <u>0.067</u> 元、 <u>0.169</u> 元及 <u>0.072</u> 元，對本公司每股盈餘稀釋尚屬有限，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影響。

註 1：每股面額 10 元，以新台幣 0 元發行，即無現金對價且無償配發予員工。

註 2：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

註 3：經 103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股份註銷，訂定減資基準日為 103 年 5 月 8 日。

(二)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取得情形

103年5月15日

	職稱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				未解除限制權利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註)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善南	260,000	0.19	—	—	—	—	260,000	0元	10元	0.19
	執行副總	王志信										
	副總	徐靜美										
	副總	崔明理										
員工	處長	盛剛	256,000	0.19	—	—	—	—	256,000	0元	10元	0.19
	副處長	徐守一										
	資深經理	鄭傑文										
	經理	陳志源										
	經理	賴柏仲										
	經理	蘇持恆										
	經理	陳昆民										
	經理	蔡明融										
	資深工程師	許鈞凱										
	副理	陳志寧										

註：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流通在外之已發行股數。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期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本公司主要業務範圍

(1)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半導體功率 IC 和其模組。
- b.半導體功率元件和其模組。
- c.智慧型功率 IC 和其模組。
- d.無線及網路通訊 IC。
- e.光電驅動 IC。

(2)前述相關業務之諮詢和顧問。

2.一〇二年度營業比重

產 品	營業比重(%)
電源轉換及管理 IC	35.41
放大及驅動 IC	25.44
離散式功率元件	39.15
合計	100.00

3.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

- (1)電源轉換及管理 IC
- (2)放大及驅動 IC
- (3)離散式功率元件
- (4)委託技術開發之諮詢及顧問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1)電源轉換及管理 IC

在手機與平板電腦應用中，第一代平板電腦/電子書高整合電源管理單元已開發完成，第二代電源管理單元正積極規劃中。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及筆記型電腦使用之切換式高壓充電 IC 全系列產品，亦並行開發中，現正進行整合性電源管理 IC 的開發。超高電流密度電壓調節 IC 產品線，已逐步完成開發與布局於 PC 及電視客戶。而針對 Intel 及 AMD 2014 平台之完整電源解決方案：包括 Ultrabook 電源方案已開發完成並量產，且持續進行 2015 平台之開發；其中包括多相之主芯片電源管理 IC 及全數位多相電源管理 IC。針對無線通訊領域之下一代新型高速電源管理 IC 亦已規劃進行；針對特殊應用領域之 ASIC 項目也將持續擴展與開發。

(2)音頻放大 IC

應用於大尺寸智慧電視之高功率 D 類切換式音頻放大 IC，包括類比式與全數位系列產品，已完成開發並開始量產；次世代產品包括精密音量調節與小面積解決方案，亦已進入開發階段；而在手持式裝置方面，已投入最新技術的 Class-G 的研發，以提供手持式裝置更高效率及更節能的產品；Audio Codec 已完成開發與 design in；應用於平板電腦的 Codec 與電源管理單元的高度整合混合單元，已進入評估階段。本公司已陸續投入資源，進行對於音場、音效及喇叭方面的研究，期望未來以音頻放大器為基礎，進而提供客戶在音頻方面的完整解決方案。

(3)馬達驅動 IC

在 NB Fan 領域，領先業界推出壓控/PWM 控/可調的壓控，三合一的高整合度 IC 已在市場擁有相當之佔有率。在高階 NB 風扇領域，已開始量產三相 Hall sensorless driver IC，同時三相 Sinewave driver IC 也開始送樣；在 DT Fan 領域，配合 Intel CPU Fan 的需求，開發出 Dual PWM driver IC；在 Server Fan 領域，正開發轉速回饋的功能，符合風扇廠下個世代的需求；持續擴大 NB/DT/Server 產品線以提昇競爭力。

2013 年開始進行智慧型電源模組開發工作，已進入初期樣品試驗階段，期望在中長期於白色家電市場有所斬獲。

(4)離散式功率元件

A.功率半導體產品

本公司專注於高功率半導體產品線開發，並以能提供與國際大廠競爭之產品性能、品質與服務為目標，產品線包含功率半導體產品，如溝槽式金氧半功率場效電晶體(Trench Power MOSFET)、溝槽式絕緣閘雙載子功率電晶體(IGBT)及各項保護與整合型產品。為擴展功率半導體產品線，以朝個人電腦及消費性應用客戶做更專業的服務，同時繼續開發新市場領域。

產品技術將朝高密度晶胞和超低導通阻值及極低閘充電荷的特性，為開發目標。此外現有低壓(~40V)產品線將持續擴充，中壓(>40V~250V)產品線將以新技術作性能提昇，以期滿足工業應用之需求。同時，高壓(>250V)產品線將會延伸電壓操作範圍到 800V 以上，並加強元件效能提升技術開發。同時，在整合 ESD 保護功能及整合蕭特基二極體的複合式產品，亦是開發目標，目前已推出國內第一個整合蕭特基二極體的溝槽式金氧半功率場效電晶體(Trench Power MOSFET)，將擴充至不同耐壓之產品中。同時，在新技術平台的開發，期朝向更佳的产品特性前進，諸如低中壓產品的 SGT(Split Gate MOSFET Transistor) 與高壓的超接面產品，正進行開發中。

溝槽式絕緣閘雙載子功率電晶體(IGBT)的研發，也會朝較高電壓操作範圍延伸，以高電壓和高電流的工業馬達驅動應用為主，規劃功率半導體產品下一

階段業績成長力道的來源。本公司在這一塊領域，正積極開發媲美歐美大廠的高效率、高競爭力的產品晶圓技術平台，其中亦包含更新型結構的功率半導體產品研發，接下來亦將尋求封裝模組的合作研發，以擴充產品線的完整性及性能優質性。

B. 功率積體電路產品

為結合驅動積體電路及功率半導體元件的產品，此產品系列對於大電流應用，能降低寄生效應對電源轉換的影響，應是新的趨勢。為符合新一代技術平台設計所需，將密切與客戶作設計規格交流及討論，第一代產品將於 2014 年底推出，以期能切入下一代電腦市場及其他電源應用領域。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2013 年全球 PC 出貨縮減 9.8%，創下產業跌幅最大的紀錄，由於新興市場經濟疲軟，及平板電腦與行動裝置的取代需求，嚴重打擊 PC 市場銷量；2013 年全年 PC 出貨量為 3.15 億台，為有史以來年度最大降幅。預估 2014 年整體 PC 市場欲拼逆轉的希望恐將無法實現，將出現 6.1% 的衰退，至 2.96 億台，為連續第三年衰退；但 2014 年全球 PC 市場預估將出現一波商用換機潮，PC 市場衰退幅度可望稍微趨緩。

2013 年全球 IC 設計產業，營收商機聚焦於智慧型手機、平板電腦與雲端儲存裝置的趨勢愈趨明朗，市場價格競爭壓力將更為激烈，能夠開發出符合終端產品低價化風潮趨勢之產品的廠商，才能在 2014 年維持營收成長動能。本公司為因應市場趨勢，積極調整業務步調及產銷協調作業，近年來布局於調整產品結構以及新的供應鏈成本效應發酵，故營收雖未成長，但毛利率則有明顯提昇。

2013 年在原有產業，例如主機板、繪圖卡以及筆記型電腦方面，茂達電源管理 IC 雖因舊產品線隨著 PC 客戶的需求軟弱而下跌，但新產品線在客戶新平台上的驗證均已完成，預期會在 2014 年擴大市占率並帶來新的營收利潤；而手機及消費產品方面，除電源供應器與 LCD 等主要應用領域仍繼續保持外，風扇馬達驅動 IC 產品也依計畫持續成長，新產品線混合訊號音頻 IC 也開始切入大尺寸 TV 市場，以上應用在公司整體營收中均佔有一席之地。未來，茂達除了在上述產業更具發展潛能外，我們也投注資源，積極開發高階伺服器、工業電腦、車用電子及直流變頻馬達等新的領域、可望分散在 PC 市場的集中度。

展望 2014 年，由於 2013 年 PC 客戶庫存已趨於谷底，2014 年初起之補貨效應發生，加上新平台取代效果開始為茂達帶來新產品機會，預期 2014 年將會有一波榮景。

2013 年全球行動裝置出貨量超過 13 億台，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佔 85%；其中智慧型手機 8.6 億台、平板電腦 2.5 億台及筆記型電腦 2 億台；年增率分別為智慧型手機成長 22%、平板電腦成長 25% 與筆記型電腦衰退 1%，另外桌上型電腦衰退 4%。平板電腦於 2013 出貨量已與筆記型電腦相同，正式進入後 PC 時代，但平板電腦取代效果已趨於平緩，筆電的衰退已不再明顯。智慧型手機佔整體手機出貨比例已逾 50%。然而，智

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由於硬體差異化逐漸縮小，平均銷售單價將逐漸下滑，價格戰會更趨激烈。2014 年亞洲地區取代北美地區，成為智慧型手機最大的銷售區域市場。在大陸市場競爭之下，智慧型手機高規低價將成為常態。平板電腦以 Apple, Google, Amazon & Microsoft 為領先群，然而在中國白牌產業鏈與新興市場加速發展下，白牌平板電腦出貨量達到整體出貨量的 40%，成為市場另一個無法忽視的主要勢力。

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對 PC 的取代效果已趨緩，WINXP 將於 2014 年退場，對於終端消費者，尤其是商用機而言，開始有了換機刺激。雖然行動上網，行動閱讀與行動娛樂已被平板電腦與智慧型手機所取代，筆記型電腦仍具備行動運算之獨特應用價值；Google 將展現對筆記型電腦市場更大的企圖心；筆記型電腦應用領域中，觸控功能成為新亮點，Ultrabook 年增率達到 89%，AIO 出貨比重也突破 10%。

伺服器市場方面，2013 年全球資料中心硬體支出，年複合成長率達到 6%，其中儲存設備與網通設備成長率高達 9%~11%。由於雲端需求已為確定趨勢，雲端服務商建置資料中心之商機，將造成價值鏈之大變革。

2013 年全球電視市場微幅增加至 2.15 億台，年增率 4%。全球新興國家合計出貨比重達到 65%，成熟市場則降至 35%。中國液晶電視品牌預計成長 10%，市占率達到 24%。日本廠商 21%、韓國廠商 33%。智慧電視將自 6,900 萬台成長成為 1 億 800 萬台。全球智慧電視滲透率將達 33%。大尺寸趨勢已然成形，大於 55 吋電視之滲透率，將從去年的 5% 成長至 2014 年的 20%。

總結 2013 年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成為主流終端產品，多屏一雲概念將逐漸成型，新興市場為 2013 年主要驅動因子，在 2013 庫存水位調整之後，2014 年搭配總體經濟情況回穩，旺季效應可望重新帶起市場需求。

主要電子系列產品及重要 IC 一覽表：

資訊	主要產品	PC：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 週邊：LCD 監視器、硬碟機、光碟機
	重要 IC	CPU、系統晶片組、繪圖晶片組、記憶體
通訊	主要產品	手機：低價手機、智慧型手機、多媒體手機、3G 手機、iPhone 網通：WiFi、802.11n、Bluetooth、WiMax、Zigbee
	重要 IC	射頻、基頻、DSP、Digital Turner、PA、MAC、MPEG decoder、RF Switch、記憶體
消費性電子	主要產品	LCD TV、STB、數位相機、MP3 播放機、DVD 播放機、遊戲機 (Wii、PS3 等)、數位相框、PND、Satellite Radio、IPTV、e-Paper、電子寵物
	重要 IC	LCD 驅動 IC、LCD 控制 IC、DSP、PA、數位訊號處理 IC、音效驅動 IC、MPEG decoder、影像處理器、Digital Turner、MCU/CPU、繪圖晶片組、CMOS 感測器、利基型 DRAM、Flash、Power IC、ASICs
車用電子	主要產品	Telematics、GPS、安全氣囊、車胎、引擎控制系統、整車電控系統、防止翻覆系統、倒車雷達系統、eBike
	重要 IC	影音控制 IC、Transistor、感測器、胎壓偵測器、CPU/MCU、CMOS 感測器、Power IC
其他	醫療電子	重要 IC：MCU、MPU、感測器
	LED 相關產品	主要產品：LED 照明燈、LED 筆記型電腦 重要 IC：LED 驅動 I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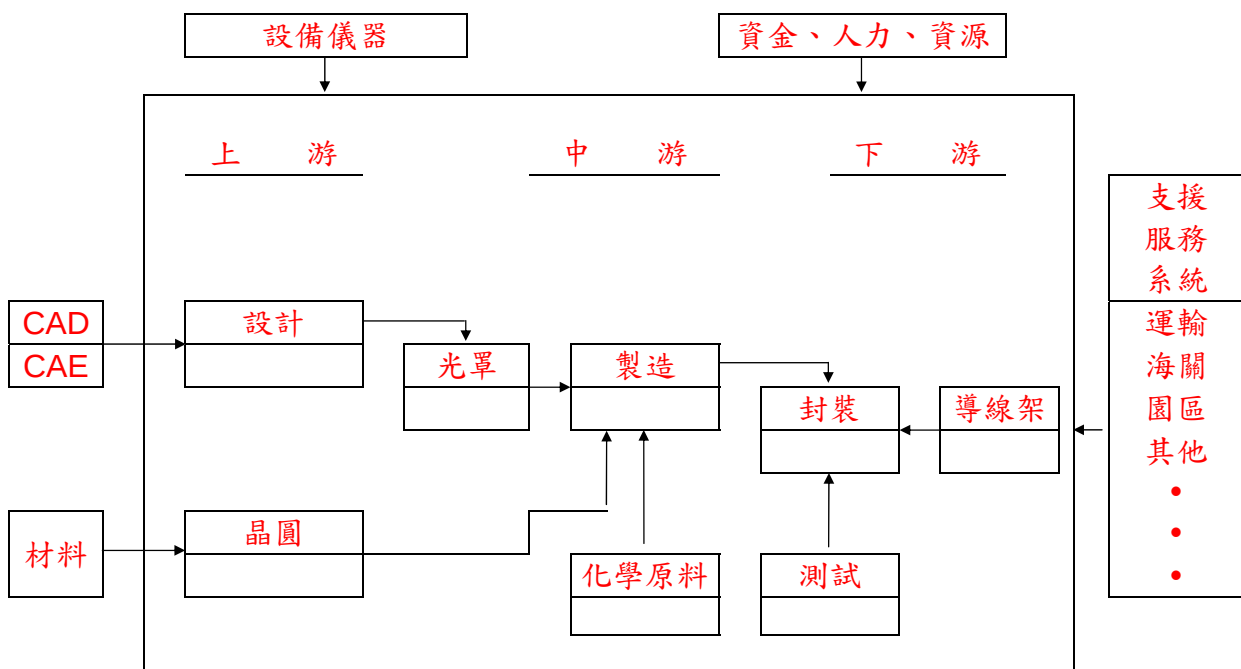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從事類比(Analog)積體電路設計、測試、生產及行銷等業務。類比 IC 的訊號是以連續的型式來傳遞，如放大器(Amplifier)、馬達驅動 IC(Motor Driver)、電源管理(Power Management)、電壓調整(Voltage Regulator)、訊號界

面(Interface)等。在數位電子系統成為市場主流的今天，市場對類比 IC 的需求不減反增，因為所有的數位電子系統都需要有資料及訊號的進出與轉換，而類比 IC 所扮演的角色就是使用者與機器間的訊息傳遞，因此類比 IC 的應用可以說是非常的廣泛，舉凡電腦及週邊、通訊產業、汽車工業、消費性電子產品等，幾乎在所有的電子系統都可以發現類比 IC 的蹤跡。

台灣位居全球三大資訊產品製造國之一，資訊產業近年來呈現平穩成長的局面。但台灣類比 IC 廠商在中高階市場的產值仍與國際廠商有著較明顯差距，主要還是因為台灣類比廠商起步較晚，需要更多時間建立高階技術與打開市場接受度。本公司在成立十六年來努力下，除了提供國內系統業者物美價廉的產品，亦持續研發中高階自主技術，以提供市場具有更高附加價值之產品，將有助於國內類比積體電路及相關產業之提昇。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IC 設計業處於 IC 產業體系中之最前端部份(詳下圖)，並無上游關係，而其下游產業自晶圓代工、IC 製程、封裝及專業測試均屬之。我國 IC 產業有別於國外大廠從設計、製造、封裝、測試均一手包辦之情形，而是在每一個生產環節皆有個別廠商投入，垂直分工明確，各有專長。有關 IC 產業結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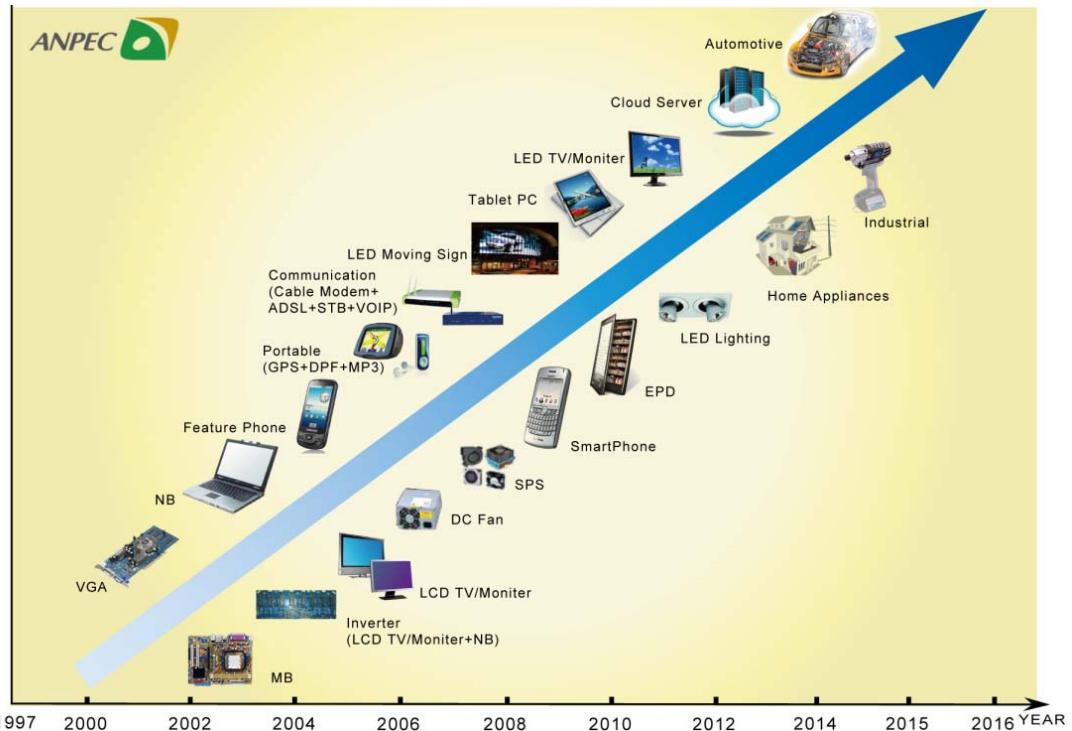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發展趨勢：

當半導體 IC 的製造技術之最小線幅從次微米精進至奈米時，其 IC 所需的電源電壓從 3.3V 降為 2.5V、1.5V 甚至到 1.2V 附近；未來甚至會降至 1.0V 以下，因此所有的資訊和通訊產品皆需要新的電源供應系統方足以應付未來之需。其中智慧型手機與平板電腦由於為攜帶型產品，裝置空間極其有限，高整合之電源管理單元與 LED 驅動單元逐漸成為趨勢。裝置續航力成為各廠商主要賣點之一。對應更大容量之電池，高效率切換式高速充電 IC 取代線性充電 IC 成為主流。另一方面，更高效率之系統電源管理單元與顯示屏偏壓單元亦成為 IC 產品之訴求。而為實現更具彈性之功能運作，數位控制電源與數位控制 LED 驅動 IC 逐漸為客戶所接受。除此之外無線充電取代有線充電，相關 IC 將成為新興應用之產品線。而在筆記型電腦與桌上型電腦中，由於製程不斷進步，超高電流密度電源管理 IC 成為主流。在高階應用與伺服器應用上，基於彈性控制與高速反應的需求，全數位多相電源管理 IC 逐漸為高階產品所採用。於家庭用通訊設備中，隨著無線傳輸頻寬不斷成長，對於暫態響應已有更高的效能要求，高速反應之電源架構已逐漸取代類比式反饋架構。液晶電視大型化趨勢已定，為簡化系統設計所遭遇到的訊號處理問題，全數位音頻放大器逐漸取代類比輸入 D 類放大器。而對於風扇驅動 IC 的設計，則朝向轉速控制更精準，以達成在高轉速時能夠解決系統散熱問題，低轉速時又能符合靜音要求，使產品朝向綠色能源的新世代風扇驅動 IC 趨勢邁進。未來，因應低價電腦的潮流，也正規劃結合 Hall sensor 於同一顆 IC，開發 NB/DT all in one drive IC，強化產品線完整性，提升本公司競爭力。至於產品之發展趨勢將隨著各應用終端產品的發展需求，提供更高整合度、更高效率及更新功能的產品。

茂達電子產品開發時程計劃：



B. 競爭情形：

茂達電子為國內從事功率 IC 和功率電晶體設計和生產之專業公司，研發團隊秉持以技術為主、市場導向之職志，提供多元化產品種類，滿足客戶之需求。雖然近來國內相關設計公司陸續成立，然國內廠商之產出及市佔率仍甚低，產品種類亦仍有限，且近年來全球資訊暨消費等電子製造業逐漸往台灣、大陸等東南亞地區集中，龐大之相關需求對茂達電子在技術及業務上之成長更形有利，本公司結合上下游廠商力量，儘速擴充產品廣度提升產品研發技術，以建立公司之競爭優勢。另隨著電子終端產品價格的普及化和國內電子產品代工利潤的下降，以及多年專業技術的深耕與茁壯，不僅國內廠商對茂達電子產品的接受度已大幅提高，同時已有多項產品獲得國際大廠的使用或直接列入公板設計，在在顯示茂達電子產品已具國際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	103 年第 1 季
研發費用	373,728	98,284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從事類比IC之開發設計，成立十六年多以來已開發成功之產品共計823顆，分述如下：

- (1)電源管理IC產品線：共開發366顆產品，其中包括PWM IC、線性穩壓IC及其他。
- (2)放大及驅動IC產品線：共開發177顆產品，其中包括音頻放大IC、霍爾效應IC

與馬達驅動IC。

(3)離散式功率元件產品線：共開發MOSFET 280顆。

3.專利申請共425項，其中已核准共220項，處理中共205項。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加強三大產品線現有產品的積極推廣，除現行主要資訊及週邊產品應用(主機板、繪圖卡及消費性應用產品)的持續深耕及增加市場佔有率外，亦積極擴大筆記型電腦應用產品以及電源切換控制產品的推廣，使產品效益作最大發揮。同時，加強在國外原廠的推廣及與同業合作可行性的評估，期能擴及更多ODM/OEM訂單之機會。

積極維持應用於主機板及筆記型電腦元件的業務成長，加速工業用微電腦控制器、直流無刷馬達控制器及電動汽機車用產品的多角化經營，為本公司現階段的業務發展方向，並藉此以鞏固並拓展自有品牌市場。另外積極與國際大廠合作，以優越的規模經濟持續降低生產成本，以提供客戶成本最低、品質最佳及服務最迅速的產品及服務。

- (1)透過與各主晶片廠的聯合開發，導入手機充電保護 IC，並擴大至其他相關的應用，如：Audio Amp, LDO, Hall switch IC 以及充電管理 IC。
- (2)以既有的 Notebook 客戶，擴大 Notebook 應用領域及其市場佔有率，全面推展系列相關產品，如：PWM, LDO, Hall switch IC, Audio Amp. Codec, MOSFET, LED Backlight Driver, SPS Power Solution.
- (3)推展 LCD-TV 高度成長的市場，致力於發展及銷售 Digital Class D, Audio Amp., DC/DC converter, LED Backlight Driver.
- (4)推展家電應用產品如風扇控制 IC, DSP IC，人機介面 IC 等。
- (5)開發高效率 Dr. Mos，擴大高電壓高電流應用市場。
- (6)開發光學相關產品線，搭配既有產品與通路提供客戶更完整之解決方案。
- (7)提昇原有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不斷的創新與研發新技術，在現有的基礎領域深耕多年，特別在低壓與中壓 MOSFET 新產品上，積極努力和現有客戶合作。以期滿足更多元的客戶需求與顧客服務，提昇本公司產品之市場佔有率。

- (8)拓展台灣以外之國外市場，朝向『國際化』之目標邁進：

將持續以客戶之需求為出發點，進行產品開發設計及全球運籌佈局，以配合全球 PC 及消費性電子大廠之未來策略發展，並與其同步成長。大陸市場是近年來全球成長率最高的市場，本公司亦積極布局持續擴大經營大陸內需消費市場，迎向龐大商機。例如產品應用於：直流無刷馬達控制器、汽車電壓調整器、逆變器、網通產品、消費性產品、電動自行車鋰電池保護等。

2.長期計畫

- (1)持續增強三大產品線的設計能力，並開發符合客戶需求及更具競爭力之產品，以提昇客戶產品的附加價值。同時，藉由三大產品線的相輔相成，一次滿足客戶對電源及驅動放大等類比相關IC的需求，亦可節省客戶採購資源並強化與客戶的關係。
- (2)對於成長力道極佳的應用領域，如顯示器產業(含LCD TV及Monitor)、可攜式應用產品(Mobile, GPS, PMP, DPF等等)、SPS電源供應器及網通產品，茂達電子將加速產品規劃的完整性及開發速度，務必使其成為下一階段業績成長來源的主要力道。
- (3)強化各據點的業務及技術服務能量，並依市場擴大速度，增設新服務據點就近滿足客戶應用上的需求。尤其是中國大陸市場的佈局及陸資客戶的耕耘，這些都將影響茂達電子未來幾年的發展。
- (4)開發800V高壓製程相關產品以及光電相關產品，增加新產品面向以及增加產品完整度。
- (5)整合不同產品線技術，提供客戶更高附加價值之產品。
- (6)致力開發高能源轉換效率與節能省碳之產品。對於系統功能要求不斷朝輕、薄、短、小外型，使3C產品縮小造成的可散熱空間縮小，低功率損耗解決方案將日形重要，此外功率消耗必需符合綠色環保需求亦為未來發展趨勢。配合市場趨勢，本公司積極發展低導通阻抗系列元件，提高能源轉換效率，達到節能減碳目標，產品包含低壓與中壓MOSFET新元件，應用於電動自行車(E-BIKE)、桌上型電腦、筆記型電腦、智慧型手機電池及高效能電源供應器(Switching Power Supplies)等，本公司此系列產品低導通阻抗MOSFET將持續大幅成長。
- (7)持續提昇品牌價值，滿足客戶全方位的需求。在品質上不斷的精進，開發並推展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強化市場競爭力。
- (8)持續開發新的製程技術，研發新規格產品，以擴大產品應用領域，拓展新客源。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

本公司產品以電源轉換及管理 IC、放大及驅動 IC 和離散式功率元件為主，分別占 102 年銷售金額之 35.41%、25.44%與 39.15%。

2.最近三年度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內銷	538,032	15.72	468,706	14.64	386,326	12.69
外銷	2,883,845	84.28	2,731,891	85.36	2,657,680	87.31
合計	3,421,877	100.00	3,200,597	100.00	3,044,006	100.00

註：外銷區域以亞洲地區為主。

3.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電源轉換、管理 IC，放大及驅動 IC 和離散式功率元件。我國於 102 年之上市櫃類比 IC 公司產值約為 364 億元，因此，以本公司 102 年度集團合併營收淨額約 30 億元計算，約佔 8.24%之產值。

4.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競爭利基

A.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電源管理 IC

本公司在電源管理 IC 產品線提供了廣泛的產品。主要的應用領域包括筆記型電腦、主機板、顯示卡、LED 背光管理、液晶電視與螢幕、機上盒、通訊設備、手機、PND 等。國外主要的競爭者為 TI, Maxim, Intersil 及 LTC 等；國內主要競爭者則為致新與立錡等。目前筆記型電腦完整電源解決方案已開發完成，2014 年將全力推廣並積極擴展市場。基於筆記型電腦取代桌上電腦的趨勢不變，LED 背光快速崛起，以及本公司多年來於手機市場耕耘已逐漸發酵等因素，隨著各應用領域新產品持續推出，使得解決方案愈來愈齊備，電源管理 IC 產品線之成長動能將不虞匱乏。

(2)音頻放大 IC

本公司在音頻放大領域已深耕多年，AB 類、D 類音頻放大技術逐漸擴及筆記型電腦、液晶螢幕、電視、PND 以及手機領域等。其中 D 類放大器輸出功率小至 2~3 瓦，大至 15~20 瓦之產品皆已齊備；前述產品之競爭對手包括 TI, Maxim 及 ST 等公司。音頻放大器數位化與高度整合 IC 已成為高階市場趨勢之一，本公司除繼續開發既有產品線之外，並開發出全數位產品線與下一代高集成產品線，已開始接單。並積極投入最新 Class-G 的音頻放大器技術，以提供手持式裝置更高效率及更節能的產品。除此之外，本公司也積極研發出更低 EMI 干擾的 Class-D/Class-G 產品，不僅能降低 EMI 的問題，更可以降低系統上的成本。

(3)馬達驅動 IC

馬達驅動 IC 產品業績已逐年成長，整體 PC 市場雖無大幅成長，但本公司以多樣化產品組合獲取市佔率，營收貢獻持續上升。目前市場主要供應商多為日本廠商，如三洋與羅姆等；在價格優勢下，本公司馬達驅動 IC 市佔率將繼續提升。目前本公司在 PC 市場的產品線已漸趨齊備，已規劃往家電及 OA 等新市場擴展；研發技術朝向更高效率之三相及弦波驅動發展，以期在節能減碳的潮流中取得先機。

(4)離散式功率元件

金氧半功率場效電晶體(Power MOSFET)產品主要以低壓、中壓、高壓分離式功率元件為主。目標為以更小尺寸的封裝處理更大的操作功率。國外競爭者包括 IR, Fairchild, Vishay 及 AOS 等。除 PC 取代外商的趨勢仍在持續發生之外，本公司亦往更高壓的產品線擴展，以把握更多終端高效率新興規範之商機。另在絕緣閘雙極性電晶體(IGBT)產品線，在產品技術開發亦獲得相當的進展，一年內應可推出第一代產品，並開始推廣。

本公司將專注於既定的產品線技術開發，近程目標以提升產品線技術規格達到與國外大廠相當，並強調產品的各項服務(含技術、完整供應、品質、交貨及價格等)，期能增加客戶產品的附加價值。由於持續專注產品之研發，本公司的金氧半功率場效電晶體(Power MOSFET)產品線為國內同類型公司中分佈較廣者，所含跨的應用類別十分廣泛；雖目前營收貢獻仍多集中於電腦相關應用，但由於近年來的努力，於其他應用的新產品已陸續開出且已獲得客戶的認證，預期將逐步產生營收貢獻。在市場推廣的策略上，也因產品應用類別眾多，能為目標客戶提供 Total solution 而具競爭力，同時在現有電腦應用方面，也因推出之產品於技術、速度及品質上，深獲主要客戶肯定，產品在市場佔有率將大幅提昇，同時對未來新需求亦能掌握先機，與客戶共創雙贏的成長契機。至於產品之發展趨勢將隨著各應用終端產品的發展需求，提供更高整合度、更高效率及更新功能的產品。

B.競爭利基：

(1)專業穩定之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經營管理階層均為產業之資深專業人員，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適度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故能充份掌握整個市場之變化，維持良好競爭優勢，使本公司位居領導廠商之地位。

(2)上游工廠關係良好且穩定：

由於身處市場競爭激烈、技術快速變化的環境下，本公司運用全球半導體產業專業分工優勢，並與晶圓代工廠與封裝代工廠維持長期合作之關係，或透過技術合作等方式，進行策略聯盟，以強化對環境變動衝擊的吸收能力；故

本公司考量製程技術、品質良率、設備產能、交貨速度及價格等因素，選擇適當之廠商，經過長期配合維持良好關係，生產品質優良且更具競爭力之產品。

(3)快速的服務及穩定的高品質：

本公司具備功率元件製程特殊設計能力，與晶片製造廠充分配合，適時給予技術支援，提供予終端客戶多樣化的功率元件及穩定的高品質產品，加速新產品開發，以利提供予客戶完善之服務；我們強調「一次購足」(One-Stop Shopping)，協助客戶在最短時間內完成「從設計概念的產生到產品上市量產」的 Total Solution 解決方案。

(4)整合資訊管理系統：

建立完善資訊系統，健全資訊整合及分析以縮短作業時間；另完成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聯繫，除提供即時之服務外，亦可減少庫存及降低成本，並確認資源的有效運用。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a)積極開發通訊和資訊產品及節能減碳之關鍵零組件，近幾年來全球環保意識抬頭，各國政府與國際大廠對於節能減碳之要求持續上升，不論在電源管理、音頻放大、馬達驅動等領域皆有大量高效率之需求。而消費者對於各終端產品如 PC、TV、通訊、手機和消費性產品之功耗與電池續航力亦愈加重視，類比 IC 產業前景持續看好。目前國內有關通訊或資訊產品之關鍵性零組件，過半產值仍須仰賴進口，有鑑於此，本公司積極開發相關的關鍵性產品，以降低進口依賴。

(b)為有效提高公司的競爭力和提供客戶更完善的服務，本公司除產品設計外，其餘皆委由通過 ISO 認證的合格廠商製造、封裝和測試。

(c)委由合格廠商生產，免除生產繁瑣管理，有效投入新產品開發。

(d)有效整合上下游、降低生產費用及提高良率，使得產品品質、交期和服務均能兼顧。

(e)取得 ISO 認證具完善的品質體系，確保提供客戶滿意的品質和服務；同時亦已取得 ISO 14001 環境管理系統品質認證，使公司在符合國際環保趨勢下順利運作。

(f)擁有獨立自主的研發能力：

本公司一本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專注在功率半導體元件的研發與設計滿足更高效率、更高功率的終端產品需求。為了提升效率，研究人員持續專注於改進一些關鍵的元件參數，和這些參數所需的精準測試，以不斷增進元件設計。

功率元件之製程技術研發與元件設計能力均需要長期耕耘，關鍵在於經驗累積及團隊合作能力。本公司數年來已擁有經驗豐富之研發人才，提供豐富設計資源和可靠的技術支援，有利於加速新產品開發時程，使產

品線完整且具多元性。加以每年不斷投入相當之研發費用持續推展研發工作，維持先進製程的優異設計能力，使客戶的產品具有國際競爭力。

(2)不利因素

A.國內研發設計人才短缺

因應對策：

- (a) 與學校單位建教合作，培養相關人才。
- (b) 自行培養研發人才。
- (c) 提高福利，加強員工向心力，並降低流動率，以強化研發人力。
- (d) 積極引進國外人才。
- (e) 與國外公司或工程人員合作開發新產品。

B.國外廠商之競爭

因應對策：

- (a) 加強研發能力，不斷推出新產品，使產品多樣化。
- (b) 加強與國內相關系統廠商合作開發新產品，避開與國外大廠之直接競爭。
- (c) 與國內研發單位合作開發新製程或新產品，提高產品競爭力。
- (d) 致力於生產合理化，使成本降低，提高競爭力。

C.前後段產能供應緊俏

因應對策：

- (a) 加快製程轉換腳步。
- (b) 積極尋找第二及第三合格供應商。
- (c) 策略性採購。
- (d) 培養策略供應商夥伴。

D.陸續投入者眾，造成市場競爭日趨激烈

因應對策：

- (a)積極開發多樣化、高附加價值之利基產品，以豐富產品線及提昇利潤空間，強化市場競爭力。
- (b)持續不斷的研發維持技術領先之地位，拉大與競爭者技術上的差異，擺脫價格競爭之態勢。

E.市場產品變化快速，產品生命週期短

半導體技術進步快速，產品性能要求提高，同業亦開發新產品均促使其汰舊換新的腳步加快。

因應對策：

- (a)加速開發利基產品，以因應市場快速變動，縮短產品開發時間，以取得

市場先機。

(b)持續與晶圓代工廠、封裝測試廠，維持良好合作關係，以縮短產品產製時間，並加速產品上市時程，提升產品競爭力。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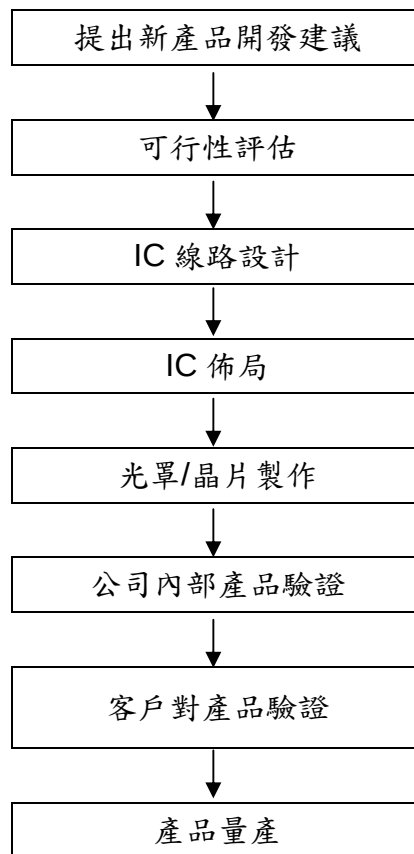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項目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或功能
1	線性穩壓 IC	係延長電池使用時間，具低輸出入電壓差及低消耗功率之特性，不僅提供穩定的電壓輸出，並改善系統的可靠性，主要應用於數位信號處理器、個人數位助及可攜式及桌上型電腦等產品。
2	切換式電源管理 IC	係提供電子系統內穩定直流電源的主要元件，它用來將電壓作適當的調整，使電子系統有適當及穩定的電源來源，主要應用於主機板、筆記型電腦、TV 及手機等產品。
3	無線充電器 IC	依據 WPC(QI)規範，研發最新型之無線充電器。傳輸端與接收端目前可提供 5W 的充電規格。
4	音頻放大 IC	係驅動立體聲音效之耳機或揚聲器，每聲道輸出功率達 2W~20W，可降低成本、節省電路板的附屬元件、空間及設計時所需的時間，具雙重橋接之音頻放大器，主要應用於可攜式或桌上型電腦、TV, 之音效設備。
5	音頻 Codec	用於 portable device 之音訊編解碼器，並內建 Class-D 放大器。
6	霍爾磁場感應驅動 IC 及馬達驅動 IC	係用來感應磁場的變化以送出馬達風扇控制訊號，使馬達風扇得以持續而穩定的運轉，主要應用於具有風扇之電子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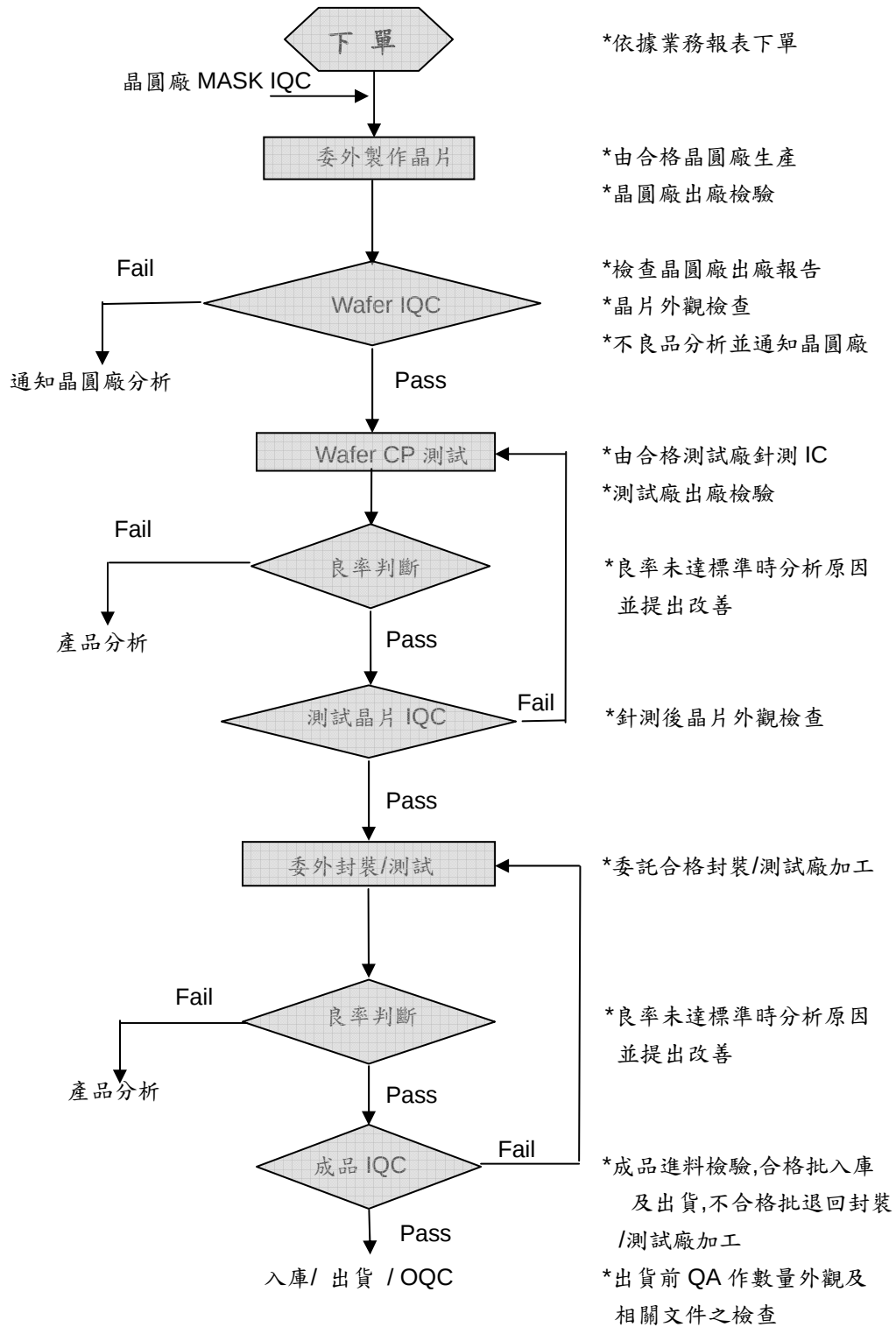
項目	主要產品類別	重要用途或功能
7	溝渠式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MOSFET) 及其整合型產品	a.個人桌上電腦及工作站內主機板及顯示卡之電源控制。 b.筆記型電腦及平板電腦之電源控制。 c.液晶電視及電腦顯示器之電源控制。 d.手攜式產品之智慧型手機、GPS 衛星導航系統及數位相機電源控制。 e.電池供電產品及鋰電池本身充放電保護之電源控制。 f.電源供應器之電源控制。 g.網路通訊應用之視訊轉換器、交換器及路由器之電源控制。 h.不斷電系統之電源控制。
8	絕緣閘雙極性電晶體(IGBT)及其整合型產品	a.數位相機內閃光燈之電源控制。 b.家電應用內冰箱、空調機、洗衣機、空氣清靜機、微波爐、電鍋及電磁爐等之電源控制。 c.工業及汽車應用內馬達控制器、工業變頻器、風力/光伏發電系統、焊接機、工業感應加熱、UPS 及汽車馬達驅動模組等之電源控制。

2.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1)產品開發流程



(2) IC 生產流程圖



說明：合格廠商須通過 ISO9000 之驗證及茂達品質系統與可靠度評估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之供應商皆為國內外知名大廠，生產產能充足且品質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進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最近兩年度增減變動原因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285,383	31.37	—	A	317,966	38.34	—	B	102,950	36.78	-	係因公司產品銷售組合變動，而對部分供應廠商進貨產品需求做調整所致。
2	B	155,940	17.14	—	B	171,172	20.64	—	A	96,761	34.57	-	
3	D	122,184	13.43	—	C	90,265	10.88	—	C	31,135	11.12	-	
4	C	105,650	11.61										
5	E	96,450	10.60										
	其他	144,014	15.85		其他	249,905	30.14		其他	49,081	17.53		
	進貨淨額	909,621	100		進貨淨額	829,308	100		進貨淨額	279,927	100		

(2)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曾占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名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最近兩年度增減變動原因
	客戶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	金額	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851,972	26.62	—	甲公司	841,463	27.64	—	乙公司	92,353	11.17	—	
	其他	2,348,625	73.38		其他	2,202,543	72.36		其他	734,354	88.83		
	銷貨淨額	3,200,597	100		銷貨淨額	3,044,006	100		銷貨淨額	826,707	100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仟顆；新台幣仟元

產品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產量	產值	產量	產值
電源轉換及管理 IC		538,817	829,617	479,282	712,668
放大及驅動 IC		259,802	547,439	253,082	493,148
離散式功率元件		646,917	717,506	728,223	692,847
合 計		1,445,536	2,094,562	1,460,587	1,898,663

註：本公司為 IC 設計公司，無生產設備，故無產能資料。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產品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電源轉換及管理 IC		56,589	188,931	489,113	1,074,663	51,277	176,816	425,969	906,804
放大及驅動 IC		41,344	139,517	216,158	683,216	20,988	74,978	228,915	703,647
離散式功率元件		74,272	140,258	530,974	974,012	76,245	134,532	635,358	1,047,229
合 計		172,205	468,706	1,236,245	2,731,891	148,510	386,326	1,290,242	2,657,680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 5 月 15 日 止
員 工 人 數 (人)	銷售人員	126	115	117
	管理人員	48	44	44
	研發人員	149	146	143
	製造人員	100	89	88
	合 計	423	394	392
平 均 年 歲		33.7	34.5	35.1
平均服務年資		3.6	4.6	5.1
學 歷 分 佈 比 率 (%)	博士	0.6	0.6	0.6
	碩士	24.4	24.4	24.0
	大專	65.9	67.0	68.2
	高中	9.1	8.0	7.2
	高中以下	0.0	0.0	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 1.本公司為專業類比 IC 設計公司，無設置工廠，故並無上述之損失或支出。
- 2.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受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影響之情事。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 (1)本公司依據職工福利金條例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據規定公司與員工共同提撥福利金，由職工福利委員會全權規劃使用。
- (2)員工福利項目包括：勞、健保、生日禮金、春節/端午/中秋三節禮金、員工及眷屬婚喪補助、員工住院慰問、員工聯誼活動補助、國內外旅遊補助、佳節禮物、教育訓練、年終聚餐及摸彩等。
- (3)除制度化之年終獎金外，公司視營運狀況，若良好時加發端午、中秋、春節等三大年節獎金，獎勵員工。

2.進修、訓練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為配合公司營運目標及員工前程規劃，由公司指派員工參加國內外專業技能訓練，或由內部安排講師及聘請外界專家對公司員工演講以增進員工技能。

民國 102 年度之訓練經費約新台幣 46 萬元，訓練班次共 92 班，訓練人次共 393 人次，訓練時數總計 2,715 小時。

項目	總班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1.新進人員訓練	1	11	22	0
2.專業職能訓練	83	262	2,195	415,611
3.主管才能訓練	2	61	244	37,000
4.通識訓練	6	59	254	7,125
5.自我啟發訓練	0	0	0	0
總計	92	393	2,715	459,736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本公司依法每月按支薪資總額提撥 2%之退休準備金，專款專用存放於臺灣銀行。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截至民國 103 年 5 月 15 日止，存放於臺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餘額為 24,987 仟元。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 (1) 本公司視員工為公司最寶貴資產，重視員工之發展，升遷管道暢通，公平、公正與公開。
- (2) 本公司有關勞資互動問題，經由勞資會議定期與員工溝通、協調取得共識。
- (3) 本公司之員工可透過意見箱、信函或直接向主管反應個人意見，以達雙向溝通之效，促進勞資關係和諧。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1. 日、夜間均設有門禁刷卡系統。 2. 日、夜間及假日均有保全公司以維護公司進、出及人員安全。 3. 設有攝影機系統以維護門禁安全。 4. 與警察機關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以因應事故發生。
設備維護檢查	1. 依據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辦法規定，每兩年委託專業公司進行工安安全檢查。 2. 依據消防法規定，每年委外進行消防設備檢修申報作業檢查。 3. 依據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每月、每半年、每年等週期對高、低壓電器設備、升降機、飲水機、汽車及消防設備進行維護檢查。 4. 定期實施空氣、水質、噪音及照明等作業環境檢測。
災害防範與應變	1. 訂定「緊急應變處理程序」、「勞工安全衛生工作守則」、「用電中斷緊急應變管理辦法」及「用水中斷緊急應變管理辦法」來明確規定公司各級人員應注意之相關事項。 2. 每年定期辦理消防安全教育訓練。 3. 依「勞工安全衛生法」規定，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業務主管、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及急救人員，並依勞工安全教育訓練規則實施訓練。 4. 依「消防法」規定，設置消防防火管理人員，並定期參與消防複訓訓練。
承攬商作業	訂定「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準則」明確規定各承攬商人員應注意之相關事項。
工作環境衛生	依規定全面禁菸並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及消毒。
健康檢查	依照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新進人員實施一般健康檢查，在職人員定期接受健康檢查，且優於法令規定項目，並開放眷屬自費享有同等優惠檢查。
保險與醫療	依法投保勞保、健保及勞退，另加保員工團體保險，包含壽險、傷害險、意外醫療、住院醫療及癌症險等項目，以促使員工有更完善的保障，眷屬(配偶及子女)可自費參加團保項目。
教育訓練	辦理情緒管理、創意思維、溝通技巧等課程，提供員工身心靈調適之管道。
意見表達	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促進勞資雙方溝通與互動，員工另可透過意見箱、信函或口頭申訴方式，表達意見以增進勞資關係和諧。
性騷擾防治	依照性別工作平等法，訂定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維護員工權益。

- (二)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以本公司良好之勞資關係，未來亦不致有勞資糾紛之情事。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1 年	10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流 動 資 產		1,884,194	1,976,238	2,159,82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9,080	453,039	431,589
無 形 資 產		8,327	6,262	5,226
其 他 資 產		203,735	184,936	190,396
資 產 總 額		2,555,336	2,620,475	2,787,03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51,099	540,574	628,034
	分配後	678,71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22,822	27,798	28,27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73,921	568,372	656,307
	分配後	701,539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63,989	1,869,085	1,937,871
股 本		1,301,982	1,321,982	1,326,152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95,141	125,144	130,450
	分配後	93,046	125,144	130,45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48,225	517,359	572,698
	分配後	422,70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32,533)	(46,574)	(42,603)
庫 藏 股 票		(48,826)	(48,826)	(48,826)
非 控 制 權 益		117,426	183,018	192,859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981,415	2,052,103	2,130,730
	分配後	1,853,79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除 103 年第一季屬會計師核閱外，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 務 資 料
營 業 收 入	3,200,597	3,044,006	826,707
營 業 毛 利	877,019	839,937	242,556
營 業 損 益	190,966	153,967	65,02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975)	38,162	9,482
稅 前 淨 利	174,991	192,129	74,50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35,595	135,992	63,14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0
本期淨利（損）	135,595	135,992	63,141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 （稅 後 損 益）	11,126	1,692	(1,5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721	137,684	61,54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2,816	102,231	55,339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779	33,761	7,80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123,942	103,923	53,74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22,779	33,761	7,802
每 股 盈 餘	0.88	0.80	0.43

註：除 103 年第一季屬會計師核閱外，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項 目			
流 動 資 產		1,339,226	1,338,48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5,936	388,328
無 形 資 產		7,449	5,726
其 他 資 產		491,675	490,435
資 產 總 額		2,244,286	2,222,97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61,589	330,680
	分配後	489,207	尚未分配
非 流 動 負 債		18,708	23,206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0,297	353,886
	分配後	507,915	尚未分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63,989	1,869,085
股 本		1,301,982	1,321,982
資本公積	分配前	195,141	125,144
	分配後	93,046	125,14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48,225	517,359
	分配後	422,702	尚未分配
其 他 權 益		(32,533)	(46,574)
庫 藏 股 票		(48,826)	(48,826)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1,863,989	1,869,085
	分配後	1,736,371	尚未分配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營 業 收 入	2,088,898	1,862,250
營 業 毛 利	671,988	592,429
營 業 損 益	119,456	48,907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24,175	90,240
稅 前 淨 利	143,631	139,147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12,816	102,23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0,	0
本 期 淨 利 (損)	112,816	102,231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稅後淨額)	11,126	1,692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23,942	103,923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12,816	102,231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3,942	103,92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每 股 盈 餘	0.88	0.80

註：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項 目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註 4)
流 動 資 產		2,129,837	2,030,391	2,080,989	1,922,786	
基 金 及 長 期 投 資		59,692	80,825	91,918	59,087	
固 定 資 產		373,820	426,797	375,342	331,458	
無 形 資 產		0	0	8,472	8,327	
其 他 資 產		313,206	241,578	256,715	260,609	
資 產 總 額		2,876,555	2,779,591	2,813,436	2,582,267	
流動負債	分 配 前	729,817	579,452	715,202	547,859	
	分 配 後	881,504	774,749	910,499	692,750	
長 期 負 債		0	0	0	0	
其 他 負 債		11,051	14,843	15,277	12,831	
負債總額	分 配 前	740,868	594,295	730,479	560,690	
	分 配 後	892,555	789,592	925,776	705,581	
股 本		1,264,060	1,301,982	1,301,982	1,301,982	
資本公積	分 配 前	327,977	354,055	357,440	211,864	
	分 配 後	327,977	354,055	201,202	109,769	
保留盈餘	分 配 前	474,596	432,669	369,396	435,908	
	分 配 後	322,909	237,372	330,337	393,112	
預 收 股 款		0	0	0	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0	0	0	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592	4,618	5,596	4,962	
庫 藏 股 票		(22,568)	0	(48,826)	(48,826)	
股東權益總額	分 配 前	2,135,687	2,185,296	2,082,957	2,021,577	
	分 配 後	1,984,000	1,989,999	1,887,660	1,876,686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未曾經主管機關要求更正或重編財務報表。

註 2：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2. 合併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註 3)
營業收入	2,973,739	3,599,168	3,421,877	3,200,597	
營業毛利	651,998	795,166	798,233	877,019	
營業利益	128,368	159,796	111,033	170,154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8,931	44,966	83,600	47,90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7,283)	(21,771)	(26,500)	(53,248)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60,016	182,991	168,133	164,808	
本期損益	146,865	159,629	143,559	125,407	
每股盈餘(註 1)	1.14	1.14	1.02	0.83	

註 1：係追溯後之每股盈餘。

註 2：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3. 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	99 年	100 年	101 年	102 年度(註 4)
流 動 資 產		1,723,119	1,577,567	1,540,890	1,372,029	
基 金 及 長 期 投 資		265,256	301,351	348,338	342,443	
固 定 資 產		362,919	400,358	347,995	297,356	
無 形 資 產		0	15,414	7,721	7,449	
其 他 資 產		312,014	227,851	257,245	254,524	
資 產 總 額		2,663,308	2,522,541	2,502,189	2,273,80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597,449	415,291	504,282	358,816	
	分 配 後	749,136	610,588	699,579	486,434	
長 期 負 債		0	0	0	0	
其 他 負 債		11,202	13,926	12,319	9,09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608,651	429,217	516,601	367,911	
	分 配 後	760,338	624,514	711,898	495,529	
股 本		1,264,060	1,301,982	1,301,982	1,301,982	
資 本 公 積	分 配 前	327,977	354,055	357,440	211,864	
	分 配 後	327,977	354,055	201,202	109,769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474,596	432,669	369,396	435,908	
	分 配 後	322,909	237,372	330,337	410,385	
預 收 股 款		0	0	0	0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0	0	0	0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10,592	4,618	5,596	4,962	
庫 藏 股 票		(22,568)	0	(48,826)	(48,826)	
股 東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2,054,657	2,093,324	1,985,588	1,905,890	
	分 配 後	1,902,970	1,898,027	1,790,291	1,778,272	

註 1：本公司最近五年度均未曾經主管機關要求更正或重編財務報表。

註 2：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上述分配後數字，係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提列。

註 4：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4. 個體簡明損益表-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註 3)
營業收入	2,707,763	2,903,311	2,406,161	2,088,898	
營業毛利	625,485	676,698	648,577	671,988	
營業利益	138,639	129,967	75,401	106,05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44,672	57,888	91,533	83,88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23,204	21,889	14,400	53,577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160,107	165,966	152,534	136,364	
本期損益	146,956	147,682	132,024	105,571	
每股盈餘(註 1)	1.14	1.14	1.02	0.83	

註 1：係追溯後之每股盈餘。

註 2：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8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99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玉寬、王偉臣	無保留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銀妃、林玉寬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分析項目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45	21.68	23.5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36.57	459.09	500.2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341.89	365.58	343.90
	速動比率	234.79	264.15	245.52
	利息保障倍數	875.96	-	-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8	4.44	4.63
	平均收現日數	83	82	79
	存貨週轉率(次)	3.51	3.36	3.4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6	5.96	5.56
	平均銷貨日數	104	109	1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6.84	6.67	7.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2	1.18	1.22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5.1	5.25	9.34
	權益報酬率(%)	6.77	6.74	12.0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3.45	14.53	22.47
	純益率(%)	4.24	4.47	7.64
	每股盈餘(元)	0.88	0.80	0.4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0.7	47.91	23.5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2.17	117.91	110.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27	5.95	7.43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4.39	5.29	3.57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 102 年應收帳款流入較 101 年減少所致。				
2.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較 101 年減少所致。				

註：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一)個體財務分析-採用國際會計準則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分析項目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94	15.9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63.79	487.2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70.37	404.76
	速動比率	292.07	318.09
	利息保障倍數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81	3.77
	平均收現日數	96	97
	存貨週轉率(次)	3.96	3.6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88	5.73
	平均銷貨日數	92	1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4.96	4.6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89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9	4.57
	權益報酬率(%)	5.94	5.4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03	10.52
	純益率(%)	5.40	5.49
	每股盈餘(元)	0.88	0.8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7.63	47.7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3.49	125.0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48	1.7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5.48	11.8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者可 20%免分析) 1.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 102 年應收帳款流入較 101 年減少所致。 2. 營運槓桿度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較 101 年減少所致。			

註：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3）。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4：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

(二)合併財務分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註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76	21.38	25.96	21.71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71.31	512.02	554.95	609.9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91.83	350.40	290.97	350.96	
	速動比率		203.61	240.54	208.08	243.23	
	利息保障倍數		5334.87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42	4.89	4.53	4.38	
	平均收現日數		83	75	81	83	
	存貨週轉率(次)		3.37	4.07	3.87	3.5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58	5.78	6.07	5.36	
	平均銷貨日數		108	90	94	104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66	8.99	8.53	9.06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3	1.27	1.22	1.1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9	5.65	5.16	4.65	
	股東權益報酬率(%)		7.14	7.39	6.73	6.1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10.16	12.27	8.53	13.07	
		稅前純益	12.66	14.05	12.91	12.66	
	純益率(%)		4.94	4.44	4.2	3.92	
	每股盈餘 (虧損)(元)	追溯前	1.14	1.14	1.02	0.83	
		追溯後					
現金流量 (%)(註1)	現金流量比率(%)		23.55	42.10	53.10	91.2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81.90	91.90	154.87	150.25	
	現金再投資比率(%)		5.05	3.63	7.84	12.94	
槓桿度 (註2)	營運槓桿度		4.71	8.63	5.24	4.92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1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1：若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現金流出，則不列示。

註2：若營業利益為負數，則不列示。

註3：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三)個體財務析-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98 年度	99 年度	100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註 3)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85	17.02	20.65	16.18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566.15	522.86	570.58	640.9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88.41	379.87	305.56	382.38	
	速動比率	208.49	281.51	246.80	303.47	
	利息保障倍數	5,165.74	6,916.25	6,632.91	4,871.1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18	4.67	4.12	3.81	
	平均收現日數	87.32	78.15	88.59	95.80	
	存貨週轉率(次)	3.42	4.25	4.14	3.9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94	6.08	5.60	4.88	
	平均銷貨日數	106.72	85.88	88.16	92.17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7.12	7.61	6.43	6.4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8	1.12	0.96	0.87	
	資產報酬率(%)	5.89	5.70	5.26	4.42	
獲利能力	股東權益報酬率(%)	7.36	7.12	6.47	5.43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10.97	9.98	5.79	8.15
		稅前純益	12.67	12.75	11.72	10.47
	純益率(%)	5.43	5.09	5.49	5.05	
	每股盈餘 (虧損)(元)	追溯前	1.17	1.14	1.02	0.83
		追溯後	1.16	1.11	1.02	0.8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0.31	75.04	83.95	108.46
(%) (註 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6.19	109.00	154.37	146.31	
	現金再投資比率(%)	8.17	6.56	10.17	8.74	
槓桿度 (註 2)	營運槓桿度	4.58	5.44	8.36	6.14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分析。						

註：上列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1：若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淨現金流出，則不列示。

註 2：若營業利益為負數，則不列示。

註 3：102 年度起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請參閱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報表。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3）。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查核報告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銀妃、林玉寬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如上，報請 鑒察。

此致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鄭亭玉



監察人：沈顯和



監察人：林君亮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965 號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銀妃

劉銀妃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1 日

茂達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74,584	12	\$ 329,156	15	\$ 235,267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234,264	11	233,813	10	313,234	1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七(一)	18,968	1	22,244	1	47,19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499,703	22	446,823	20	556,884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						
		七(一)	443	-	168	-	21,849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1,488	-	12,691	1	15,549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一)	12,438	1	11,201	1	21,742	1
130X	存貨	六(六)	281,098	13	280,278	12	291,605	12
1410	預付款項		5,496	-	2,852	-	4,68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338,482	60	1,339,226	60	1,508,008	61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7,442	-	4,632	-	21,642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29,556	1	22,556	1	22,55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02,158	14	281,230	13	254,945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						
		七(一)	388,328	18	405,936	18	434,668	1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						
		七(一)	115,283	5	123,353	5	131,488	5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5,726	-	7,449	-	7,72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152	1	44,946	2	63,377	3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一)	18,844	1	14,958	1	12,065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884,489	40	905,060	40	948,462	39
1XXX	資產總計		\$ 2,222,971	100	\$ 2,244,286	100	\$ 2,456,470	100

(續次頁)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十一)						
	負債—流動		\$ 19	-	\$ 173	-	\$ -	-
2150	應付票據		3,896	-	1,322	-	2,822	-
2170	應付帳款		205,291	10	226,649	10	334,019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3,632	-	2,052	-	13,567	-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一)	112,224	5	117,406	5	143,740	6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186	-	11,565	1	10,649	-
2310	預收款項		2,432	-	2,422	-	2,21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0,680	15	361,589	16	507,010	2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6,675	-	2,898	-	2,672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531	1	15,810	1	14,31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206	1	18,708	1	16,989	1
2XXX	負債總計		353,886	16	380,297	17	523,999	21
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321,982	60	1,301,982	58	1,301,982	53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25,144	5	195,141	8	348,506	15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308	9	193,750	9	180,548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96	-	5,596	-	5,596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7,455	14	248,879	11	192,385	8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46,574)	(2)	(32,533)	(1)	(47,720)	(2)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48,826)	(2)	(48,826)	(2)	(48,826)	(2)
3XXX	權益總計		1,869,085	84	1,863,989	83	1,932,471	7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222,971	100	\$ 2,244,286	100	\$ 2,456,470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一)	\$ 1,862,250 100	\$ 2,088,8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二十三)	(1,269,821) (68)	(1,416,910) (68)
5900 營業毛利		592,429 32	671,988 32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一)		
6100 推銷費用		(181,386) (10)	(190,110) (9)
6200 管理費用		(54,124) (3)	(59,63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21,394) (17)	(316,058) (15)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6,904) (30)	(565,800) (2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13,382 1	13,268 1
6900 營業利益		48,907 3	119,45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8,056 -	11,85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2,700 1	(36,924) (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69,484 4	49,249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240 5	24,175 1
7900 稅前淨利		139,147 8	143,631 7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36,916) (2)	(30,815) (2)
8200 本期淨利		\$ 102,231 6	\$ 112,816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七)	\$ 846 -	(\$ 76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十七)	2,810 -	15,82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六(十二)	(2,193) -	(4,891)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229 -	95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1,692 -	\$ 11,126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03,923 6	\$ 123,942 6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80	\$ 0.8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79	\$ 0.88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權益		
								未分配盈餘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其他
101年										
101年1月1日餘額	\$1,301,982	\$348,506	\$180,548	\$5,596	\$192,385	\$-	\$-	(\$48,826)	\$1,932,471	\$-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202	-	(13,202)	-	-	-	-	-
現金股利	-	-	-	-	(39,059)	-	-	-	(39,059)	-
本期淨利	-	-	-	-	112,816	-	-	-	112,816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156,238)	-	-	-	-	-	-	(156,238)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2,873	-	-	-	-	-	-	2,87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101年12月31日餘額	\$1,301,982	\$195,141	\$193,750	\$5,596	\$248,879	(\$634)	(\$634)	(\$31,899)	\$1,863,989	\$-
102年										
102年1月1日餘額	\$1,301,982	\$195,141	\$193,750	\$5,596	\$248,879	(\$634)	(\$634)	(\$48,826)	\$1,863,989	\$-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558	-	(10,558)	-	-	-	-	-
現金股利	-	-	-	-	(25,523)	-	-	-	(25,523)	-
本期淨利	-	-	-	-	102,231	-	-	-	102,231	-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102,095)	-	-	-	-	-	-	(102,095)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14,250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7,848	-	-	(5,754)	-	-	-	16,69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20)	702	-	2,810	-	-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321,982	\$125,144	\$204,308	\$5,596	\$307,455	\$68	(\$29,089)	(\$48,826)	\$1,869,085	\$17,553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本期稅前淨利		\$ 139,147	\$ 143,63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二)	124,972	123,264
各項攤提	六(二十二)	4,993	6,846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二十三)	16,697	2,873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32,8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六(十九)	(605)	(406)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69,484)	(49,249)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7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154)	(5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00
應收票據		3,276	24,947
應收帳款		(52,880)	110,06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75)	21,681
其他應收款		1,203	2,858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37)	10,541
存貨		(820)	11,327
預付款項		(2,644)	1,8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574	(1,500)
應付帳款		(21,358)	107,37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80	(11,515)
其他應付款項		(4,121)	24,368
其他流動負債		10	20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31)	(1,1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8,743	376,756
收取之利息	六(二十)	1,154	510
收取之股利		31,451	22,201
所得稅支付數		(13,495)	(10,2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7,853	389,184

(續次頁)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7,000)	\$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30,045	-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7,933)	-
購置固定資產	六(二十七)	(100,355)	(89,19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七(一)	-	902
無形資產增加		(3,270)	(6,574)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47	(2,89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4,466)	(97,755)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存入保證金減少		(341)	(2,24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25,523)	(39,059)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五)	(102,095)	(156,2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7,959)	(197,54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54,572)	93,8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9,156	235,26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4,584	\$ 329,156

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功率 IC、元件和其模組及無線與網路通訊 IC、光電驅動 IC 等相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3)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公司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益 \$ 2,810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除上開編制準則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如何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

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八)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7)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

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12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10 年
電腦通訊設備	4 年 ~ 10 年
運輸設備	10 年
辦公設備	10 年
租賃改良	6 年
其他設備	3 年 ~ 10 年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八)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九)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一)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二)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

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非因職業災害而離職或死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該股票並辦理註銷。

(二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個體）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

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四)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五)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及股本溢價。

(二十六)收入認列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功率 IC、元件和其模組及無線與網路通訊 IC、光電驅動 IC 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7,152。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81,09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73	\$ 293	\$ 498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195,811	244,363	234,769
定期存款	78,400	84,500	-
合計	<u>\$ 274,584</u>	<u>\$ 329,156</u>	<u>\$ 235,267</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451 及\$579。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資產			(名目本金)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102.12.23~		101.11.16~	
遠期外匯合約	USD	600仟元	103.01.23	USD	300仟元	102.01.15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之金額分別為\$2,810 及\$15,821。

2. 本公司評估綠達光電(股)公司之投資價值，因該被投資公司經營不佳，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32,831。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帳列數	101年12月31日 帳列數	101年1月1日 帳列數
非流動項目：			
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	\$ 29,556	\$ 22,556	\$ 22,556
Hipac International Inc.	20,199	20,199	20,199
累計減損	(20,199)	(20,199)	(20,199)
合計	<u>\$ 29,556</u>	<u>\$ 22,556</u>	<u>\$ 22,556</u>

1. 本公司持有之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評估 Hipac International Inc. 之投資價值，因該被投資公司經營不佳，本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度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20,199。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499,703	\$ 446,823	\$ 556,88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3	168	21,849
合計	<u>\$ 500,146</u>	<u>\$ 446,991</u>	<u>\$ 578,733</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3,286	\$ 6,689	\$ 1,960
31-90天	-	140	577
91-180天	1	-	239
	<u>\$ 3,287</u>	<u>\$ 6,829</u>	<u>\$ 2,776</u>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318,653	\$ 280,815	\$ 418,562
群組2	3,722	2,960	1,480
群組3	174,484	156,387	155,915
	<u>\$ 496,859</u>	<u>\$ 440,162</u>	<u>\$ 575,957</u>

註：

群組 1：直銷商：上市櫃公司及其子公司。

群組 2：直銷商：非上市櫃公司。

群組 3：代理商。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銀行存款、本票、房產及支票，其公允價值計\$559,426。

(六) 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32,688	(\$ 11,575)	\$ 21,113
在製品	125,917	(13,526)	112,391
製成品	187,995	(40,401)	147,594
合計	<u>\$ 346,600</u>	<u>(\$ 65,502)</u>	<u>\$ 281,098</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6,175	(\$ 9,684)	\$ 16,491
在製品	134,242	(11,501)	122,741
製成品	186,721	(45,675)	141,046
合計	<u>\$ 347,138</u>	<u>(\$ 66,860)</u>	<u>\$ 280,278</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7,683	(\$ 11,057)	\$ 16,626
在製品	99,043	(8,841)	90,202
製成品	242,646	(57,869)	184,777
合計	<u>\$ 369,372</u>	<u>(\$ 77,767)</u>	<u>\$ 291,605</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40,497	\$ 1,397,021
跌價及呆滯損失	29,324	19,889
其他	(6,740)	(3,501)
	<u>\$ 1,263,081</u>	<u>\$ 1,413,409</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 286,916	\$ 267,698	\$ 234,657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15,242	13,532	20,288
	<u>\$ 302,158</u>	<u>\$ 281,230</u>	<u>\$ 254,945</u>

1.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69,484 及 \$49,249，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2. 子公司

(1)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2)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6 日出售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股權，佔該公司總發行股份之 3.004%，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之說明。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合計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09,890	\$ 250,120	\$ 15,016	\$ 1,018	\$ 9,387	\$ 4,778	\$ 200,012	\$ 790,221
累計折舊	(97,653)	(184,285)	(8,282)	(522)	(7,393)	(4,261)	(81,889)	(384,285)
	<u>\$ 212,237</u>	<u>\$ 65,835</u>	<u>\$ 6,734</u>	<u>\$ 496</u>	<u>\$ 1,994</u>	<u>\$ 517</u>	<u>\$ 118,123</u>	<u>\$ 405,936</u>
102年度1-12月								
1月1日	\$ 212,237	\$ 65,835	\$ 6,734	\$ 496	\$ 1,994	\$ 517	\$ 118,123	\$ 405,936
增添	262	10,590	2,262	-	-	-	86,180	99,294
處分	-	-	-	-	-	-	-	-
重分類	(140)	-	-	-	-	-	-	(140)
折舊費用	(14,117)	(26,938)	(3,010)	(50)	(774)	(505)	(71,368)	(116,762)
12月31日	<u>\$ 198,242</u>	<u>\$ 49,487</u>	<u>\$ 5,986</u>	<u>\$ 446</u>	<u>\$ 1,220</u>	<u>\$ 12</u>	<u>\$ 132,935</u>	<u>\$ 388,328</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10,012	\$ 146,945	\$ 14,621	\$ 500	\$ 3,914	\$ 1,600	\$ 248,097	\$ 725,689
累計折舊	(111,770)	(97,458)	(8,635)	(54)	(2,694)	(1,588)	(115,162)	(337,361)
	<u>\$ 198,242</u>	<u>\$ 49,487</u>	<u>\$ 5,986</u>	<u>\$ 446</u>	<u>\$ 1,220</u>	<u>\$ 12</u>	<u>\$ 132,935</u>	<u>\$ 388,328</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預付設備款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309,697	\$ 247,174	\$ 12,321	\$ 517	\$ 9,387	\$ 4,777	\$ 166,415	\$ 613	\$ 750,901
累計折舊	(83,590)	(147,358)	(5,264)	(431)	(6,105)	(3,466)	(70,019)	-	(316,233)
	<u>\$ 226,107</u>	<u>\$ 99,816</u>	<u>\$ 7,057</u>	<u>\$ 86</u>	<u>\$ 3,282</u>	<u>\$ 1,311</u>	<u>\$ 96,396</u>	<u>\$ 613</u>	<u>\$ 434,668</u>
101年度1-12月									
1月1日	\$ 226,107	\$ 99,816	\$ 7,057	\$ 86	\$ 3,282	\$ 1,311	\$ 96,396	\$ 613	\$ 434,668
增添	236	2,777	2,695	500	-	-	80,859	157	87,224
處分	-	-	-	-	-	-	(827)	-	(827)
重分類	(43)	770	-	-	-	-	-	(770)	(43)
折舊費用	(14,063)	(37,528)	(3,018)	(90)	(1,288)	(795)	(58,304)	-	(115,086)
12月31日	<u>\$ 212,237</u>	<u>\$ 65,835</u>	<u>\$ 6,734</u>	<u>\$ 496</u>	<u>\$ 1,994</u>	<u>\$ 516</u>	<u>\$ 118,124</u>	<u>\$ -</u>	<u>\$ 405,936</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09,890	\$ 250,120	\$ 15,016	\$ 1,017	\$ 9,387	\$ 4,777	\$ 200,012	\$ -	\$ 790,219
累計折舊	(97,653)	(184,285)	(8,282)	(521)	(7,393)	(4,261)	(81,888)	-	(384,283)
	<u>\$ 212,237</u>	<u>\$ 65,835</u>	<u>\$ 6,734</u>	<u>\$ 496</u>	<u>\$ 1,994</u>	<u>\$ 516</u>	<u>\$ 118,124</u>	<u>\$ -</u>	<u>\$ 405,936</u>

(九)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80,141
累計折舊	(	56,788)
	\$	<u>123,353</u>
<u>102年度1-12月</u>		
1月1日	\$	123,353
本期移轉		140
折舊費用	(	8,210)
12月31日	\$	<u>115,283</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80,281
累計折舊	(	64,998)
	\$	<u>115,283</u>
	<u>房屋及建築</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80,098
累計折舊	(	48,610)
	\$	<u>131,488</u>
<u>101年度1-12月</u>		
1月1日	\$	131,488
本期移轉		43
折舊費用	(	8,178)
12月31日	\$	<u>123,353</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80,141
累計折舊	(	56,788)
	\$	<u>123,353</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u>21,620</u>	\$ <u>21,474</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u>8,238</u>)	(\$ <u>8,206</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25,139、\$124,507 及\$129,279，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成本法及收益法評估，收益法主要假設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空置損失率	13.09%	8.30%	8.30%
淨收益資本化率	12.01%	10.78%	10.78%

(十)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3,145
累計攤銷	(15,696)
	<u>\$ 7,449</u>
<u>102年度1-12月</u>	
1月1日	\$ 7,449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270
攤銷費用	(4,993)
12月31日	<u>\$ 5,726</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26,416
累計攤銷	(20,690)
	<u>\$ 5,726</u>
	<u>電腦軟體</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9,312
累計攤銷	(11,591)
	<u>\$ 7,721</u>
<u>101年度1-12月</u>	
1月1日	\$ 7,721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6,574
攤銷費用	(6,846)
12月31日	<u>\$ 7,449</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3,145
累計攤銷	(15,696)
	<u>\$ 7,449</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	\$ -
管理費用	272	617
研究發展費用	4,721	6,229
	<u>\$ 4,993</u>	<u>\$ 6,846</u>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 19	\$ 173	\$ -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及損失分別為(\$154)及\$173。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負債	(名目本金)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102. 12. 20~	101. 12. 10~	
	<u>USD 300仟元</u>	<u>USD 1,800仟元</u>	102. 01. 27
		101年1月1日	
		合約金額	
衍生金融負債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 -	-
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二) 退休金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751)	(\$ 34,159)	(\$ 28,9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259	22,728	21,291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2,492)	(\$ 11,431)	(\$ 7,695)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159	\$ 28,986
利息成本	512	507
精算損益	2,080	4,66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6,751	34,159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728	21,2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5	212
雇主之提撥金	1,236	1,22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259	\$ 22,728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512	\$ 50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08)	(437)
當期退休金成本	\$ 104	\$ 70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11	\$ -
推銷費用	33	-
管理費用	23	70
研發費用	37	-
	\$ 104	\$ 70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2,193	\$ 4,891
累積金額	\$ 7,084	\$ 4,891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2.00%	1.50%	1.75%
未來薪資增加率	4.00%	3.00%	3.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75%	1.75%	2.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751)	(\$ 34,1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259	22,728
計畫剩餘(短絀)	(12,492)	(11,431)
確定福利義務損失	1,078	(1,675)
計畫資產之經驗損失	(113)	(226)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3,628 及\$13,677。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 1.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15及 98.4.29	6,000	6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2.3.27	2,000	2年	服務屆滿1年既得30% 服務屆滿2年既得100%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非因職業災害離職或死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票並辦理註銷，惟員工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2. 上述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00	\$ 22.00	6,000	\$ 23.85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940)	-	-	-
期末流通在外	5,060	20.85	6,000	22.0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5,060	20.85	6,000	22.00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	-	-	-	-

3.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19.7 元~22 元、20.8 元~23.2 元及 26 元~ 29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1.99 年、2.99 年及 3.99 年。

4.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之後，本公司使用 Binomial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預期					加權平均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價格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公平價值 (元)
第三次員工認 股權計畫	98.4.15	\$ 29	\$ 29	41.97%	6.705	0%	1.20%	9.2594
第三次員工認 股權計畫	98.4.29	26	26	42.20%	6.667	0%	1.39%	8.3384

5.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係以給予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格 20.1 元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

6.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權益交割	\$ 16,697	\$ 2,873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800,000，分為 18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6,000 仟股、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9,000 仟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股)，實收資本額為\$1,321,982，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月1日	127,618	127,61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註)	2,000	-
12月31日	129,618	127,618

註：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尚未既得。

-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四、(二十三)及附註六、(十三))，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6 月 3 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處分(包含出售、抵押、質押、轉讓、贈與或其他處分方式)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2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80仟股	\$ 48,826
		101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80仟股	\$ 48,826
		101年1月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80仟股	\$ 48,826

-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五)資本公積

-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擬自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與股東計\$156,238，此分配案業經民國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擬自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與股東計\$102,095，此分配案業經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102年度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 差額	其他
101年1月1日	\$ 133,764	\$ 8,584	\$ 52,793	\$ -	\$ -	\$ -
股份基礎給付 交易	-	-	-	14,250	-	-
資本公積分配 現金	(102,095)	-	-	-	-	-
員工認股權失 效	-	-	(8,272)	-	-	8,272
取得或處分子 公司股權價格 與帳面價值差 額	-	-	-	-	17,848	-
101年12月31日	<u>\$ 31,669</u>	<u>\$ 8,584</u>	<u>\$ 44,521</u>	<u>\$ 14,250</u>	<u>\$ 17,848</u>	<u>\$ 8,272</u>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101年1月1日	\$ 290,002	\$ 8,584	\$ 49,92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873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56,238)	-	-
101年12月31日	<u>\$ 133,764</u>	<u>\$ 8,584</u>	<u>\$ 52,793</u>

(十六)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虧損，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 (1) 提撥員工紅利 10%至 25%。
 - (2) 提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 (3) 餘額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自可分配盈餘提撥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

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3,898 及 \$14,85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80 及\$2,971，係以截至當期為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據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6.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2,850 及\$14,252，其與民國 10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董監酬勞\$2,971 及員工紅利\$14,857 差異之合計數\$726 已調整於民國 102 年度損益。
7.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223	
特別盈餘公積	23,424	
現金股利	64,892	0.5
合計	<u>\$ 98,539</u>	

前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董事會亦同時擬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15,088 及董監事酬勞\$2,057，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2 年度以費用帳列之金額無重大差異

8.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盈餘分派議案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9.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558	\$ -	\$ 13,202	\$ -
現金股利	<u>25,523</u>	0.20	<u>39,059</u>	0.30
合計	<u>\$ 36,081</u>		<u>\$ 52,261</u>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得 酬勞
102年1月1日	(\$ 634)	(\$ 31,899)	\$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810	-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17,553)
外幣換算利益	<u>702</u>	<u>-</u>	<u>-</u>
102年12月31日	<u>\$ 68</u>	<u>(\$ 29,089)</u>	<u>(\$ 17,553)</u>
	101年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得 酬勞
101年1月1日	\$ -	(\$ 47,720)	\$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5,821	-
外幣換算損失	<u>(634)</u>	<u>-</u>	<u>-</u>
101年12月31日	<u>(\$ 634)</u>	<u>(\$ 31,899)</u>	<u>\$ -</u>

(十八)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1,860,750	\$ 2,088,898
技術服務收入	<u>1,500</u>	<u>1,000</u>
合計	<u>\$ 1,862,250</u>	<u>\$ 2,088,898</u>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收益		
租金收入	\$ 21,620	\$ 21,474
其他費損		
折舊費用	(8,210)	(8,178)
其他	<u>(28)</u>	<u>(28)</u>
合計	<u>\$ 13,382</u>	<u>\$ 13,268</u>

(二十)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154	\$ 510
租金收入	79	80
其他收入-其他	6,823	11,260
合計	<u>\$ 8,056</u>	<u>\$ 11,850</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 451	\$ 5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損失)	154	(173)
處分投資利益	963	1,278
減損損失	-	(32,831)
淨外幣兌換利益	23,412	6,590
其他支出	(12,280)	(12,367)
合計	<u>\$ 12,700</u>	<u>(\$ 36,924)</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338,700	\$ 359,696
折舊費用	124,972	123,264
攤銷費用	4,993	6,846
小計	<u>\$ 468,665</u>	<u>\$ 489,806</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276,827	\$ 311,498
員工認股權	16,697	2,873
勞健保費用	22,603	22,253
退休金費用	13,732	13,747
其他用人費用	8,841	9,325
小計	<u>\$ 338,700</u>	<u>\$ 359,696</u>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3,297	\$ 11,61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819	(4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	-
當期所得稅總額	5,116	11,19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2,074	3,799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19,726	15,817
遞延所得稅總額	31,800	19,616
所得稅費用	\$ 36,916	\$ 30,815

(十一)(2)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44)	\$ 129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失	373	830
合計	\$ 229	\$ 959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23,655	\$ 23,204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368)	45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819	(4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6,949	-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9,861	7,566
免稅所得影響數	-	-
最低稅負之所得稅影響數	-	-
子公司境外來源所得繳納稅款	-	-
所得稅費用	\$ 36,916	\$ 30,815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366	(\$ 232)	\$ -	\$ 11,134
國外發貨倉存貨				
視同銷售毛利	3,593	(170)	-	3,423
確定福利計劃	1,943	(192)	373	2,124
未休假獎金	471	-	-	471
投資損失	7,847	(7,847)	-	-
投資抵減	19,726	(19,726)	-	-
小計	<u>\$ 44,946</u>	<u>(\$ 28,167)</u>	<u>\$ 373</u>	<u>\$ 17,1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	(\$ 4,361)	\$ -	(\$ 4,361)
未實現兌換利益	(567)	(587)	-	(1,15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差額	(1,016)	-	(144)	(1,160)
其他	(1,315)	1,315	-	-
小計	<u>(\$ 2,898)</u>	<u>(\$ 3,633)</u>	<u>(\$ 144)</u>	<u>(\$ 6,675)</u>
合計	<u>\$ 42,048</u>	<u>(\$ 31,800)</u>	<u>\$ 229</u>	<u>\$ 10,477</u>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3,220	(\$ 1,854)	\$ -	\$ 11,366
國外發貨倉存貨				
視同銷售毛利	3,417	176	-	3,593
確定福利計劃	1,308	(195)	830	1,943
未休假獎金	464	7	-	471
投資損失	9,425	(1,578)	-	7,847
投資抵減	35,543	(15,817)	-	19,726
小計	<u>\$ 63,377</u>	<u>(\$ 19,261)</u>	<u>\$ 830</u>	<u>\$ 44,94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76)	\$ 409	\$ -	(\$ 56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差額	(1,145)	-	129	(1,016)
其他	(551)	(764)	-	(1,315)
小計	<u>(\$ 2,672)</u>	<u>(\$ 355)</u>	<u>\$ 129</u>	<u>(\$ 2,898)</u>
合計	<u>\$ 60,705</u>	<u>(\$ 19,616)</u>	<u>\$ 959</u>	<u>\$ 42,048</u>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發與人才培訓	\$ 29,141	\$ 9,415	102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發與人才培訓	\$ 30,640	\$ 12,869	101
研發與人才培訓	29,141	11,369	102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307,455	\$ 248,879	\$ 192,385

7.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6,827、\$14,896 及 \$6,599，民國 102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及民國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9.76% 及 13%。

(二十五)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102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2,231	127,618	\$ 0.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2,231	127,6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030	
員工認股權	-	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2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2,231	129,318	\$ 0.79

		101年度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2,816	127,618	\$ 0.8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2,816	-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12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2,816	128,742	\$ 0.88

(二十六)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房屋及建築出租，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21,620 及\$21,474 之租金收入。本公司依租賃協議出租房屋及建築，期間自民國 100 年 4 月至 106 年 6 月。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8,199	\$ 21,594	\$ 21,59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9,335	16,290	24,503
	<u>\$ 17,534</u>	<u>\$ 37,884</u>	<u>\$ 46,097</u>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期民國 102 年 4 月至 105 年 5 月)及土地(租期民國 93 年 2 月至 112 年 12 月)。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分別認列\$8,451 及\$8,394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8,325	\$ 6,197	\$ 8,263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3,976	18,711	20,187
超過5年	23,699	28,067	32,745
	<u>\$ 56,000</u>	<u>\$ 52,975</u>	<u>\$ 61,195</u>

(二十七)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99,294	\$ 87,224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621	3,588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60)	(1,622)
本期支付現金	<u>\$ 100,355</u>	<u>\$ 89,190</u>

七、關係人交易

(一)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淨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5	\$ 917
其他關係人	1,648	415
	<u>\$ 1,653</u>	<u>\$ 1,332</u>

對國內關係人之銷貨則係依一般銷貨價格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120 天。

2. 進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u>\$ 16,681</u>	<u>\$ 20,372</u>

3. 應收票據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關係人	<u>\$ -</u>	<u>\$ 243</u>	<u>\$ -</u>

4.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	\$ 9	\$ 21,849
其他關係人	443	159	-
	<u>\$ 443</u>	<u>\$ 168</u>	<u>\$ 21,849</u>

5. 其他應收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12,438	\$ 11,201	\$ 14,978
其他關係人	-	-	6,764
	<u>\$ 12,438</u>	<u>\$ 11,201</u>	<u>\$ 21,742</u>

6. 應付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3,632	\$ 2,036	\$ 13,524
其他關係人	-	16	43
	<u>\$ 3,632</u>	<u>\$ 2,052</u>	<u>\$ 13,567</u>

7. 其他應付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子公司	\$ 5,390	\$ 1,318	\$ 6,489
其他關係人	-	-	59
	<u>\$ 5,390</u>	<u>\$ 1,318</u>	<u>\$ 6,548</u>

8. 對其他關係人財產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出售設備	\$ -	\$ 902
處分(損)益	\$ -	\$ 75

9. 營業租賃交易

(1)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對子公司預收款項分別為\$934、\$934 及\$714。

(2)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存入保證金均為\$150。

(3)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之租金收入分別為\$3,736 及\$3,590。

(4)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押金設算息均為\$2。

10.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之其他收入金額分別為\$3,770 及 4,465。

11.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對子公司之佣金支出金額分別為\$25,234 及 27,084。

12. 其他支出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19,446	\$ 11,922
其他關係人	10	30
	<u>\$ 19,456</u>	<u>\$ 11,952</u>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21,547	\$ 19,281
退職後福利	540	432
股份基礎給付	2,170	239
總計	<u>\$ 24,257</u>	<u>\$ 19,952</u>

(1)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為薪資、職務加給、員工紅利、各種津貼及獎金等，其中除員工紅利及年終獎金部分為估計數外，其他係為實際支付數。

(2)退職後福利為退職退休金。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或有事項

無。

(二) 承諾事項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330,911，現金減資比率為25%，每股退還 2.5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992,732，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99,273 仟股，前述減資案尚待本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健全資本基礎，本公司會考慮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檢視公司資本結構，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公司日常營運主要係受以下財務風險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公司財務部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或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
- c.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730	29.85	\$ 469,541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023	29.85	179,787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398	29.04	\$ 505,23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693	29.04	194,365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030	30.28	\$ 636,78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8,417	30.28	254,867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69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798	-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5,05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943	-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訂定之相關辦法進行。

(2) 信用風險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

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產品銷售客戶之信用風險。惟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屬知名廠商，因此評估無重大信用風險。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C. 本公司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D.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E. 本公司未有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

（3）流動性風險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公司內各營運個體執行。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內各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公司內各公司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基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2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帳面價值
應付票據	\$ 3,896	\$ 3,896
應付帳款	208,923	208,923
其他應付款	112,224	112,224

非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1年12月31日

	1年以下	帳面價值
應付票據	\$ 1,322	\$ 1,322
應付帳款	228,701	228,701
其他應付款	117,406	117,406

非衍生金融負債：

民國101年1月1日

	1年以下	帳面價值
應付票據	2,822	2,822
應付帳款	347,586	347,586
其他應付款	143,740	143,740

D.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4,255	\$ -	\$ -	\$ 234,255
遠期外匯合約	-	9	-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7,442	7,442
合計	<u>\$ 234,255</u>	<u>\$ 9</u>	<u>\$ 7,442</u>	<u>\$ 241,706</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19	-	19
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19</u>	<u>\$ -</u>	<u>\$ 19</u>
<u>10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3,806	\$ -	\$ -	\$ 233,806
遠期外匯合約	-	7	-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4,632	4,632
合計	<u>\$ 233,806</u>	<u>\$ 7</u>	<u>\$ 4,632</u>	<u>\$ 238,445</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73	-	173
合計	<u>\$ -</u>	<u>\$ 173</u>	<u>\$ -</u>	<u>\$ 173</u>

<u>101年1月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13,121	\$ -	\$ -	\$ 313,121
遠期外匯合約	-	113	-	1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1,642	21,642
合計	<u>\$ 313,121</u>	<u>\$ 113</u>	<u>\$ 21,642</u>	<u>\$ 334,876</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4,6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2,810
102年12月31日	<u>\$ 7,442</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21,6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15,821
減損損失	(32,831)
101年12月31日	<u>\$ 4,63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茂達電子(股)公司	股票 Hipac International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 -	17	\$ -	註(4)
茂達電子(股)公司	股票 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係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00,000	29,556	9.33	29,556	
茂達電子(股)公司	股票 綠達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係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3,378	7,442	12.40	7,442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7,552.50	15,364	-	15,36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7,177.85	35,522	-	35,522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6,291.37	20,510	-	20,51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安泰ING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82,503.45	20,444	-	20,44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3,512.90	20,444	-	20,44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3,291.50	35,791	-	35,791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匯豐富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3,568.5	20,382	-	20,382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91,214.36	10,214	-	10,21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1,948.70	20,491	-	20,491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4,861.19	25,069	-	25,069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35,917.9	10,024	-	10,024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 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95 年度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 \$20,199，故期末帳面價值為 \$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2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科目	金額 (仟元)	交易條件	佔個體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23,136	依銷售代理合約約定	1.24%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1	執行業務報酬	19,308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1.04%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933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2%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438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56%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2,098	依銷售代理合約約定	0.11%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57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2%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5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進貨	16,681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9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研發費用	138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1%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3,632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16%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50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1%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其他收益	3,736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其他費損	2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預收款項	934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4%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其他收入	3,770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0%
1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3	佣金支出	6,795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36%
1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543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交易人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個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個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個體總營收之方式計。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茂達電子(股)公司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 118,077	\$ 118,077	\$3,610,500	100	\$15,242	\$ 864	\$ 864	子公司
茂達電子(股)公司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模里西斯	投資業	6,134	6,134	426,240	100	-	-	-	子公司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功率IC、高壓積體電路及其模組	164,149	172,161	17,640,196	61.546	286,916	102,381	68,620	子公司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118,077	118,077	3,610,500	100	15,247	864	864	孫公司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貿易	3,618	3,618	110,000	100	572	733	733	曾孫公司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備註
					匯出	收回						收益	備註	
開源集成電路 (蘇州)有限公 司	鍵盤、滑鼠、電子計算 機、彩色影像監視器、 彩色影像投射機、玩具 樂器之零組件之國際貿 易業及顧問服務業務	\$ 98,993	2	\$ 98,993	-	-	\$ 98,993	\$ 131	100	\$ 131	\$ 13,314	\$ -		
開源集成電路 (杭州)有限公 司	電表、鍵盤、滑鼠、電 子計算機、家電、彩色 影像監視器、彩色影像 投射機、玩具樂器之零 組件之國際貿易業及顧 問服務業務	15,450	2	15,450	-	-	15,450	-	100	-	6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14,443	\$ 114,443	\$ 1,121,45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3. 其他方式。

註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三：依據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濟部(97)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之限額。

2. 本公司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與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之子公司-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簽訂銷售代理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皆按每月銷售於大陸地區銷售總額之 5% 計算佣金支出，金額分別為 \$23,136 及 \$26,315。

(2)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對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其他費用金額分別為 \$19,308 及 \$11,825。

(3) 截至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對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其他應付款餘額分別為 \$167 及 \$1,259。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不適用。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本公司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公司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公司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6.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二) 本公司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公司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公司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5,267	\$ -	\$ 235,2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13,234	-	313,234	
應收票據淨額	47,191	-	47,191	
應收帳款	556,884	-	556,88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1,849	-	21,849	
其他應收款	37,291	-	37,291	
存貨	291,605	-	291,605	
預付款項	4,687	-	4,687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882	(32,882)	-	3
流動資產合計	1,540,890	(32,882)	1,508,008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21,642	\$ 21,642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91,918	(69,362)	22,556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6,420	(1,475)	254,945	
固定資產淨額	347,995	86,673	434,668	
遞延費用	86,673	(86,673)	-	
投資性不動產	-	131,488	131,488	2
出租資產	131,488	(131,488)	-	2
無形資產	7,721	-	7,72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7,019	36,358	63,377	3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12,065	-	12,065	
非流動資產合計	961,299	(12,837)	948,462	
資產總計	\$ 2,502,189	(\$ 45,719)	\$ 2,456,470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應付票據	\$ 2,822	\$ -	\$ 2,822	
應付帳款	334,019	-	334,019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567	-	13,567	
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132,770	2,728	135,498	
其他應付款項	8,242	-	8,242	4
應付所得稅	10,649	-	10,649	
預收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2,213	-	2,213	
流動負債合計	504,282	2,728	507,010	
<u>其他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2,672	\$ 2,672	3
應計退休金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5,697	1,998	7,695	5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6,622	-	6,622	
其他負債合計	12,319	4,670	16,989	
負債總計	516,601	7,398	523,999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普通股股本	\$ 1,301,982	\$ -	\$ 1,301,982	
資本公積	357,440	(8,934)	348,506	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0,548	-	180,548	
特別盈餘公積	-	5,596	5,596	6
未分配盈餘	188,848	3,537	192,38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96	(5,596)	-	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47,720)	(47,720)	1
庫藏股票	(48,826)	-	(48,826)	
股東權益總計	1,985,588	(53,117)	1,932,471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502,189	(\$ 45,719)	\$ 2,456,470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29,156	\$ -	\$ 329,1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33,813	-	233,813	
應收票據	22,244	-	22,244	
應收帳款	446,823	-	446,82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168	-	168	
其他應收款	23,892	-	23,892	
存貨	280,278	-	280,278	
預付款項	2,852	-	2,85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2,803	(32,803)	-	3
流動資產合計	1,372,029	(32,803)	1,339,226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4,632	\$ 4,632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59,087	(36,531)	22,556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83,356	(2,126)	281,230	
固定資產淨額	297,356	108,580	405,936	
遞延費用	108,580	(108,580)	-	
投資性不動產	-	123,353	123,353	2
出租資產	123,353	(123,353)	-	2
無形資產	7,449	-	7,449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7,633	37,313	44,946	3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14,958	-	14,958	
非流動資產合計	901,772	3,288	905,060	
資產總計	\$ 2,273,801	(\$ 29,515)	\$ 2,244,286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173	\$ -	\$ 173	
應付票據	1,322	-	1,322	
應付帳款	226,649	-	226,64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052	-	2,052	
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109,474	2,773	112,247	
其他應付款項	5,159	-	5,159	4
應付所得稅	11,565	-	11,565	
預收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2,422	-	2,422	
流動負債合計	<u>358,816</u>	<u>2,773</u>	<u>361,589</u>	
<u>其他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2,898	\$ 2,898	3
應計退休金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716	6,715	11,431	5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379	-	4,379	
其他負債合計	<u>9,095</u>	<u>9,613</u>	<u>18,708</u>	
負債總計	<u>367,911</u>	<u>12,386</u>	<u>380,297</u>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 1,301,982	\$ -	\$ 1,301,982	
資本公積	211,864	(16,723)	195,141	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93,750	-	193,750	
特別盈餘公積	-	5,596	5,596	6
未分配盈餘	242,158	6,721	248,879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4,962	(5,596)	(634)	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31,899)	(31,899)	1
庫藏股票	(48,826)	-	(48,826)	
股東權益總計	<u>1,905,890</u>	<u>(41,901)</u>	<u>1,863,989</u>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2,273,801</u>	<u>(\$ 29,515)</u>	<u>\$ 2,244,286</u>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2,088,898	\$ -	\$ 2,088,898	
營業成本	(1,416,910)	-	(1,416,910)	
營業毛利	671,988	-	671,988	
營業費用	(565,930)	130	(565,800)	4、5、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13,268	13,268	2
營業利益	106,058	13,398	119,4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33,324	(21,474)	11,850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45,102)	8,178	(36,924)	2
財務成本	(28)	28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份額	42,112	7,137	49,24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306	(6,131)	24,175	
稅前淨利	136,364	7,267	143,631	
所得稅費用	(30,793)	(22)	(30,815)	4、5
本期淨利	<u>\$ 105,571</u>	<u>\$ 7,245</u>	<u>\$ 112,816</u>	
其他綜合損益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 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76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8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15,82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 之所得稅			9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1,12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3,942</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 (1)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按該日公允價值與原帳面金額之差異調減其他綜合損益。
- (2)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並將相關租金收入及折舊費用重分類至營業內費用。
- (3)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公司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 (4)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 (5)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並轉列保留盈餘。

(6)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增保留盈餘。另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會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上述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證，其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且於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前者，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金管六字第 0960065898 號令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於衡量日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投資公司應按持股比例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相關份額，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而該資本公積非屬母公司所享有。

(8)本公司選擇對過去採權益法投資會計處理之豁免，將依先前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之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7.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8. 本期中個體財務報告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可能因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之發布、經濟環境之變動，或本公司對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選擇之影響評估之改變，而與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首份 IFRSs 個體財務報告）選擇之各項會計政策及豁免有所不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2 年度（自 102 年 1 月 1 日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陳善南



中華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3)財審報字第 13002846 號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茂達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茂達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及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1 月 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2 年度及 10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銀妃

劉銀妃

會計師

林玉寬

林玉寬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1)台財證(六)第 810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3 年 3 月 2 1 日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37,393	17	\$ 413,327	16	\$ 281,235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六(二)						
	資產－流動		234,264	9	233,813	9	313,234	1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七(一)	21,382	1	30,609	1	54,284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五)	718,029	27	600,124	24	776,237	2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五)及						
		七(一)	832	－	422	－	39	－
1200	其他應收款		16,063	－	15,666	1	27,099	1
130X	存貨	六(六)	532,312	20	570,758	22	564,530	21
1410	預付款項		15,963	1	19,475	1	28,284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976,238	75	1,884,194	74	2,044,942	74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7,442	－	4,632	－	21,642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四)	29,556	1	22,556	1	22,55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						
		七(一)	453,039	18	459,080	18	475,426	17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八)	101,898	4	109,030	4	116,220	4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6,262	－	8,327	－	8,47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566	1	51,193	2	66,911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七(一)	20,474	1	16,324	1	13,392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644,237	25	671,142	26	724,619	26
1XXX	資產總計		\$ 2,620,475	100	\$ 2,555,336	100	\$ 2,769,561	100

(續次頁)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1月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2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負債及權益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	-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19	-		173	-
2150	應付票據			3,896	-		1,322	-
2170	應付帳款			360,679	14		373,462	1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	-		16	-
2200	其他應付款			154,705	6		154,634	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一)		-	-		-	-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9,004	1		20,004	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271	-		1,488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540,574	21		551,099	2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373	-		3,27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0,425	1		19,54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7,798	1		22,822	1
2XXX	負債總計			568,372	22		573,921	2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1,321,982	50		1,301,982	51
資本公積		六(十五)						
3200	資本公積			125,144	5		195,141	8
保留盈餘		六(十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04,308	8		193,750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5,596	-		5,596	-
3350	未分配盈餘			307,455	12		248,879	1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3400	其他權益		(	46,574)	(2)	(	32,533)	(1)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	48,826)	(2)	(	48,826)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869,085	71		1,863,989	73
36XX	非控制權益			183,018	7		117,426	5
3XXX	權益總計			2,052,103	78		1,981,415	7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620,475	100	\$	2,555,33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一)	\$ 3,044,006 100	\$ 3,200,59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二十二)(二十三)	(2,204,069) (72)	(2,323,578) (72)
5900 營業毛利		839,937 28	877,019 2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二十三)及七(一)		
6100 推銷費用		(218,248) (7)	(216,811) (7)
6200 管理費用		(104,596) (4)	(107,90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73,728) (12)	(371,969) (1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696,572) (23)	(696,683) (22)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	10,602 -	10,630 -
6900 營業利益		153,967 5	190,966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13,451 1	14,511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24,711 1	(30,286) (1)
7050 財務成本		- -	(200)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8,162 2	(15,975) (1)
7900 稅前淨利		192,129 7	174,991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56,137) (2)	(39,396) (1)
8200 本期淨利		\$ 135,992 5	\$ 135,595 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846 -	(\$ 763) -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六(十七)	2,810 -	15,821 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2,193) -	(4,891)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四)	229 -	959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之稅後淨額		\$ 1,692 -	\$ 11,126 1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137,684 5	\$ 146,721 5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2,231 4	\$ 112,816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33,761 1	\$ 22,779 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3,923 4	\$ 123,942 4
8720 非控制權益		\$ 33,761 1	\$ 22,779 1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7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0.80	\$ 0.88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五)		
9850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 0.79	\$ 0.8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單位：新台幣仟元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2月31日

附註	歸屬	於保	母		公盈	司餘	業		主權之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留	盈			其	他	權	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他權益共	庫藏股票	總計		
101年												
101年1月1日餘額	\$ 1,301,982	\$ 348,506	\$ 180,548	\$ 5,596	\$ 192,385	\$ -	(\$ 47,720)	\$ -	(\$ 48,826)	\$ 98,589	\$ 2,031,060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3,202	-	(13,202)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9,059)	-	-	-	-	(39,059)	(39,059)	
現金股利	-	-	-	-	112,816	-	-	-	-	22,779	135,595	
本期淨利	-	(156,238)	-	-	-	-	-	-	-	(156,238)	(156,238)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2,873	-	-	-	-	-	-	-	787	3,66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	-	15,821	-	-	11,126	11,12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61)	(634)	-	-	-	(9,155)	(9,155)	
支付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	
非控制權益投入款	-	-	-	-	-	-	-	-	-	4,426	4,426	
101年12月31日餘額	\$ 1,301,982	\$ 195,141	\$ 193,750	\$ 5,596	\$ 248,879	(\$ 634)	(\$ 31,899)	\$ -	(\$ 48,826)	\$ 117,426	\$ 1,981,415	
102年												
102年1月1日餘額	\$ 1,301,982	\$ 195,141	\$ 193,750	\$ 5,596	\$ 248,879	(\$ 634)	(\$ 31,899)	\$ -	(\$ 48,826)	\$ 117,426	\$ 1,981,415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10,558	-	(10,558)	-	-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25,523)	-	-	-	-	(25,523)	(25,523)	
現金股利	-	-	-	-	102,231	-	-	-	-	33,761	135,992	
本期淨利	-	(102,095)	-	-	-	-	-	-	-	(102,095)	(102,095)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	-	-	-	-	-	-	-	-	10,259	10,259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	-	-	-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0	14,250	-	-	-	-	-	(34,250)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	-	-	-	-	-	-	16,697	-	-	16,697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7,848	-	-	-	-	-	-	-	12,197	30,04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820)	702	2,810	-	-	1,692	1,692	
支付現金予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17,273)	(17,273)	
非控制權益投入款	-	-	-	-	(5,754)	-	-	-	-	26,648	20,894	
102年12月31日餘額	\$ 1,321,982	\$ 125,144	\$ 204,308	\$ 5,596	\$ 307,455	\$ 68	(\$ 29,089)	(\$ 17,553)	(\$ 48,826)	\$ 183,018	\$ 2,052,103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稅前淨利		\$ 192,129	\$ 174,991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140,602	136,543
各項攤提	六(九)	5,344	7,52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三)	26,956	3,66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二十一)	-	32,8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605)	(406)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六(七)	-	(75)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571)	(677)
利息費用		-	1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二)	-	80,000
應收票據		9,227	23,675
應收帳款	六(五)	(117,905)	176,113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六(五)及七(一)	(410)	(383)
其他應收款		(397)	11,433
存貨	六(六)	38,446	(6,228)
預付款項		3,512	8,80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2,574	(1,500)
應付帳款		(12,783)	(115,1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一)	(16)	(27)
其他應付款項		(106)	(14,583)
其他流動負債		783	(9)
應計退休金負債		(1,131)	(1,15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84,649	515,611
收取之利息	六(二十)	1,571	677
支付之利息		-	(174)
所得稅支付數		(27,185)	(16,25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9,035	499,859

(續次頁)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四)	(\$ 7,000)	\$ -
購置固定資產	六(七)(二十八)	(126,945)	(116,304)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七(一)	-	902
無形資產增加	六(九)	(3,270)	(7,315)
存出保證金增加		3,783	(2,932)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7,933)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1,365)	(125,649)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六(十)	-	(4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182)	(1,465)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25,523)	(39,059)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六(十五)	(102,095)	(156,238)
非控制權益投入股款	六(二十六)	20,894	4,426
支付現金股利予非控制權益		(17,273)	(9,155)
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款	六(二十六)	30,04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4,134)	(241,491)
匯率影響數		530	(62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066	132,09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13,327	281,23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7,393	\$ 413,327

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陳善南



經理人：陳善南



會計主管：徐靜美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2 年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生產、製造、銷售功率 IC、元件和其模組及無線與網路通訊 IC、光電驅動 IC 等相關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金融資產分類與衡量」

- (1)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98 年 11 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生效日為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得提前適用(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 102 年 11 月 19 日業已刪除強制適用日期，得立即選擇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 102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 年版本之規定。
- (2) 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 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整體影響，惟經初步評估可能影響本集團持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工具，因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僅於符合特定條件下之權益工具，得指定將其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於該資產除列時不得將已認列之其他綜合損益轉列至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度認列屬權益工具之損益\$2,810 於其他綜合損益。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表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 (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報表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 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4)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茂達電子 (股)公司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投資業	100	100	
茂達電子 (股)公司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投資業	100	100	
茂達電子 (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 公司	研究、設計、製造及 銷售功率IC、高壓積 體電路及其模組	61.55	70.80	
Anpec Internation al Holding Ltd.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投資業	100	100	
Supec Internation al Holding Ltd.	開源集成電路(蘇 州)有限公司	鍵盤、滑鼠、電子計 算機、彩色影像監視 器、彩色影像投射 機、玩具樂器之零組 件之國際貿易及顧問 服務業務	100	100	
Supec Internation al Holding Ltd.	開源集成電路(杭 州)有限公司	電表、鍵盤、滑鼠、 電子計算機、家電、 彩色影像監視器、彩 色影像投射機、玩具 樂器之零組件等產銷 及顧問服務業務	100	100	
Supec Internation al Holding Ltd.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一般貿易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無。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

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所有兌換損益於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2)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九) 應收帳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帳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7)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 (1)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

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力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12 年 ~ 50 年
機 器 設 備	10 年
電 腦 通 訊 設 備	4 年 ~ 10 年
運 輸 設 備	10 年
辦 公 設 備	10 年
租 賃 改 良	6 年
其 他 設 備	3 年 ~ 10 年

(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五)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 年攤銷。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借款

借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之金額衡量，後續就扣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於借款期間內衡量。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

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取得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二十)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二)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系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二十三)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平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本公司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 (3) 員工無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非因職業災害而離職或死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該股票並辦理註銷。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

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研究發展支出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五）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調整。

（二十六）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及股本溢價。

（二十七）收入認列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功率 IC、元件和其模組及無線與網路通訊 IC、光電驅動 IC 等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二十八）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當個別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之情況係屬大幅度或持久性時，對於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者，將自其認列累計公允價值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轉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分類為「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者，將於當期損益認列減損損失。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25,566。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532,3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232	\$ 512	\$ 862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80,136	328,315	277,965
定期存款	156,025	84,500	2,408
合計	<u>\$ 437,393</u>	<u>\$ 413,327</u>	<u>\$ 281,235</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 230,000	\$ 230,000	\$ 310,00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受益憑證	4,255	3,806	3,121
非避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9	7	113
合計	<u>\$ 234,264</u>	<u>\$ 233,813</u>	<u>\$ 313,234</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分別為\$451 及\$579。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600仟元	102.12.23~ 103.01.23	USD 300仟元	101.11.16~ 102.01.15
101年1月1日				
衍生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SD 1,500仟元			100.11.25~ 101.02.17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非流動項目：			
綠達光電(股)公司	\$ 69,362	\$ 69,362	\$ 69,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29,089)	31,899)	47,720)
累計減損	(32,831)	(32,831)	-
合計	<u>\$ 7,442</u>	<u>\$ 4,632</u>	<u>\$ 21,642</u>

1.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之金額分別為\$2,810 及\$15,821。
2. 本公司評估綠達光電(股)公司之投資價值，因該被投資公司經營不佳，

本公司已於民國 101 年度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32,831。

(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帳列數	101年12月31日 帳列數	101年1月1日 帳列數
非流動項目：			
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	\$ 29,556	\$ 22,556	\$ 22,556
Hipac International Inc.	20,199	20,199	20,199
累計減損	(20,199)	(20,199)	(20,199)
合計	<u>\$ 29,556</u>	<u>\$ 22,556</u>	<u>\$ 22,556</u>

1. 本公司持有之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評估 Hipac International Inc. 之投資價值，因該被投資公司經營不佳，本公司已於民國 95 年度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20,199。
3. 本公司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況。

(五) 應收帳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 718,029	\$ 600,124	\$ 776,237
應收帳款-關係人	832	422	39
合計	<u>\$ 718,861</u>	<u>\$ 600,546</u>	<u>\$ 776,276</u>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30天內	\$ 5,245	\$ 7,319	\$ 5,808
31-90天	-	627	2,931
91-180天	2	-	-
181天以上	-	-	241
	<u>\$ 5,247</u>	<u>\$ 7,946</u>	<u>\$ 8,980</u>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為未逾期且未減損者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群組1	\$ 347,121	\$ 297,697	\$ 407,635
群組2	4,787	6,384	5,625
群組3	361,706	288,519	354,036
	<u>\$ 713,614</u>	<u>\$ 592,600</u>	<u>\$ 767,296</u>

註：

群組 1：直銷商：上市櫃公司及其子公司。

群組 2：直銷商：非上市櫃公司。

群組 3：代理商。

群組 4：其他。

3.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每類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

4.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銀行存款、本票、房產及支票，其公允價值計\$1,056,615。

(六)存貨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554	(\$ 14,344)	\$ 26,210
在製品	293,892	(43,625)	250,267
製成品	311,018	(55,183)	255,835
合計	<u>\$ 645,464</u>	<u>(\$ 113,152)</u>	<u>\$ 532,312</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2,934	(\$ 12,035)	\$ 30,899
在製品	317,923	(27,814)	290,109
製成品	305,461	(55,711)	249,750
合計	<u>\$ 666,318</u>	<u>(\$ 95,560)</u>	<u>\$ 570,758</u>
101年1月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1,630	(\$ 13,548)	\$ 58,082
在製品	267,173	(17,116)	250,057
製成品	319,194	(62,803)	256,391
合計	<u>\$ 657,997</u>	<u>(\$ 93,467)</u>	<u>\$ 564,530</u>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2年度	10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55,795	\$ 2,290,689
跌價及呆滯損失	48,274	32,889
其他	(7,737)	(1,710)
	<u>\$ 2,196,332</u>	<u>\$ 2,321,868</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電腦通訊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其他</u>	<u>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330,807	\$ 264,023	\$ 17,713	\$ 3,323	\$ 13,854	\$ 10,000	\$ 237,073	\$ 1,816	\$ 878,609
累計折舊	(104,247)	(189,267)	(9,841)	(1,498)	(9,205)	(5,732)	(99,739)	-	(419,529)
	<u>\$ 226,560</u>	<u>\$ 74,756</u>	<u>\$ 7,872</u>	<u>\$ 1,825</u>	<u>\$ 4,649</u>	<u>\$ 4,268</u>	<u>\$ 137,334</u>	<u>\$ 1,816</u>	<u>\$ 459,080</u>
102年度1-12月									
1月1日	\$ 226,560	\$ 74,756	\$ 7,872	\$ 1,825	\$ 4,649	\$ 4,268	\$ 137,334	\$ 1,816	\$ 459,080
增添	262	16,415	2,869	250	323	-	102,054	4,949	127,122
重分類	(124)	2,501	-	-	-	-	-	(2,501)	(124)
折舊費用	(15,071)	(28,595)	(3,486)	(285)	(1,476)	(1,437)	(82,996)	-	(133,346)
淨兌換差額	-	142	3	83	23	56	-	-	307
12月31日	<u>\$ 211,627</u>	<u>\$ 65,219</u>	<u>\$ 7,258</u>	<u>\$ 1,873</u>	<u>\$ 3,519</u>	<u>\$ 2,887</u>	<u>\$ 156,392</u>	<u>\$ 4,264</u>	<u>\$ 453,039</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30,945	\$ 169,374	\$ 17,925	\$ 3,206	\$ 8,787	\$ 6,061	\$ 301,031	\$ 4,264	\$ 841,593
累計折舊	(119,318)	(104,155)	(10,667)	(1,333)	(5,268)	(3,174)	(144,639)	-	(388,554)
	<u>\$ 211,627</u>	<u>\$ 65,219</u>	<u>\$ 7,258</u>	<u>\$ 1,873</u>	<u>\$ 3,519</u>	<u>\$ 2,887</u>	<u>\$ 156,392</u>	<u>\$ 4,264</u>	<u>\$ 453,039</u>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待驗設備	合計
101年1月1日									
成本	\$ 330,609	\$ 255,808	\$ 14,365	\$ 2,918	\$ 12,936	\$ 5,186	\$ 189,708	\$ 613	\$ 812,143
累計折舊	(89,235)	(150,289)	(6,318)	(1,223)	(7,194)	(3,491)	(78,967)	—	(336,717)
	<u>\$ 241,374</u>	<u>\$ 105,519</u>	<u>\$ 8,047</u>	<u>\$ 1,695</u>	<u>\$ 5,742</u>	<u>\$ 1,695</u>	<u>\$ 110,741</u>	<u>\$ 613</u>	<u>\$ 475,426</u>
101年度1-12月									
1月1日	\$ 241,374	\$ 105,519	\$ 8,047	\$ 1,695	\$ 5,742	\$ 1,695	\$ 110,741	\$ 613	\$ 475,426
增添	236	8,170	3,358	500	969	4,203	94,628	1,974	114,038
處分	—	—	—	—	—	—	(827)	—	(827)
重分類	(38)	770	—	—	—	—	—	(770)	(38)
折舊費用	(15,012)	(39,601)	(3,531)	(307)	(2,034)	(1,625)	(67,205)	—	(129,315)
淨兌換差額	—	(102)	(2)	(63)	(28)	(5)	(3)	(1)	(204)
12月31日	<u>\$ 226,560</u>	<u>\$ 74,756</u>	<u>\$ 7,872</u>	<u>\$ 1,825</u>	<u>\$ 4,649</u>	<u>\$ 4,268</u>	<u>\$ 137,334</u>	<u>\$ 1,816</u>	<u>\$ 459,080</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330,807	\$ 264,023	\$ 17,713	\$ 3,323	\$ 13,854	\$ 10,000	\$ 237,073	\$ 1,816	\$ 878,609
累計折舊	(104,247)	(189,267)	(9,841)	(1,498)	(9,205)	(5,732)	(99,739)	—	(419,529)
	<u>\$ 226,560</u>	<u>\$ 74,756</u>	<u>\$ 7,872</u>	<u>\$ 1,825</u>	<u>\$ 4,649</u>	<u>\$ 4,268</u>	<u>\$ 137,334</u>	<u>\$ 1,816</u>	<u>\$ 459,080</u>

(八) 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159,225
累計折舊	(	50,195)
	\$	<u>109,030</u>
<u>102年度1-12月</u>		
1月1日	\$	109,030
本期移轉		124
折舊費用	(	7,256)
12月31日	\$	<u>101,898</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159,350
累計折舊	(	57,452)
	\$	<u>101,898</u>
	<u>房屋及建築</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159,186
累計折舊	(	42,966)
	\$	<u>116,220</u>
<u>101年度1-12月</u>		
1月1日	\$	116,220
本期移轉		38
折舊費用	(	7,228)
12月31日	\$	<u>109,030</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159,225
累計折舊	(	50,195)
	\$	<u>109,03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7,884	\$ 17,88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7,282)	(\$ 7,254)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09,439、\$118,552 及\$123,265，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成本法及收益法評估，收益法主要假設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空置損失率	13.09%	8.30%	8.30%
淨收益資本化率	12.01%	10.78%	10.78%

(九)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102年1月1日	
成本	\$ 27,475
累計攤銷	(19,148)
	<u>\$ 8,327</u>
<u>102年度1-12月</u>	
1月1日	\$ 8,327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270
攤銷費用	(5,344)
淨兌換差額	9
12月31日	<u>\$ 6,262</u>
102年12月31日	
成本	\$ 30,783
累計攤銷	(24,521)
	<u>\$ 6,262</u>
	<u>電腦軟體</u>
101年1月1日	
成本	\$ 22,850
累計攤銷	(14,378)
	<u>\$ 8,472</u>
<u>101年度1-12月</u>	
1月1日	\$ 8,47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7,315
攤銷費用	(7,525)
淨兌換差額	65
12月31日	<u>\$ 8,327</u>
101年12月31日	
成本	\$ 27,475
累計攤銷	(19,148)
	<u>\$ 8,327</u>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 -	\$ 54
管理費用	623	825
研究發展費用	4,721	6,646
	<u>\$ 5,344</u>	<u>\$ 7,525</u>

(十)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01年1月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無擔保銀行借款	<u>\$ 40,000</u>	1.5%~1.77%	無

(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項 目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流動項目：			
持有供交易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u>\$ 19</u>	<u>\$ 173</u>	<u>\$ -</u>

1. 本公司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認列之淨(利益)損失分別為(\$154)及\$173。

2. 有關非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102.12.20~ <u>USD 300仟元</u>	103.01.17	101.12.10~ <u>USD 1,800仟元</u>	102.01.27

	101年1月1日	
衍生金融負債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u>USD - 仟元</u>	-

遠期外匯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賣美金買台幣)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十二)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751)	(\$ 34,159)	(\$ 28,98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259	22,728	21,291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	(\$ 12,492)	(\$ 11,431)	(\$ 7,695)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4,159	\$ 28,986
利息成本	512	507
精算損益	2,080	4,666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6,751	34,159

(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	101年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2,728	21,291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95	212
雇主之提撥金	1,236	1,22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4,259	\$ 22,728

(5) 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成本	\$ 512	\$ 507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408)	(437)
當期退休金成本	\$ 104	\$ 70

上述費用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 11	\$ -
推銷費用	33	-
管理費用	23	70
研發費用	37	-
	<u>\$ 104</u>	<u>\$ 70</u>

(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認列	\$ 2,193	\$ 4,891
累積金額	<u>\$ 7,084</u>	<u>\$ 4,891</u>

(7)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00年度
折現率	<u>2.00%</u>	<u>1.50%</u>	<u>1.7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4.00%</u>	<u>3.00%</u>	<u>3.00%</u>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u>1.75%</u>	<u>1.75%</u>	<u>2.0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9) 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6,751)	(\$ 34,159)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u>24,259</u>	<u>22,728</u>
計畫剩餘(短絀)	<u>(12,492)</u>	<u>(11,431)</u>
確定福利義務損失	<u>1,078</u>	<u>(1,675)</u>
計畫資產之經驗損失	<u>(113)</u>	<u>(226)</u>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其提撥比率均為 15%。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8,601 及\$16,901。

(十三)股份基礎給付

- 1.民國 102 及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劃	98.4.15及 98.4.29	6,000	6年	服務屆滿2年既得50%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2.3.27	2,000	2年	服務屆滿1年既得30% 服務屆滿2年既得100%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惟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員工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非因職業災害離職或死亡，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票並辦理註銷，惟員工無須返還已取得之股利。

- 2.上述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股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00	\$ 22	6,000	\$ 23.85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沒收	(940)	20.85	-	-
期末流通在外	5,060	20.85	6,000	22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5,060	20.85	6,000	-
期末已核准尚未發行之認股權	-	-	-	-

3.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分別為 19.7 元~22 元、20.8 元~23.2 元及 26 元~29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1.99 年、2.99 年及 3.99 年。

4. 民國 98 年 1 月 1 日之後，本公司使用 Binomial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權之公平價值(第三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價 格(元)	預期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率	無風險 利率	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元)
				價格	波動率				
第三次員工認 股權計畫	98.4.15	\$ 29	\$ 29	41.97%	6.705		0%	1.20%	9.2594
第三次員工認 股權計畫	98.4.29	26	26	42.20%	6.667		0%	1.39%	8.3384

5. 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限制投票權及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係以給予日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格 20.1 元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

6.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權益交割	\$ 16,697	\$ 2,873

7.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 類型	給與日	給與 數量	合約 期間	既得條件	本期 實際 離職率	估計 未來 離職率
第一次酬 勞性員工 認股權計 畫	97.12.29	4,000	註1	服務屆滿2年既得25% 服務屆滿3年既得50% 服務屆滿4年既得75% 服務屆滿5年既得100%	-	33.45%
第二次員 工認股權 計畫	102.04.01	1,468	註2	服務屆滿1年既得33% 服務屆滿2年既得67% 服務屆滿3年既得100%	-	-

註 1：民國 101 年 12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修正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發行及認股辦法，將存續期間修訂為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既得條件修訂為自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起 100%既得。

註 2：民國 101 年 9 月 27 日經董事會通過，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民國 106 年 9 月 30 日。

8.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認 股 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數量 (仟股)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2,090	\$ 10	2,532	\$ 10
本期給予	1,468	10	-	-
本期行使	(2,090)	10	(442)	-
本期沒收	-	-	-	-
期末流通在外	<u>1,468</u>	10	<u>2,090</u>	10
期末可行使之認股權	<u>-</u>		<u>2,090</u>	

9. 第一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存續結束日為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均為 10 元，截至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1 年及 2 年。

10. 第二次酬勞性員工認股權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區間為 1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為 3.75 年。

11. 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權益交割	<u>\$ 10,259</u>	<u>\$ 787</u>

(十四)股本

1.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800,000，分為18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6,000 仟股、公司債可轉換股數 9,000 仟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000 股)，實收資本額為\$1,321,982，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單位：仟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月1日	127,618	127,618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	<u>2,000</u>	<u>-</u>
12月31日	<u>129,618</u>	<u>127,618</u>

註：截至 102 年 12 月 31 日皆尚未既得。

2.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請詳附註四、(二十三)及附註六、(十三))，新股發行基準日為民國 102 年 6 月 3 日，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除限制股份之處分(包含出售、抵押、質押、轉讓、贈與或其他處分方式)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3. 庫藏股

(1) 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102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80仟股	\$ 48,826
		101年12月3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80仟股	\$ 48,826
		101年1月1日	
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	收回原因	股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2,580仟股	\$ 48,826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0%，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 10% 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於民國 10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提議，擬自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與股東計 \$156,238，此分配案業經民國 101 年 6 月 2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3.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3 月 27 日經董事會提議，擬自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與股東計 \$102,095，此分配案業經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

102年度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 交 易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取得或處分 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 價值差額	其他資本 公 積
102年1月1日	\$ 133,764	\$ 8,584	\$ 52,793	\$ -	\$ -	\$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4,250	-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02,095)	-	-	-	-	-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7,848	-
員工認股權失效	-	-	(8,272)	-	-	8,272
102年12月31日	<u>\$ 31,669</u>	<u>\$ 8,584</u>	<u>\$ 44,521</u>	<u>\$ 14,250</u>	<u>\$ 17,848</u>	<u>\$ 8,272</u>
101年度						

	發行溢價	庫藏股票交易	員工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
101年1月1日	\$ 290,002	\$ 8,584	\$ 49,920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873	-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156,238)	-	-	-
101年12月31日	<u>\$ 133,764</u>	<u>\$ 8,584</u>	<u>\$ 52,793</u>	<u>\$ -</u>

(十六) 保留盈餘

-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歷年虧損，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得依下列方式分配之：
 - (1) 提撥員工紅利 10% 至 25%。
 - (2) 提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 (3) 餘額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送請股東會決議。
-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自可分配盈餘提撥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之分派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 25% 為限。
-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2)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5. 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13,898 及 \$14,857；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80 及\$2,971，係以截至當期為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據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6. 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9,112 及\$6,099；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34 及\$1,830，係以截至當期為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據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
7. 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之民國 101 年度董監酬勞及員工現金紅利分別為\$2,850 及\$14,252，其與民國 10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董監酬勞\$2,971 及員工紅利\$14,857 差異之合計數\$726 已調整於民國 102 年度損益。
8. 本公司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0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223	
特別盈餘公積		23,424	
現金股利		64,892	0.5
合計	\$	<u>98,539</u>	

前述民國 102 年度盈餘分派案截至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董事會亦同時擬議配發 102 年度員工現金紅利\$15,088 及董監酬勞\$2,057，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 102 年度以費用帳列之金額無重大差異

9.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盈餘分派議案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0. 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6 月 25 日及 101 年 6 月 22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1 及 10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558	\$ -	\$ 13,202	\$ -
現金股利		<u>25,523</u>	0.20	<u>39,059</u>	0.30
合計	\$	<u>36,081</u>		<u>52,261</u>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2年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得 酬勞
102年1月1日	(\$ 634)	(\$ 31,899)	\$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2,810	-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	-	-	(17,553)
外幣換算利益	702	-	-
102年12月31日	<u>\$ 68</u>	<u>(\$ 29,089)</u>	<u>(\$ 17,553)</u>
	101年度		
	外幣換算	備供出售 投資	員工未賺得 酬勞
101年1月1日	\$ -	(\$ 47,720)	\$ -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	15,821	-
外幣換算損失	(634)	-	-
101年12月31日	<u>(\$ 634)</u>	<u>(\$ 31,899)</u>	<u>\$ -</u>

(十八) 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收入	\$ 3,042,506	\$ 3,200,597
技術服務收入	1,500	-
合計	<u>\$ 3,044,006</u>	<u>\$ 3,200,597</u>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收益		
租金收入	\$ 17,884	\$ 17,884
其他費損		
折舊費用	(7,256)	(7,228)
其他	(26)	(26)
合計	<u>\$ 10,602</u>	<u>\$ 10,630</u>

(二十) 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 1,571	\$ 677
租金收入	79	79
其他收入-其他	11,801	13,755
合計	<u>\$ 13,451</u>	<u>\$ 14,511</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451	\$ 5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利益(損失)	154 (	173)
處分投資利益	963	1,278
淨外幣兌換利益	35,777	13,650
減損損失	- (	32,831)
其他支出	(12,634)	(12,789)
合計	<u>\$ 24,711</u>	<u>(\$ 30,286)</u>

(二十二)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61,262	\$ 463,176
折舊費用	140,602	136,543
攤銷費用	5,344	7,525
小計	<u>\$ 607,208</u>	<u>\$ 607,244</u>

(二十三) 員工福利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費用	\$ 376,305	\$ 403,376
員工認股權	26,956	3,660
勞健保費用	27,234	26,360
退休金費用	18,705	17,123
其他用人費用	12,062	12,657
小計	<u>\$ 461,262</u>	<u>\$ 463,176</u>

(二十四)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471	\$ 22,70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高估)	1,814 (	27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898	-
當期所得稅總額	<u>26,183</u>	<u>22,433</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8,939	1,632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u>21,015</u>	<u>15,331</u>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9,954</u>	<u>16,963</u>
所得稅費用	<u>\$ 56,137</u>	<u>\$ 39,396</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44)	\$ 129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	373	830
	<u>\$ 229</u>	<u>\$ 959</u>

2. 會計所得與課稅所得差異調節：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依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3,668	\$ 36,568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5,365)	(367)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高估)數	1,814 (	27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7,847	-
投資抵減所得稅影響數	11,149	7,082
免稅所得影響數	(17,152)	(10,417)
最低稅負之所得稅影響數	10,284	4,162
子公司境外來源所得繳納稅款	3,892	2,639
所得稅費用	<u>\$ 56,137</u>	<u>\$ 39,396</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6,245	\$ 2,990	\$ -	\$ 19,235
國外發貨倉存貨視同				
銷售毛利	3,593	64	-	3,657
確定福利計劃	1,943	(192)	373	2,124
未休假獎金	550	-	-	550
投資損失	7,847	(7,847)	-	-
投資抵減	21,015	(21,015)	-	-
小計	\$ 51,193	(\$ 26,000)	\$ 373	\$ 25,566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	(\$ 4,361)	\$ -	(\$ 4,361)
未實現兌換利益	(944)	(908)	-	(1,85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差額	(1,016)	-	(144)	(1,160)
其他	(1,315)	1,315	-	-
小計	(\$ 3,275)	(\$ 3,954)	(\$ 144)	(\$ 7,373)
合計	\$ 47,918	(\$ 29,954)	\$ 229	\$ 18,193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5,889	\$ 356	\$ -	\$ 16,245
國外發貨倉存貨視同				
銷售毛利	3,427	166	-	3,593
確定福利計劃	1,308	(195)	830	1,943
未休假獎金	516	34	-	550
投資損失	9,425	(1,578)	-	7,847
投資抵減	36,346	(15,331)	-	21,015
小計	\$ 66,911	(\$ 16,548)	\$ 830	\$ 51,1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293)	\$ 349	\$ -	(\$ 94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差額	(1,145)	-	129	(1,016)
其他	(551)	(764)	-	(1,315)
小計	(\$ 2,989)	(\$ 415)	\$ 129	(\$ 3,275)
合計	\$ 63,922	(\$ 16,963)	\$ 959	\$ 47,918

4. 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及廢止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享有之投資抵減明細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101年12月3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人才培訓	\$ 30,429	\$ 9,415	102

101年1月1日

抵減項目	尚未抵減餘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人才培訓	\$ 31,444	\$ 12,869	101
研究與人才培訓	29,141	11,369	102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0 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7年度以後	\$ 307,455	\$ 248,879	\$ 192,385

7. 截至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6,827、\$14,896 及 \$6,599，民國 102 年度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及民國 101 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9.76%及 13%。

(二十五)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102年度	
		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2,231	127,618	\$ 0.8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02,231	127,6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031	
員工認股權	-	49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621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02,231	129,319	\$ 0.79

		101年度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2,816	127,618	\$ 0.8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112,816	127,61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555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12,816	129,173	\$ 0.87

(二十六) 與非控制權益交易

1. 處分子公司權益(未導致喪失控制)

本集團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6 日出售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股權，佔該公司發行總股份之 3.004%，對價為\$30,045。本集團持有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於出售日之帳面金額為\$12,197，該交易增加非控制權益\$12,197，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增加\$17,848。民國 102 年度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所有者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102年度
處分權益之帳面金額	(\$ 12,197)
自非控制權益收取之對價	30,045
資本公積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7,848

2. 本集團民國 101 年並未與非控制權益進行交易。

(二十七) 營業租賃

1.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將房屋及建築出租，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分別認列\$17,862 及\$17,860 之租金收入。本公司依租賃協議出租房屋及建築，期間自民國 100 年 4 月至 106 年 6 月。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收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4,465	\$ 17,860	\$ 17,86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	4,465	22,324
	\$ 4,465	\$ 22,325	\$ 40,184

2.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期民國 99 年 6 月至 105 年 5 月)及土地(租期民國 93 年 2 月至 112 年 12 月)。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之租金費用分別為\$8,451 及\$；民國 8,394。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應付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超過1年	\$ 10,350	\$ 6,890	\$ 9,927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6,845	18,711	20,880
超過5年	23,699	28,067	32,745
	<u>\$ 60,894</u>	<u>\$ 53,668</u>	<u>\$ 63,552</u>

(二十八) 非現金交易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2年度	101年度
購置固定資產	\$ 127,122	\$ 114,038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2,254	4,52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431)	(2,254)
本期支付現金	<u>\$ 126,945</u>	<u>\$ 116,304</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淨額

	102年度	101年度
其他關係人	<u>\$ 2,351</u>	<u>\$ 1,061</u>

對國內關係人之銷貨則係依一般銷貨價格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 60 天，一般客戶收款條件為月結 30~120 天。

2. 對其他關係人之應收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 -	\$ 346	\$ -
應收帳款	832	422	39
其他應收款	-	-	6,764
	<u>\$ 832</u>	<u>\$ 768</u>	<u>\$ 6,803</u>

3. 對其他關係人之應付關係人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 -	\$ 16	\$ 43
其他應付款	-	-	59
	<u>\$ -</u>	<u>\$ 16</u>	<u>\$ 102</u>

4. 對其他關係人財產交易

	102年度	101年度
出售設備	<u>\$ -</u>	<u>\$ 902</u>
處分(損)益	<u>\$ -</u>	<u>\$ 75</u>

5.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集團對其他關係人之其他支出金額分別為\$10 及 \$30。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4,160	\$ 36,007
退職後福利	915	837
股份基礎給付	4,756	3,034
總計	<u>\$ 39,831</u>	<u>\$ 39,878</u>

(1)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為薪資、職務加給、員工紅利、各種津貼及獎金等，其中除員工紅利及年終獎金部分為估計數外，其他係為實際支付數。

(2)退職後福利為退職退休金。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或有事項

無。

(二)承諾事項

營業租賃協議請詳附註六(二十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民國 103 年 3 月 21 日經本公司董事會議決通過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款\$330,911，現金減資比率為25%，每股退還 2.5 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992,732，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99,273 仟股，前述減資案尚待本公司民國 103 年 6 月 19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健全資本基礎，本集團會考慮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股利支出等，透過財務分析，檢視集團資本結構，以達成資本管理目標。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另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主要係受以下財務風險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以規避特定暴險，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集團內各公司財務部採用各幣別資金需求及外幣資產及負債淨部位，進行自然避險，或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6,680	29.85	\$ 796,398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391	29.85	340,021
101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4,869	29.04	\$ 722,19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1,932	29.04	346,505
101年1月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8,388	30.28	\$ 859,5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767	30.28	386,585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964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400	-

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7,222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3,465	-

B.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露。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訂定之相關辦法進行。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衍生金融工具、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及產品銷售客戶之信用風險。惟本集團之交易對象均屬知名廠商，因此評估無重大信用風險。
- B. 於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C. 本集團未逾期且未減損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 D. 本集團已逾期惟未減損金融資產之帳齡分析資訊請詳附註六（五）。
- E. 本集團未有發生減損之金融資產。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集團財務部監控集團內各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

B. 集團內各公司將剩餘資金投資於附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及有價證券(基金)，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u>民國102年12月31日</u>	<u>1年以下</u>	<u>帳面價值</u>
應付票據	\$ 3,896	\$ 3,896
應付帳款	360,679	360,679
其他應付款	154,705	154,705

非衍生金融負債：

<u>民國101年12月31日</u>	<u>1年以下</u>	<u>帳面價值</u>
應付票據	\$ 1,322	\$ 1,322
應付帳款	373,478	373,478
其他應付款	154,634	154,634

非衍生金融負債：

<u>民國101年1月1日</u>	<u>1年以下</u>	<u>帳面價值</u>
短期借款	\$ 40,000	\$ 40,000
應付票據	2,822	2,822
應付帳款	488,605	488,605
其他應付款	171,483	171,483

D.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三)公允價值估計

1. 下表為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u>102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4,255	\$ -	\$ -	\$ 234,255
遠期外匯合約	-	9	-	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7,442	7,442
合計	<u>\$ 234,255</u>	<u>\$ 9</u>	<u>\$ 7,442</u>	<u>\$ 241,706</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9	-	19
合計	<u>\$ -</u>	<u>\$ 19</u>	<u>\$ -</u>	<u>\$ 19</u>
<u>101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233,806	\$ -	\$ -	\$ 233,806
遠期外匯合約	-	7	-	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4,632	4,632
合計	<u>\$ 233,806</u>	<u>\$ 7</u>	<u>\$ 4,632</u>	<u>\$ 238,445</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73	-	173
合計	<u>\$ -</u>	<u>\$ 173</u>	<u>\$ -</u>	<u>\$ 173</u>
<u>101年1月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313,121	\$ -	\$ -	\$ 313,121
遠期外匯合約	-	113	-	11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21,642	21,642
合計	<u>\$ 313,121</u>	<u>\$ 113</u>	<u>\$ 21,642</u>	<u>\$ 334,876</u>

2. 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報價衡量。當報價可即時且定期自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商、產業、評價服務機構或監管機構取得，且該等報價係代表在正常交易之基礎下進行之實際及定期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絡市場。第一等級之工具主要包括權益工具，其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 未在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例如於櫃檯買賣之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係利用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將盡可能的多利用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如有），並盡可能少依賴企業之特定估計。若計算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需之所有重大參數均為可觀察資料，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二等級。
4.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參數並非依可觀察市場資料取得，則該金融工具係屬於第三等級。
5. 下表列示於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101 年 12 月 31 日及 101 年 1 月 1 日屬於第三等級金融工具之變動。

	<u>權益證券</u>
102年1月1日	\$ 4,63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u>2,810</u>
102年12月31日	<u>\$ 7,442</u>

	<u>權益證券</u>
101年1月1日	\$ 21,64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	15,821
減損損失	<u>(32,831)</u>
101年12月31日	<u>\$ 4,632</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註(2)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註(3)	持 股 比 例	市 價	備 註
茂達電子(股)公司	股 票 Hipac International Inc.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200,000	\$ -	17	\$ -	註(4)
茂達電子(股)公司	股 票 大青節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係同一人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800,000	29,556	9.33	29,556	
茂達電子(股)公司	股 票 綠達光電(股)公司	董事長係同一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3,223,378	7,442	12.40	7,442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元大寶來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037,552.50	\$ 15,364	-	\$ 15,36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日盛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457,177.85	35,522	-	35,522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兆豐國際寶鑽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676,291.37	20,510	-	20,51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安泰ING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282,503.45	20,444	-	20,44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23,512.90	20,444	-	20,44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2,333,291.50	35,791	-	35,791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匯豐富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3,568.5	20,382	-	20,382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791,214.36	10,214	-	10,214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瀚亞威實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1,948.70	20,491	-	20,491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534,861.19	25,069	-	25,069	
茂達電子(股)公司	受益憑證 群益安穩貨幣市場基金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635,917.9	10,024	-	10,02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95年度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20,199，故期末帳面價值為\$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詳附註六(二)及六(十一)。

10. 母子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102年度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關係	科目	金額 (仟元)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三)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23,136	依銷售代理合約約定	0.76%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1	執行業務報酬	19,308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63%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933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9%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2,438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47%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	佣金支出	2,098	依銷售代理合約約定	0.07%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57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2%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5	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進貨	16,681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55%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研發費用	138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0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3,632	付款條件為月結60天	0.14%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50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1%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其他收益	3,736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2%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其他費損	2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0%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預收款項	934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4%
0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1	其他收入	3,770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12%
1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3	佣金支出	6,795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22%
1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543	依一般交易條件辦理	0.0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子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分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交易人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例	帳面金額			
茂達電子(股)公司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	\$ 118,077	\$ 118,077	\$3,610,500	100	\$15,242	\$ 864	\$ 864	子公司
茂達電子(股)公司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模里西斯	投資業	6,134	6,134	426,240	100	-	-	-	子公司
茂達電子(股)公司	大中積體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功率IC、高壓積體電路及其模組	164,149	172,161	17,640,196	61.55	286,916	102,381	68,620	子公司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118,077	118,077	3,610,500	100	15,247	864	864	孫公司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香港	一般貿易	3,618	3,618	110,000	100	572	733	733	曾孫公司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出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 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 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鍵盤、滑鼠、電子計算機、彩色影像監視器、彩色影像投射機、玩具樂器之零組件之國際貿易業及顧問服務業務	\$ 98,993	2	\$ 98,993	-	-	\$ 98,993	\$ 131	100	\$ 131	\$ 13,314	\$ -		
開源集成電路(杭州)有限公司	電表、鍵盤、滑鼠、電子計算機、家電、彩色影像監視器、彩色影像投射機、玩具樂器之零組件之國際貿易業及顧問服務業務	15,450	2	15,450	-	-	15,450	-	100	-	6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14,443	\$ 114,443	\$ 1,231,262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為依被投資公司同期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註 3：依據民國 97 年 8 月 29 日經濟部(97)經審字第 09704604680 號函規定之限額。

2. 本公司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本公司與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之子公司-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簽訂銷售代理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皆按每月銷售於大陸地區銷售總額之 5%計算佣金支出，金額分別為\$23,136 及\$26,315。
- (2) 民國 102 及 101 年度本公司對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其他費用金額分別為\$19,308 及\$11,825。
- (3) 截至民國 102 及 101 年 12 月 31 日，對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其他應付款餘額分別為\$167 及\$1,259。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僅經營單一產業，且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係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為單一應報導部門，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以財務報表之稅後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故營運部門資訊與主要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三)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之應報導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損益一致，故無須調節。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 IFRSs 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 IFRSs 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 IFRSs 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一)所選擇之豁免項目

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對於轉換日前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產生已既得之權益工具選擇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2. 員工福利

本公司選擇於轉換日將與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全部累計精算損益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並選擇以轉換日起各個會計期間推延決定之金額，揭露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第 120A 段(P)要求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及計畫盈虧、以及經驗調整之資訊。

3. 累積換算差異數

本集團選擇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所產生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俟後產生之兌換差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1 號「匯率變動之影響」之規定處理。

4. 先前已認列金融工具之指定

本公司於轉換日選擇將部分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成本中包含之除役負債

本公司部分不動產、廠房選擇於轉換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衡量其除役負債。

6. 複合金融工具

於轉換日負債組成部分已不再流通在外之複合金融工具，本公司選擇無須區分為單獨之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二) 本集團除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1. 會計估計

於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依 IFRSs 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2.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 93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3. 非控制權益

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民國 97 年修正）之下列規定：

- (1) 有關將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之規定；
- (2)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之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應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之規定；及
- (3) 有關母公司對子公司喪失控制之規定。

(三)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本集團之首次採用對總營業、投資或籌資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影響。各期間之權益及綜合損益，依先前之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 之調節，列示於下列各表：

1.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說明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81,235	\$ -	\$ 281,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313,234	-	313,234	
應收票據淨額	54,284	-	54,284	
應收帳款	776,237	-	776,237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39	-	39	
其他應收款	27,099	-	27,099	
存貨	564,530	-	564,530	
預付款項	28,284	-	28,284	
遞延所得稅資產	36,047	(36,047)	-	3
流動資產合計	2,080,989	(36,047)	2,044,942	
非流動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21,642	\$ 21,642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91,918	(69,362)	22,556	1
固定資產淨額	375,342	100,084	475,426	
遞延費用	100,084	(100,084)	-	
投資性不動產	-	116,220	116,220	2
出租資產	116,220	(116,220)	-	2
無形資產	8,472	-	8,472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019	39,892	66,911	3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13,392	-	13,392	
非流動資產合計	732,447	(7,828)	724,619	
資產總計	\$ 2,813,436	(\$ 43,875)	\$ 2,769,561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短期借款	\$ 40,000	\$ -	\$ 40,000	
應付票據	2,822	-	2,822	
應付帳款	488,562	-	488,5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	-	43	
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158,582	-	158,582	
其他應付款項	9,866	3,035	12,901	4
應付所得稅	13,830	-	13,830	
預收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497	-	1,497	
流動負債合計	715,202	3,035	718,237	
<u>其他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2,989	\$ 2,989	3
應計退休金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5,697	1,998	7,695	5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9,580	-	9,580	
其他負債合計	15,277	4,987	20,264	
負債總計	730,479	8,022	738,501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普通股股本	\$ 1,301,982	\$ -	\$ 1,301,982	
資本公積	357,440	(8,934)	348,506	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80,548	-	180,548	
特別盈餘公積	-	5,596	5,596	6
未分配盈餘	188,848	3,537	192,385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	
累積換算調整數	5,596	(5,596)	-	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47,720)	(47,720)	1
庫藏股票	(48,826)	-	(48,8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85,588	(53,117)	1,932,471	
<u>非控制權益</u>				
	97,369	1,220	98,589	4
股東權益總計	2,082,957	(51,897)	2,031,06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813,436	(\$ 43,875)	\$ 2,769,561	

2. 民國 101 年 12 月 31 日權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13,327	\$ -	\$ 413,3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233,813	-	233,813	
應收票據	30,609	-	30,609	
應收帳款	600,124	-	600,12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422	-	422	
其他應收款	15,666	-	15,666	
存貨	570,758	-	570,758	
預付款項	19,475	-	19,475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8,592	(38,592)	-	3
流動資產合計	1,922,786	(38,592)	1,884,194	
<u>非流動資產</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 -	\$ 4,632	\$ 4,632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59,087	(36,531)	22,556	1
固定資產淨額	331,458	127,622	459,080	
遞延費用	127,622	(127,622)	-	
投資性不動產	-	109,030	109,030	2
出租資產	109,030	(109,030)	-	2
無形資產	8,327	-	8,3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7,633	43,560	51,193	3
存出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 動資產)	16,324	-	16,324	
非流動資產合計	659,481	11,661	671,142	
資產總計	\$ 2,582,267	(\$ 26,931)	\$ 2,555,336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u>流動負債</u>				
透過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 173	\$ -	\$ 173	
應付票據	1,322	-	1,322	
應付帳款	373,462	-	373,462	
應付帳款-關係人	16	-	16	
應付費用(表列其他應付款項)	144,177	-	144,177	
其他應付款項	7,217	3,240	10,457	4
應付所得稅	20,004	-	20,004	
預收款項(表列其他流動負債)	1,488	-	1,488	
流動負債合計	547,859	3,240	551,099	
<u>其他負債</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 3,275	\$ 3,275	3
應計退休金負債(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4,716	6,716	11,432	5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8,115	-	8,115	
其他負債合計	12,831	9,991	22,822	
負債總計	560,690	13,231	573,921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股本	\$ 1,301,982	\$ -	\$ 1,301,982	
資本公積	211,864	(16,723)	195,141	7、8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193,750	-	193,750	
特別盈餘公積	-	5,596	5,596	6
未分配盈餘	242,158	6,721	248,879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累積換算調整數	4,962	(5,596)	(634)	6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31,899)	(31,899)	1
庫藏股票	(48,826)	-	(48,82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05,890	(41,901)	1,863,989	
<u>非控制權益</u>	115,687	1,739	117,426	4
股東權益總計	2,021,577	(40,162)	1,981,41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582,267	(\$ 26,931)	\$ 2,555,336	

3. 民國 101 年度綜合損益之調節

	中華民國 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影響數	IFRSs	說明
營業收入	\$ 3,200,597	\$ -	\$ 3,200,597	
營業成本	(2,323,578)	-	(2,323,578)	
營業毛利	877,019	-	877,019	
營業費用	(706,865)	10,182	(696,683)	4、5、7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	10,630	10,630	2
營業利益	170,154	20,812	190,96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18,641	(4,130)	14,511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787)	(6,499)	(30,286)	2
財務成本	(200)	-	(2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346)	(10,629)	(15,975)	
稅前淨利	164,808	10,183	174,991	
所得稅費用	(39,401)	5	(39,396)	4、5
本期淨利	<u>\$ 125,407</u>	<u>\$ 10,188</u>	<u>\$ 135,595</u>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763)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4,8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 損失			15,821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 之所得稅			95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1,126</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46,721</u>	
本期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05,571	\$ 7,245	\$ 112,816	
非控制權益	<u>19,836</u>	<u>2,943</u>	<u>22,779</u>	
	<u>\$ 125,407</u>	<u>\$ 10,188</u>	<u>\$ 135,595</u>	

調節原因說明如下：

- (1) 本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依民國 100 年 7 月 7 日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係以成本衡量並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規定，權益工具無活絡市場但其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時（意即該權益工具之合理公允價值估計數區間之變異性並非重大，或於區間內各種估計數之機率能合理評估，並用以估計公允價值），應以公允價值衡量。本公司因此於轉換日依民國 100 年 12 月 22 日修正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將公允價值能可靠衡量之「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並按該日公允價值與原帳面金額之差異調減其他綜合損益。
- (2)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表達於「其他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應表達於「投資性不動產」。並將相關租金收入及折舊費用重分類至營業內費用。
- (3) A.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係依其相關負債或資產之分類，而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對於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未能歸屬至財務報表所列之資產或負債者，則按預期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清償或實現之期間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規定，企業不得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之互抵條件，故不得互抵，因此本集團於轉換日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重分類。
- (4)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於累積未休假獎金之認列並無明文規定，本公司及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係於實際支付時認列相關費用。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
- (5) 依本公司會計政策規定，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係按預期可獲得退休金給付在職員工之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惟本公司係屬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之過渡性規定，故無未認列過渡性負債之產生。

本公司退休金精算損益，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採緩衝區法認列為當期淨退休金成本。惟依國際會計

準則第 19 號「員工福利」規定，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淨利中並轉列保留盈餘。

(6) 本公司於轉換日調減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增保留盈餘。另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會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上述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7) 子公司-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之員工認股權證，其給與日在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含)以後且於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前者，依民國 96 年 12 月 12 日金管六字第 0960065898 號令規定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費用。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2 號「股份基礎給付」規定，股份基礎給付協議應於衡量日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於既得期間認列為費用。

另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而產生之資本公積-認股權，投資公司應按持股比例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相關份額，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而該資本公積非屬母公司所享有。

(8) 本公司選擇對過去採權益法投資會計處理之豁免，將依先前會計處理所產生不符合 IFRSs 規定之資本公積於轉換日調整保留盈餘。

4.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1)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 IFRSs，對所報導之本集團產生之現金流量並無影響。

(2) 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與 IFRSs 表達間之調節項目，對所產生之現金流量無淨影響。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其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與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相關證照
財務主管 會計主管	徐靜美	美國會計師
稽核主管	陳麗華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進修日期		進修人員	課程名稱	主辦單位	進修時數
起	迄				
102.01.17	102.01.17	徐靜美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研習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6
102.10.30	102.10.31	徐靜美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2
102.12.24	102.12.26	徐靜美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2
102.07.03	102.07.03	陳麗華	財務報表查核技巧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102.07.03	102.07.03	陳麗華	稽核人員面對資通安全之實務分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102.07.31	102.07.31	陳麗華	社群媒體的控管與稽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102.08.23	102.08.23	陳麗華	生產循環查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102.10.11	102.10.15	陳麗華	公開發行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進修班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12
102.10.24	102.10.24	陳麗華	風險管理實務分享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102.10.24	102.10.24	陳麗華	大陸稅務稽核實務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102.12.18	102.12.18	陳麗華	營業秘密與競業禁止規範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3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884,194	1,976,238	92,044	4.8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9,080	453,039	(6,041)	(1.32)
無形資產	8,327	6,262	(2,065)	(24.80)
其他資產	203,735	184,936	(18,799)	(9.23)
資產總額	2,555,336	2,620,475	65,139	2.55
流動負債	551,099	540,574	(10,525)	(1.91)
非流動負債	22,822	27,798	4,976	21.80
負債總額	573,921	568,372	(5,549)	(0.97)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863,989	1,869,085	5,096	0.27
股本	1,301,982	1,321,982	20,000	1.54
資本公積	195,141	125,144	(69,997)	(35.87)
保留盈餘	448,225	517,359	69,134	15.42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36,067	87,618	51,551	142.93
股東權益總額	1,981,415	2,052,103	70,688	3.57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無形資產減少：主要係攤銷所致。
- 2.非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所致。
- 3.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所致。
- 4.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增加：主要係茂達於102年處分大中股票，致非控制權益增加所致。

(二)影響：無重大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劃：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差 異	
			增(減)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200,597	3,044,006	(156,591)	(4.89)
營業毛利	877,019	839,937	(37,082)	(4.23)
營業損益	190,966	153,967	(36,999)	(19.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5,975)	38,162	54,137	338.8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74,991	192,129	17,138	9.79
本期淨利	135,595	135,992	397	0.29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稅後淨額)	11,126	1,692	(9,434)	(84.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6,721	137,684	(9,037)	(6.1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12,816	102,231	(10,585)	(9.3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779	33,761	10,982	48.2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23,942	103,923	(20,019)	(16.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2,779	33,761	10,982	48.21
每股盈餘	0.88	0.80	(0.08)	(9.09)

(二)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係101年提列減損損失所致。
- 2.本期其他綜合利益(稅後淨額)減少：主要係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價利益減少所致。
- 3.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增加：主要係子公司獲利較101年增加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

在新產品上市數量成長迅速以及供應鏈整理效果顯現之優勢下，預期103年產品銷售之平均單價將順利上揚，且整體銷售毛利預期將持續往上揚，以銷售數量來看雖然增幅有限，但產品平均單價及毛利有相當明顯改善之空間。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 年度	102 年	101 年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7.91	90.7	(47.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4.92	113.86	0.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5.95	16.27	(63.43)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 102 年應收帳款流入較 101 年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A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B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 C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A+B-C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37,393	1,824,105	1,970,475	291,023	—	—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主要係 103 年度估計獲利之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購置設備及光罩等現金流出等。
- (3)籌資活動：主要係貨幣市場基金贖回之現金流入與支付股東現金股利及現金減資股款返還等支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投資公司名稱	實際投資金額	政 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新台幣 118,077 仟元	透過該第三地投資設立子公司再投資大陸、香港之有限公司。	因大陸、香港之轉投資公司功能主要為協助拓展市場業務/產品售後服務及研發勞務等。本年度其成本控制改善及獲得政府補助款，是其獲利之原因。	無。	預計未來一年無增加對該公司投資之計畫。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新台幣 6,134 仟元	100 年 8 月進行投資架構調整，將原由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持有之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股權調整為茂達電子(股)公司直接持有。	無。	無。	預計未來一年無增加對該公司投資之計畫。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新台幣 164,149 仟元	轉投資於台灣所設立之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率為 61.546%。	公司營運已上軌道，該公司本年度獲利新台幣 102,381 仟元，其投資效益持續增加。	無。	預計未來一年無增加對該公司投資之計畫。

註：係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對公司損益影響：

項目	102 年度(新台幣仟元;%)
利息收(支)淨額	1,571
兌換(損)益淨額	35,777
利息收(支)淨額佔營收比率	0.0516
利息收(支)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0.818
兌換(損)益淨額佔營收比率	1.175
兌換(損)益淨額佔稅前淨利比率	18.62

(1)利率變動

本集團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 156,025 仟元。另因本集團自有資金尚且充足，102 年度未有利息支出之情事，故利率之變動對公司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應不重大。

(2)匯率變動

本集團以外銷為主，為減少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於採購進貨及業務接單時，審慎考慮匯率變動之影響以保障公司利潤，故除採自然避險方式外，並輔以操作遠期外匯之避險交易，以適時調節應收及應付外幣金額。本集團 102 年 12 月 31 日具匯率風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為 USD900 仟元，若市場匯率變動將使此類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匯率升值 1%，將增加本公司利益約 331 仟元。。

(3)通貨膨脹

102 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之升幅為 0.79%，仍較多數週邊經濟體低約 0.5~3.6%，故 102 年度通貨膨脹之情形對成本及售價影響不大，因此通貨膨脹之變動對本集團營收及獲利之影響應不重大。

2、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集團以安全穩健之定期存款及貨幣型基金為主要之資金配置，且與往來銀行向來維持良好關係，財務穩健債信良好亦可取得較佳利率水準，預期未來利率變動對整體營運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之因應措施

本集團外幣部位採收支互抵之自然避險方式，輔以搭配遠期外匯之避險措施，匯率風險已相對降低，並於每周定期評估外幣淨資產應避險部位據以呈報公司管理階層，適時調節所持有外幣部位。財務部門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以積極應變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

(3)通貨膨脹之因應措施

隨時注意原物料市場價格之波動，並與供應商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未來在成本控制及報價上將持續注意通貨膨脹情形，以降低對本集團之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集團最近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資金貸與他人或背書保證之情事。

(2)為了避免未來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本集團財務避險策略之一為從事預售遠期外匯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其所有獲利與虧損將與帳列外幣之匯兌損益相抵銷，因係避險性質，故並不會產生重大之獲利或虧損。本公司民國 102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合約產生之淨損失為 944 仟元。未來財務部門將持續與往來金融機構之外匯部門保持密切聯繫，隨時蒐集匯率變化之相關資訊，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以積極方式來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影響。

(3)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故本公司衍生金融資產並無採用避險會計。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項目	研發計畫	主要應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1	LED Driver 系列新產品持續開發	照明、背光	103 年(持續開發系列新產品)
2	極小化手機電源管理 IC 持續開發	手機	
3	高整合式電源管理單元 IC 持續開發	消費性產品	
4	高電流電源轉換 IC 系列新產品持續開發	電腦相關	
5	高功率及高效率 Class D Audio Amplifier 系列新產品持續開發	電腦、電視、手持式產品	
6	內建 Class D 放大器之音訊編解碼器 Audio Codec	PC、NB、手持式產品	
7	以 MCU 為基礎之馬達控制 IC	馬達控制	
8	三相無霍爾元件直流風扇馬達驅動 IC 系列	DT/Server 散熱風扇	
	轉速回饋控制的風扇控制 IC	DT/Server 散熱風扇	
	All in one 的風扇控制 IC	NB/DT 散熱風扇	
9	高壓 MOS 與 IC 整合製程系列新產品持續開發	工業應用	
10	筆記型電腦電源轉換 IC 系列新產品持續開發	電腦相關	
11	高信賴度及高效能中壓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系列新產品研發計畫	電動車電源、電視背光系統	
12	整合蕭特基二極體結構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系列產品研發計畫	電腦、伺服器散熱風扇相關	
13	高效能分離式開極結構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系列新產品研發計畫	電腦、筆電、伺服器相關	
14	極小化晶片級尺寸封裝 CSP 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系列產品研發計畫	消費性產品鋰電池保護相關	

項目	研發計畫	主要應用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15	高壓超接面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系列產品研發計畫	電源供應器、LED照明相關	103 年(持續開發系列新產品)
16	高電流絕緣閘雙極性電晶體系列產品研發計畫	馬達、家庭白色電器應用相關	
17	整合驅動 IC 之功率金氧半場效電晶體系列產品開發	電腦相關伺服器	

本公司預計 103 年研發計畫所需投入之相關費用與 102 年相當。

(四) 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因應民國 102 年我國會計準則全面開始採用 IFRS(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本公司就會計原則改變對企業流程、財務報導、資訊系統、稅務議題、內部控制之影響已完成辨認，並已完成 IFRS 轉換計劃。
2.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並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採取必要因應措施，以便符合目前相關法令之規定及公司營運之需求。

(五) 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因應綠能要求，產業科技快速走向節能高效率的應用，本公司產品開發計畫已朝此邁進，未來各產品線的開發亦以此為目標，在新產品的投資及供應鏈的配合方面均以此為導向，同時本公司亦設定以高毛利產品線為優先開發銷售之原則，積極開發產品佈局市場，公司現在及未來的財務狀況預料將更為健全。

(六) 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秉持著「誠信、創新、熱情、執行力、顧客導向」之經營理念，提供客戶多樣化之產品及完整售後服務。而企業形象則首重誠信，不謀非法之利，公司之文化並以此為重要之原則，因此在公司治理上，誠信已成為公司之本質。本公司秉持誠信率領高科技研發團隊在業界樹立清新的形象，一向以促進社會經濟，提升環境景氣，降低失業率以及保障員工福利為依歸，對於主管機關所頒布之各項法令亦嚴格遵守，未來若企業形象改變或發生企業危機，將立即組成緊急應變小組以提供完善之對策，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企業形象良好，最近年度並無重大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進行併購事宜，故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民國 102 年無擴充廠房，故不適用。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於銷售策略上，廣泛經營各個市場，並避免單一客戶或單一產品的推廣，故目前尚無銷貨集中於單一客戶或單一市場，而致比例過高的風險。
2. 為避免晶圓產能風險，已分散晶圓採購來源。製程晶圓(Wafer)之採購已由主要來自國內廠商延伸至海外，故於進料品質及貨源方面均有相當可靠之穩定性。
3. 為分散後段封裝測試風險，已與多家國內外封測供應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確保進料品質及產能無虞。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除董事長因個人財務規劃，將部份股票交付信託及贈與外，其餘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情形而對本公司造成影響之情事。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經營權改變故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 本公司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2.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無。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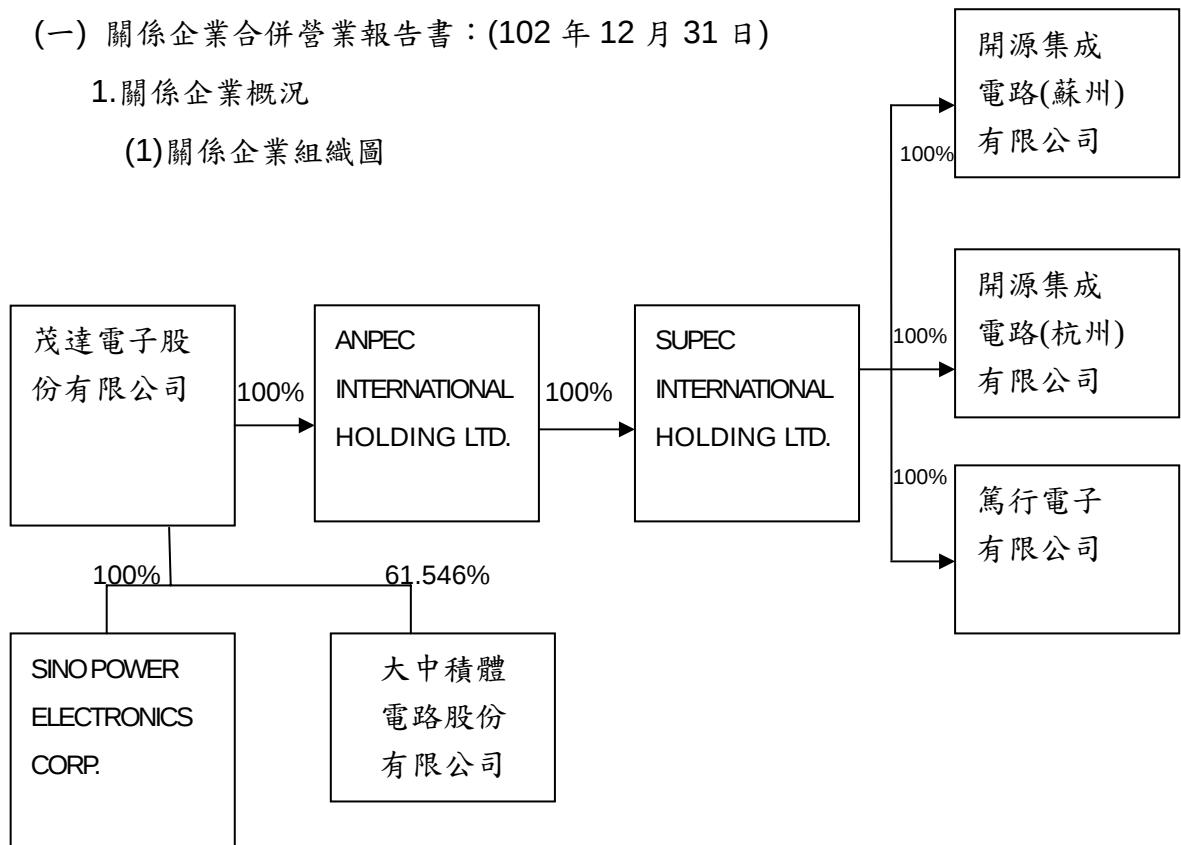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102 年 12 月 31 日)

1. 關係企業概況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2002/04/03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3,610,500	投資業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2002/10/14	Mauritius	USD3,610,500	投資業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2002/12/09	中國大陸蘇州	USD3,000,000	鍵盤、滑鼠、電子計算機、彩色影像監視器、投射機、玩具樂器之零組件之國際貿易業及顧問服務業務
開源集成電路(杭州)有限公司(註)	2005/04/01	中國大陸杭州	USD500,000	電表、鍵盤、滑鼠、電子計算機、家電、彩色影像監視器、彩色影像投射機、玩具樂器之零組件等產銷及顧問服務業務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2005/10/05	香港	USD110,000	一般貿易業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2007/09/25	Mauritius	USD213,120	投資業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2008/08/14	台灣新竹市	TWD286,620,000	研究、設計、製造及銷售功率 IC、高壓積體電路及其模組

註：經 103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相關後續作業授權董事長處理。

3.依公司法第 369-3 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請參閱第(一)項之 2。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董事長	茂達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善南	3,610,500	100%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董事長	AN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代表人：陳善南	3,610,500	100%
開源集成電路(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代表人：徐靜美 代表人：王志信 代表人：陳善南 代表人：陳日昇 代表人：林敬隆	註 1	100%
開源集成電路(杭州)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代表人：徐靜美 代表人：陳善南 代表人：陳日昇 代表人：王志信 代表人：林敬隆 代表人：劉杏美 代表人：林晨輝	註 1 註 2	100%
篤行電子有限公司	董事長	SUPEC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代表人：徐靜美	110,000	100%
SINO Power Electronics Corp.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茂達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日昇 代表人：王志信 代表人：薛添福 代表人：林君亮 代表人：林敬隆	426,240	100%
大中積體電路(股)公司	董事長	陳日昇	743,480	2.55%
	董事	茂達電子(股)公司	17,640,196	60.54%
		代表人：陳善南	5,000	0.02%
		代表人：王志信	100,000	0.34%
	董事	薛添福	509,124	1.75%
	董事	林君亮	0	0
	監察人	施鳳鶯	261,000	0.90%
	監察人	林錦富	193,800	0.67%
	監察人	徐靜美	0	0

註 1：係有限公司。

註 2：經 103 年 5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解散清算，相關後續作業授權董事長處理。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損 失)利益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餘 (損失)(元) (稅後)
ANPEC	118,077	15,257	15	15,242	-	-	864	0.24
SUPEC	118,077	15,262	15	15,247	-	-	864	0.07
開源集成電路 (蘇州)	98,993	14,768	1,454	13,314	49,647	3,431	131	-
開源集成電路 (杭州)	15,450	6	-	6	-	-	-	-
篤行電子	3,618	13,458	12,886	572	2,100	733	733	6.66
SINO POWER	6,134	2	-	2	-	-	-	-
大中積體電路	286,620	689,670	219,737	469,933	1,198,170	97,124	102,381	3.57

註：美金報表換算新台幣之匯率，資產負債科目為 29.85 元，損益科目為 29.7 元。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 147~212 頁。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若發生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2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應逐項載明：

- 一、存款不足之退票、拒絕往來或其他喪失債信情事者：無。
- 二、因訴訟、非訟、行政處分；行政爭訟、保全程序或強制執行事件，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三、嚴重減產或全部或部分停工、公司廠房或主要設備出租、全部或主要部分資產質押，對公司營業有影響者：無。
- 四、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所訂各款情事之一者：無。
- 五、經法院依公司法第二百八十七條第一項第五款規定其股票為禁止轉讓之裁定者：無。
- 六、董事長、總經理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發生變動者：無。
- 七、變更簽證會計師者。但變更事由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者，不包括在內：無。
- 八、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或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簽訂、變更、終止或解除、改變業務計畫之重要內容、完成新產品開發、試驗之產品已開發成功且正式進入量產階段、收購他人企業、取得或出讓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交易，對公司財務或業務有重大影響者：無。
- 九、其他足以影響公司繼續營運之重大情事者：無。

茂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善 南

